



中國通信服務
CHINA COMSERVICE

二零零七年年報



策略遠見
把握未來

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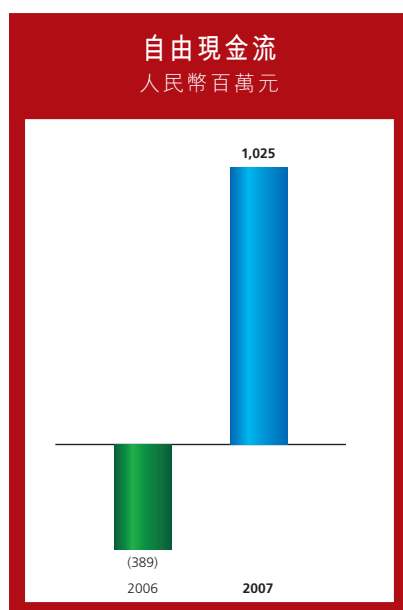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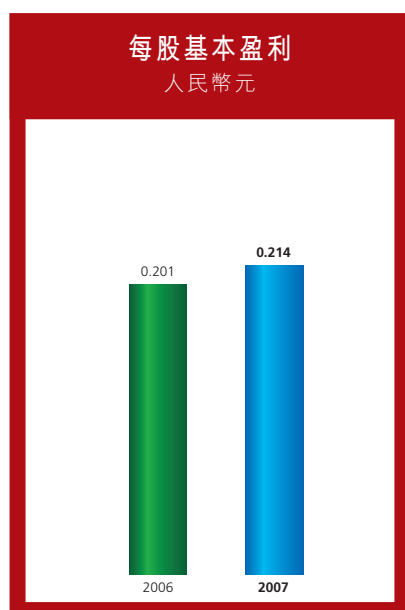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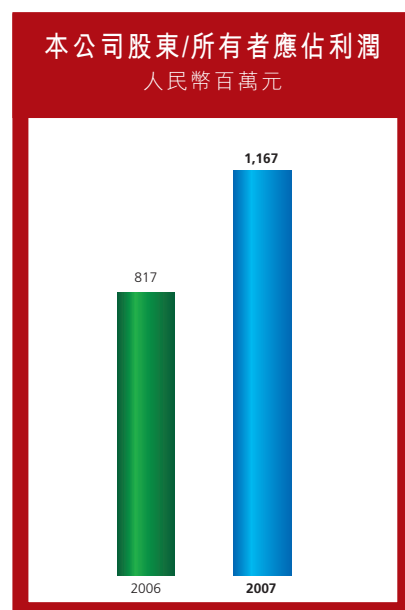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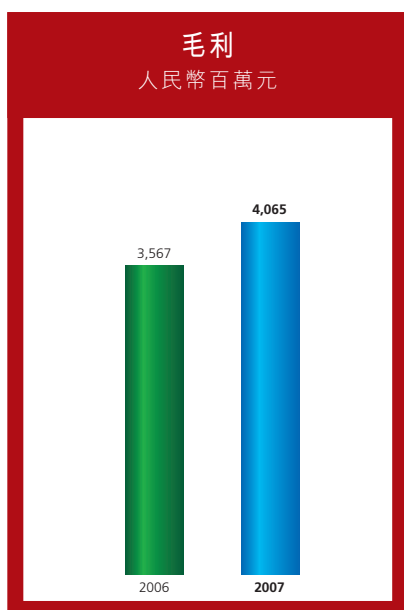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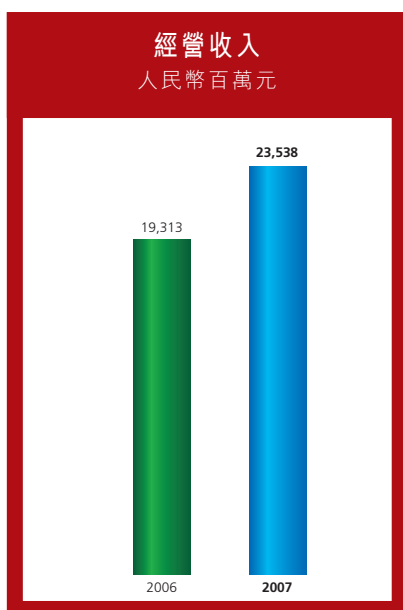
我們將上年度年報設計概念延續到2007年年報設計中。廣闊的原野寓意公司蓬勃的生長力和無限發展前景，畫框中鬱鬱蔥蔥的樹林象徵着公司豐盛的未來。通過公司管理層清晰的策略遠見和卓越的執行力，我們將把握未來，創造出更美好的前景。

目錄

財務重點	2
公司簡介及企業信息	3
大事記	5
董事長報告書	6
首席執行官報告書	8
業務概覽	14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的 討論與分析	22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34
董事會報告書	44
監事會報告書	63
企業管治報告	65
人力資源發展	76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78
獨立核數師報告	89
合併損益表	91
合併資產負債表	92
資產負債表	94
合併權益變動表	95
合併現金流量表	9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99
財務概要	187

財務重點

	2006年	2007年	變化率
經營收入(人民幣百萬元)	19,313	23,538	21.9%
毛利(人民幣百萬元)	3,567	4,065	14.0%
本公司股東/所有者應佔利潤(人民幣百萬元)	817	1,167	42.9%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0.201	0.214	6.5%
自由現金流(人民幣百萬元)	(389)	1,025	不適用



(1) 2006年的財務數據為重報的數字。請參閱本年年報中「合併財務報表附註」附註1(c)中有關重報財務數字的呈報基準。

(2) 自由現金流 = 本年利潤 + 折舊及攤銷 - 營運資金變動 - 資本支出

公司簡介及企業信息

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由中國電信集團公司控股。在全國範圍內為電信運營商、設備供應商、企業客戶、政府機構及社會公眾客戶提供電信基建服務、業務流程外判服務、內容應用及其他服務，並積極拓展海外市場。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總股本為5,444,986,000股，其中H股總數為1,633,484,6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九日宣佈完成配售總共359,365,600股H股（包括新發行326,696,000股新H股和從本公司現有內資股轉換的32,669,600股H股）。在配售完成後，本公司的總股本為5,771,682,000，其中H股總數為1,992,850,200。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平（副董事長）
張志勇
元建興

非執行董事

王曉初（董事長）
劉愛力
張鈞安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軍
陳茂波
趙純均
吳尚志
郝為民

董事會下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趙純均（主席）
王軍
郝為民

審核委員會

陳茂波（主席）
吳尚志
郝為民

薪酬委員會

吳尚志（主席）
陳茂波
趙純均

不競爭承諾審議委員會

郝為民（主席）
陳茂波
趙純均

行使優先受讓權及

優先購買權委員會

吳尚志（主席）
趙純均
郝為民

公司簡介及企業信息

監事會

夏江華(主席)
海連成(獨立監事)
閻棟(職工代表)

公司法定代表人

李平

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

鍾偉祥

國際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公司法律顧問

富而德律師事務所
北京市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公司法定地址

中國
北京市西城區
復興門南大街2號及乙5層
100032

公司辦公地址

中國
北京市東城區
朝陽門北大街19號13層
100010

H股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至1716室

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

00552

聯繫方式

投資者關係部：
電話：(852) 3699 0000
傳真：(852) 3699 0120
地址：香港灣仔港灣道23號
鷹君中心32樓
3203-3205室
電郵：ir@chinaccs.com.hk

董事會辦公室：

電話：(8610) 5850 2290
傳真：(8610) 5850 1534

網址

www.chinaccs.com.hk

二零零六年八月

2006年8月30日：本公司成立，主要服務區域包括上海市、浙江、福建、湖北、廣東及海南省。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

2006年12月8日：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成功掛牌上市，共籌集資金約33億港元。

二零零七年三月

2007年3月12日：本公司被正式納入「恒生中國企業指數」（「H股指數」）。

二零零七年八月

2007年8月31日：本公司以對價人民幣46.30億元收購中國電信集團公司於十三省（市、自治區）提供專門電信支撐服務業務。

二零零七年十月

2007年10月10日：中國通信服務（香港）國際有限公司成立。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

2007年12月12日：張志勇、元建興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二零零八年四月

2008年4月3日：本公司以現金對價人民幣5.05億元收購中國通信建設集團有限公司100%股權。

二零零八年四月

2008年4月8日：王曉初先生辭去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長職務，轉任為名譽董事長。李平先生同時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長。張志勇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總裁。

二零零八年四月

2008年4月9日：本公司完成配售3.27億新H股，集資淨額約為16.68億港元。



董事長報告書



尊敬的各位股東：

二零零七年是本公司在香港上市後的第一年，也是公司持續、穩定、健康發展的一年。通過有效執行既定業務發展戰略，期內經營成果顯著，管理水平明顯提高，完成了對母公司於十三省（市、自治區）提供專門電信支撐服務業務的收購，並於二零零八年四月進行了對中國通信建設集團有限公司（「中通建」）的收購。進一步強化了公司的核心競爭力和市場主導地位，為未來在充滿機遇的電信業市場保持領先地位奠定了堅實基礎。

業績回顧

二零零七年，公司將乙方文化的理念滲透到經營當中，建立起聚焦客戶的營銷服務體系，為客戶提供中立化、專業化、一體化的支撐服務，業務收入實現快速增長，收入結構持續優化。二零零七年，股東/所有者應佔利潤為人民幣1,167.25百萬元，比去年同期增長42.9%，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214元。綜合考慮本公司的財務狀況、現金流及未來的業務發展，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政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682元。

收購與整合

內涵增長與外延增長相結合是本公司的長期發展戰略之一。二零零七年八月，公司完成了對母公司 — 中國電信集團公司於十三省（市、自治區）提供專門電信支撐服務業務的收購；這一戰略性收購使公司主營業務範圍擴大至十九個省。收購完成後，公司進一步推進內部整合，務求加快實現協同效應和提高運營效益。二零零八年四月三日，公司進行了對中通建的收購，本次收購的完成將更有利於實現全國範圍的規模化運作，使公司成為國內電信工

程施工領域規模最大的企業，進一步鞏固了在電信服務支撐業的市場主導地位。

公司治理

二零零七年，公司進一步完善治理結構。參考國際公認的COSO內部控制管理框架，公司進一步完善了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體系，保障公司既定戰略方針的有效實施。在收購母公司業務的過程中，董事會和各下屬專業委員會嚴格遵循有關法規和程序，保證了重大決策的科學性和獨立性，有效保障了公眾股東的權益。

企業社會責任

作為中國通信行業服務支撐領域的主導者，本公司在關注業務發展的同時，也非常注重履行企業的社會責任。二零零八年一月，中國南方各省遭受了百年不遇的雪災，公司緊急成立了由總部統籌，下屬省公司積極參與的跨區域支援工作組；根據各大通信運營商的需要，調動人力、物力，全力配合各大運營商搶修通信網絡，為災後通信設施的恢復和重建發揮了積極作用，同時樹立了公司良好的企業形象。

未來展望

隨著中國社會信息化進程的加快，通信技術發展的日新月異，以及通信運營商加快轉型的趨勢，本公司定位將向「信息和媒體運營商的服務商」演變，著眼於拓展服務領域和服務對象，打造客戶領先、運營卓越、資源高效、創新領導

的信息和媒體支撐服務業的主導者，促進客戶價值與公司價值的共贏。

在過去一年多來，我非常高興地看到公司在業務發展和企業運營方面已步入更成熟的運作軌道。為了進一步提高公司運作的獨立性和業務發展的中立性，本人將於今天董事會批准後辭去董事長和非執行董事的職務，轉任公司的名譽董事長；董事長一職將由原副董事長李平先生接任。

本人非常榮幸能夠擔任公司第一任董事長，並感謝公司董事會、管理層和全體員工在過去一年努力工作而創造的良好業績。我堅信李平先生將以其多年的行業經驗和卓越的領導才能，與原有董事會成員和新加入董事會的張志勇先生和元建興先生，及其他管理層成員將繼續帶領公司，一如既往，再創佳績，為股東創造更豐盛的回報！

最後，本人代表董事會，感謝各位股東與客戶對公司的支持與信任。



王曉初
董事長

中國•北京
二零零八年四月八日

首席執行官報告書



尊敬的各位股東：

我非常高興地向各位匯報本公司二零零七年令人欣喜的業績。過去一年，公司致力於企業基本
面發展，並積極拓展外部市場，取得良好的經營業績。自二零零七年八月完成對母公司於十三省
(市、自治區) 提供專門電信支撐服務業務的收購後，二零零八年四月三日，公司又進行了對中
國通信建設集團有限公司(「中通建」) 的收購，充分顯示出管理層卓越的策略遠見和高效的執
行能力。

財務業績

通過堅持既定發展戰略，有效實施聚焦客戶的
市場營銷措施，二零零七年，公司市場拓展成
績顯著，取得了良好的財務業績。經營收入達
到人民幣23,538.38百萬元，同比增長21.9%；
股東/所有者應佔利潤為人民幣1,167.25百萬
元，比去年同期增長42.9%；每股基本盈利為
人民幣0.214元。通過加強運營資金管理，採取
審慎資本性開支策略，自由現金流轉正。

業務表現

二零零七年，公司三大業務持續增長。其中電
信基建服務收入保持穩定增長，仍然是公司最
重要的收入組成部分，佔總收入47.1%；通過
抓住通信運營商積極推行業務外包的市場機
遇，同時滿足運營商和政企客戶對電信器材物
流服務的需求，業務流程外判服務的收入比去
年同期增長51.8%，成為公司收入增長的主要
驅動因素；同期，公司加大對應用、內容及其他

服務的業務培育和複製力度，積極創新與探索新的業務和產品領域，使收入取得突破性增長，比去年同期增長**39.7%**。

提升服務水平，促進內涵增長

二零零七年，公司加強講服務、求效益、重業績的乙方文化建設，按客戶群建立起總部、省級公司、專業公司三級營銷服務體系，並初步建立了聚焦客戶群的業務流程、經營分析和IT系統，市場拓展成效顯著。客戶來源趨於多元化發展，來自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外客戶的收入增長**35.4%**；其中，來自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的收入同比增長**36.2%**，來自政企客戶的收入同比增長**38.7%**，客戶結構得到進一步優化。

二零零七年，公司積極參與了中國內地的TD-SCDMA擴大試驗網建設工程，優質、高效地完

成了所負責的工程項目，並積累了豐富的管理和實踐經驗。憑藉多年來在GSM和CDMA網絡項目的經驗、對不同3G技術的跟踪與積極參與以及對技術和專業人才等各項資源的儲備，公司已經為3G做好準備。

在做好國內市場的基礎上，為了更好把握新興電信業市場的發展機遇，公司積極拓展海外市場。二零零七年年底，成立了中國通信服務（香港）國際有限公司，作為未來拓展海外市場的統一管理協調與風險管控的平台。本著「走出去」的發展戰略，未來公司將持續加強海外市場的拓展力度，重點發展海外運營商網絡整體外包服務，重點拓展港澳、東南亞、中亞、中東和非洲等地區的業務。加強與運營商及設備商的戰略合作，優勢互補，不斷擴大海外市場份額。

首席執行官報告書

注重資源整合，實現外延增長

在內涵增長的基礎上，公司於年內完成了對母公司於十三省（市、自治區）提供專門電信支撐服務業務的收購。被收購的省份多處於經濟快速發展的中國中、西部內陸地區，具有較大發展潛力。收購後，公司積極推進重組改革，整合效應初步顯現。二零零七年，新收購省份經營成果良好，業務收入為人民幣**6,242.24**百萬元，同比增長**21.7%**；股東/所有者應佔利潤為人民幣 **284.38**百萬元⁽¹⁾，達到公司盈利預期，經營效益得到提升。

二零零八年四月，公司進行了對中通建的收購。本次資產收購將使公司業務進一步深入到中國北方十個省份，有利於實現全國範圍的規模化運作。我們預期中通建在高端業務領域的優勢，及其海外業務的豐富經驗將對公司未來發展發揮積極的促進作用。收購完成後，公司將運用過往整合十三省子公司的成功經驗，繼續整合新收購的中通建，力求儘快體現整合效益。

強化運營管理，完善風險管控

二零零七年，公司進一步加強內部管理，提高管理水平。在收購和重組的過程中，公司持續優化組織架構，有效實施業務整合，分別成立了設計、施工、監理三個專業協調委員會，加強內部協作與溝通，務求實現整體利益最大化。進一步完善了公司機構設置，理順管理流程，減少下屬專業公司數量，壓縮管理層級，提高運作效率和效益。

二零零七年，公司初步建立起總部、省公司和專業公司的三級風險防範體系，貫徹落實風險管理兩級派駐制，完善內部監控制度與風險管理流程，運營風險得到有效控制。進一步規範崗位薪酬體系，深化業績考核與薪酬掛鈎的長期激勵機制。二零零七年公司的《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已通過董事會及股東會的批准，並將實施及推廣到新收購的十三省子公司。

⁽¹⁾ 包括收購融資的相關費用

積極把握未來，抓住行業機遇

作為電信服務支撐行業的主導者，我們清楚地看到未來的機遇與挑戰。中國政府大力推動信息化建設，以及新一代信息技術的發展將促進國內電信業持續發展，並為電信服務行業帶來新的市場和新的機遇，同時，全球電信市場外包趨勢的增長，和電信網絡技術的升級也帶來新的產業機遇。我們相信，通過繼續堅定執行公司既定的發展戰略，憑藉專業化、一體化的服務模式，堅持服務創新，我們一定能夠把握好未來行業發展機遇。

根據董事會決議，王曉初先生將於今日起辭去公司董事長和非執行董事一職，轉任公司名譽董事長；同時，本人將獲任為公司董事長。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王曉初先生為公司做出的貢獻給予高度評價並深表感謝。本人亦將一如既往，勤勉工作，為股東創造最佳回報而努力！

最後，本人借此機會，對各位股東及客戶對公司的關注與支持，對各位董事及全體員工的辛勤工作表示衷心感謝！



李平

副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中國•北京

二零零八年四月八日





電信基建服務

本集團提供全面的電信基建服務，包括電信網絡規劃及設計、建設以及項目監理服務。

業務概覽

概要

2007年，本公司積極實施聚焦客戶的服務創新戰略，不斷提升客戶服務能力和質量，創新業務發展模式，實現了收入的快速增長。2007年本公司的經營收入達到人民幣23,538百萬

元，較2006年增長了21.9%。2007年，本集團市場拓展取得明顯成效，收入來源更為多元化，來自單一最大客戶中國電信的收入佔總收入的比重下降到49.0%，有效地降低了經營風險。

	2006年		2007年		較2006年 增長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收入	佔總收入 比重	收入	佔總收入 比重	
中國電信集團公司(「中國電信」)	10,449	54.1%	11,533	49.0%	10.4%
中國移動集團公司(「中國移動」)	2,099	10.9%	2,858	12.2%	36.2%
中國聯合通信有限公司(「中國聯通」)	597	3.1%	593	2.5%	(0.7)%
其他	6,168	31.9%	8,554	36.3%	38.7%
總計	19,313	100.0%	23,538	100.0%	21.9%

客戶服務與市場拓展

2007年，本公司保持和增進了與主要中國通信運營商的良好業務關係。中國電信、中國移動和中國聯通仍為我們前三名最大客戶(「三大運營商客戶」)，2007年，三大運營商客戶佔我們經營收入的比重為63.7%。

我們針對三大運營商客戶逐步建立專業服務團隊和三級(集團總部、省級子公司和專業公

司)營銷服務體系，客戶關係管理水平和客戶需求響應速度得到提升。2007年，本集團來自三大運營商客戶的收入較2006年增長了14.0%，其中來自中國移動的收入增長了36.2%，顯示本集團在運營商市場的領先地位得以保持和加強。

本公司通過與通信運營商及設備製造商緊密合作，繼續大力拓展政府機構和企業市場。2007年，我們來自三大運營商客戶以外的收入達到了人民幣8,554百萬元，較2006年大幅度增長了38.7%，增加額為人民幣2,386百萬元，對經營收入增長的貢獻已經與三大運營商客戶相當。

我們携手國內主要電信設備製造商，在港澳、東南亞、中東、非洲、南美等市場向當地通信運營商提供電信基建服務，有關收入在2007年增長迅速，已達到經營收入的1.8%左右。2007年，我們在為境外運營商提供網絡外判服務方面進行了積極探索，已取得了一定進展。

	2006年		2007年		較2006年 增長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收入	佔總收入 比重	收入	佔總收入 比重	
電信基建服務	10,941	56.7%	11,093	47.1%	1.4%
業務流程外判服務	6,168	31.9%	9,365	39.8%	51.8%
應用、內容及其他服務	2,204	11.4%	3,080	13.1%	39.7%
總計	19,313	100.0%	23,538	100.0%	21.9%

電信基建服務（「TIS」）

本公司向客戶提供全面的電信基建服務，包括通信和IT網絡規劃及設計、施工以及項目監理。本業務的主要收入來源為三大運營商客戶的資本支出。近年來，三大運營商客戶採取了不同的資本支出政策。2007年，中國電信繼續縮減其資本支出規模，而中國移動和中國聯通

的資本支出規模有所增加。在此環境下，本公司的電信基建服務在2007年保持了平穩增長，收入達到人民幣11,093百萬元，較2006年增長了1.4%，其中利潤率較高的設計服務和項目監理服務，其收入繼續增長，增長率分別達到了4.0%和13.3%，施工服務收入則輕微下降0.1%。

業務概覽

2007年，本公司分別成立了設計、施工和監理三個專業協調委員會，著力於加強集團內部資源的協調和營造良好的行業生態環境，相關工作已經取得初步成效。



移動機站建設

2007年，本公司積極參與了在保定、上海、廣州、深圳等多個城市開展的TD-SCDMA試驗網建設，涉及的基站數量超過4,000個，包括圓滿完成了中國電信保定TD-SCDMA試驗網的「交鑰匙」工程。通過參與TD-SCDMA試驗網

建設，我們進一步積累了在移動和3G方面的經驗，我們集設計、施工、監理和維護為一體的「一站式」服務能力也得到充分檢驗和客戶認可。

除通信運營商客戶之外，本公司亦為政府及企業客戶提供建築設計、內聯網設計、信息化解決方案、智能大廈綜合布線及市政施工等服務。我們相信，隨著中國的城市化和信息化進程，上述市場仍有較大增長潛力。



管線工程施工

業務流程外判服務（「BPO」）

本公司向電信運營商提供全面優質的業務流程外判服務，包括一系列網絡維護、電信服務及產品分銷、設施管理等服務。本公司的服務對象也包括一些政府機構和企業客戶。

近年來，通信運營商出於戰略轉型、節省成本和提升服務質量的考慮，持續將其非核心業務外包。2007年，本公司繼續抓住這一機遇，同時也受惠於移動運營商的網絡擴容與優化及政企客戶對物流服務的需求增長，實現了業務流程外判服務收入的高速增長。2007年，業務流程外判服務收入達到人民幣9,365百萬元，較2006年增長了51.8%，其中網絡維護、電信服務及產品分銷和設施管理的收入增長率分別達到了117.7%、51.8%和18.8%。



為廣州白雲機場機房調測傳輸設備

我們認為，業務流程外判服務市場仍有較大增長空間，本公司將努力提升服務層級，支持通信運營商的轉型，滿足政企客戶的外包需求，嚴格對營運資金的管理，保持本項業務的良性發展。

應用、內容及其他服務（「ACO」）

2007年，本公司的應用、內容及其他服務收入較2006年增長了39.7%，達到人民幣3,080百萬元。其中，以系統集成、通信網絡支撐服務及軟硬件開發服務為主的IT應用收入增長了53.2%，互聯網服務收入增長了39.1%，以電話中心服務、互動語音響應服務（IVR）和彩鈴服務為主的語音增值業務增長了1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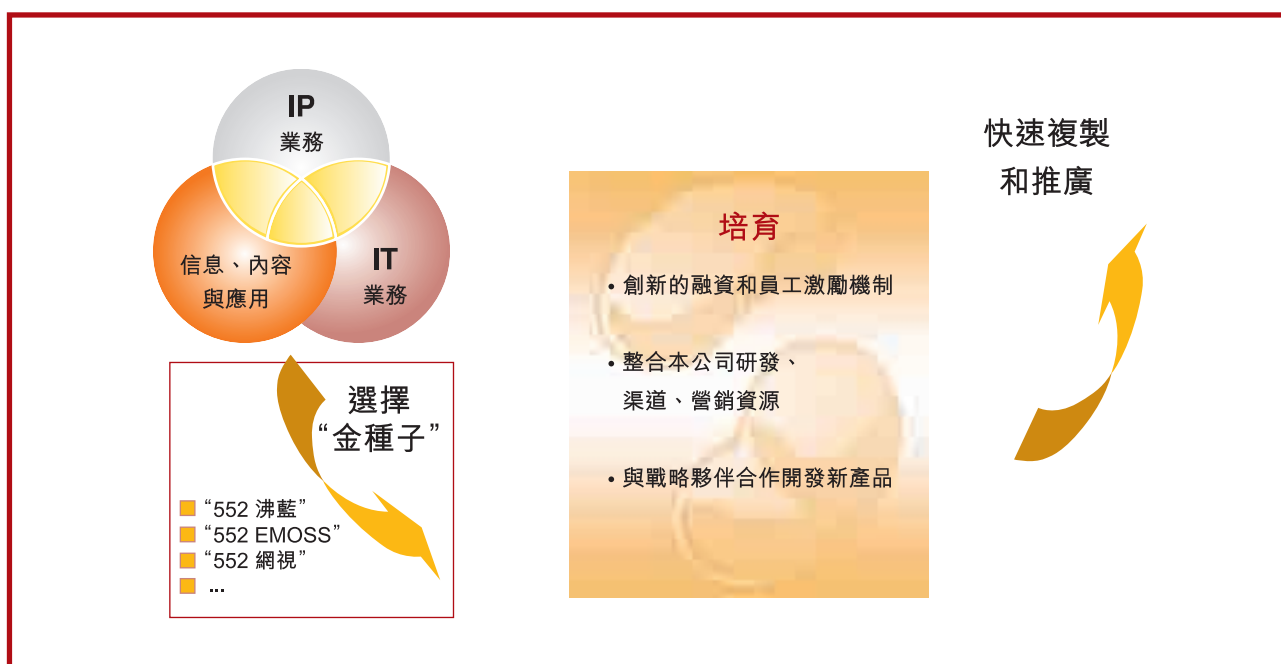
業務概覽

2007年，本公司繼續推進包括「e安訊」城市安全聯網監控平台及「網證通」電子事務處理平台等高價值產品在各服務區的複製，並進一步明確了以開放創新的方式，發展本領域業務的策略，即：從IP業務、IT業務和信息內容服務交叉區域（「3I黃金區」）中遴選出具有發展潛力的「金種子」項目，通過融資機制、員工激勵機制等方面的創新，創造適合新業務發展的機制，並集中發揮整個集團的技術、人才和渠道資源，快速複製與推廣。按照這一策略，本公司所屬浙江公司，已成功在其所屬某子公司中引入風險投資，成立合資企業，開始實施其「網吧百寶箱」產品及其上所附業務的推廣。

2008年展望

2008年，我們仍將實施聚焦客戶的服務創新戰略，支持本公司定位從「通信運營商的服務商」到「信息和媒體運營商的服務商」的轉變，為通信運營商、媒體運營商、政府機構、設備製造商等提供專業服務。

我們將不斷提升多業務組合的一站式服務能力、網絡整體外包能力，推進設計服務向諮詢服務的延伸和施工維護服務的一體化。我們將繼續加強內部資源的整合，包括對新收購的中國通信建設集團有限公司在國內北方市場和海外市場優勢資源的整合。



ACO業務發展策略

我們將繼續完善聚焦客戶群的客服營銷體系，加強專業化、中立化的團隊建設，全面支持運營商的轉型和非核心業務外包；繼續與通信運營商、設備製造商合作，共同拓展政企市場。我們將繼續以客戶為主線組織運營，逐步推廣按照客戶線進行業績指標的分配和考核。我們將以新成立的中國通信服務（香港）國際有限公司作為服務於海外業務和市場的平台，做好對海外運營商的網絡外判服務。

2008年，我們將在做實成熟業務市場的同時，不斷拓展3I黃金區新業務，通過與戰略夥伴合作提升軟件技術、軟件服務、軟件開發的核心能力，繼續嘗試以創新的融資機制和激勵機制進行有潛力產品的孵化。

通過上述舉措，我們有信心在2008年鞏固國內市場、在海外市場拓展方面取得新進展，並抓住國內通信行業發展的新機遇。





業務流程 外判服務

本集團向電信運營商提供全面優質的業務流程外包服務，包括一系列網絡維護、電信服務及產品分銷、設施管理等服務。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的討論與分析

概要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完成了向中國電信集團公司收購十三省（市、自治區）內（包括位於中國江蘇省、安徽省、江西省、湖南省、廣西壯族自治區、重慶市、四川省、貴州省、雲南省、陝西省、甘肅省、青海省及新疆維吾爾自治區）的提供專門電信支撐服務的業務與廣東南方通信全球通智能卡系統有限公司及寧波公眾信息產業有限公司（統稱為目標業務）。由於本公司及目標業務在中國電信集團公司的共同控制下，本公司對目標業務的收購被視作共同控制下企業的合併，並以權益結合法相似的基準計算。相應地，各目標業務的資產和負債按歷史金額計算，而本公司在收購以前期間的合併財務報表已因合併各家目標業務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而重新編製。除了在本節提示以外，本公司在收購以前期間的財務數據以重新編製的金額列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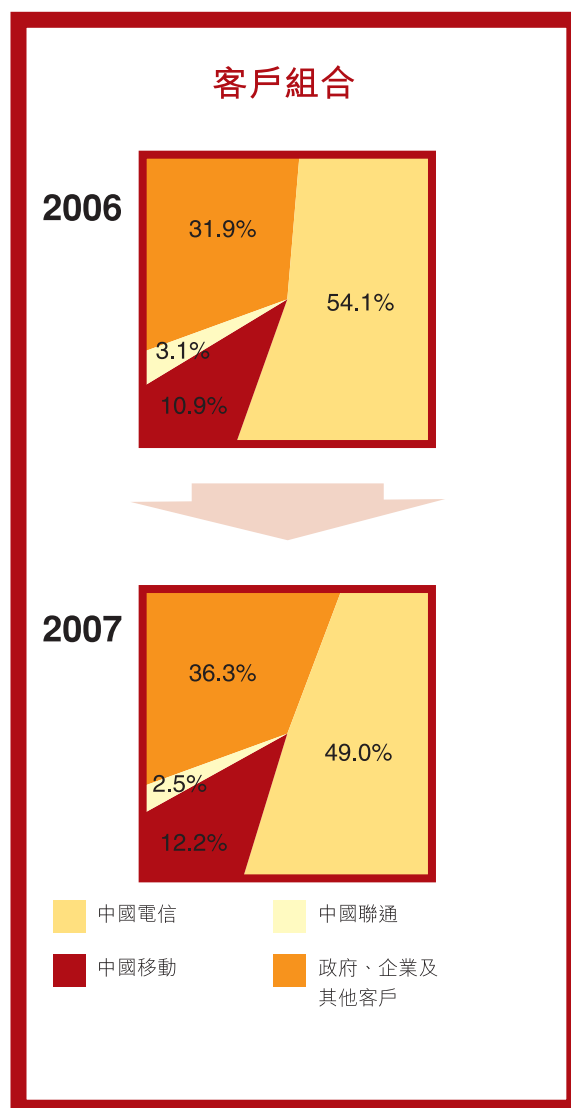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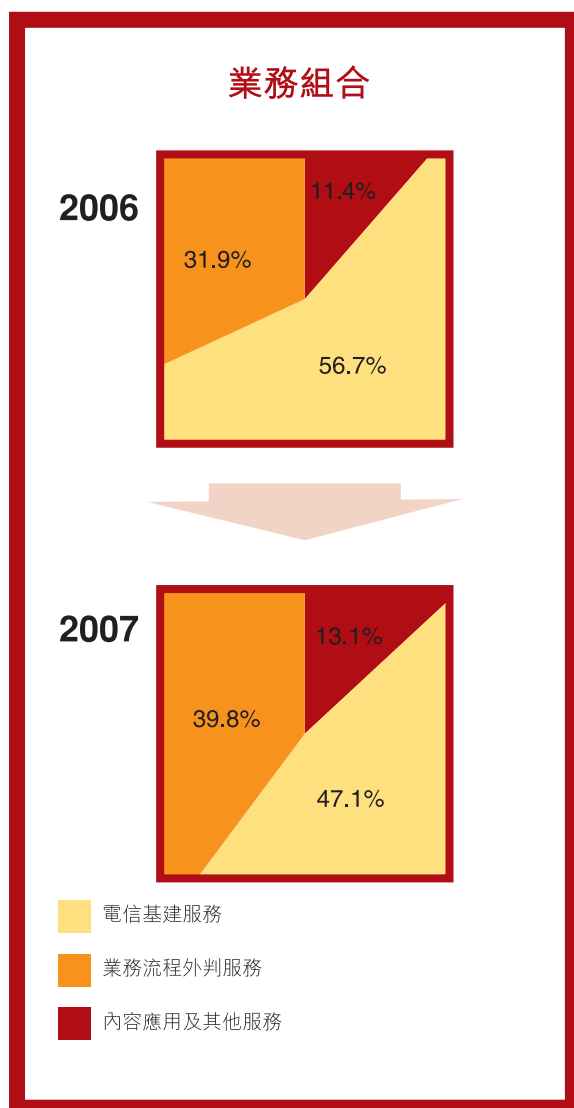
二零零七年，本公司繼續堅持既定的發展戰略，內涵增長與外延收購相結合，並通過採取有效的營銷策略，加強全面預算管理等措施，取得良好的經營業績。經營收入達到人民幣**23,538.38**百萬元，較二零零六年增長**21.9%**；本公司股東/所有者應佔利潤為人民幣**1,167.25**百萬元，較二零零六年增長**42.9%**；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214**元，較二零零六年增長**6.5%**；自由現金流實現轉正。

二零零七年，本公司成功完成了對目標業務的收購，經過本公司有效整合和提升管理水平，目標業務業績表現良好，符合盈利預測目標，對本公司的每股盈利帶來增厚貢獻，同時亦強化了本公司的市場領先地位及競爭力，為公司的進一步發展提供了更廣闊的市場前景。

經營收入

本公司二零零七年的經營收入為人民幣23,538.38百萬元，較二零零六年增長21.9%。其中，來自電信基建服務的收入為人民幣11,093.01百萬元，較二零零六年增長了1.4%；來自業務流程外判服務的收入為人民幣9,365.15百萬元，較二零零六年增長了51.8%；來自應用、內容及其他服務的收入為人民幣3,080.22百萬元，較二零零六年增長了39.7%。

業務流程外判服務和應用、內容及其他服務是本公司二零零七年經營收入增長的主要來源。從客戶維度看，本公司二零零七年來自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外的經營收入為人民幣12,004.84百萬元，佔全部經營收入的51.0%，較二零零六年的45.9%提升5.1個百分點，來自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和政企客戶的收入較二零零六年大幅提升，公司業務收入結構持續優化。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的討論與分析

下表列示二零零六年和二零零七年各項經營收入的金額和它們的變化率：

	2007年	2006年	變化率
	(除百分比數字外，單位皆為人民幣千元)		
電信基建服務			
設計服務	2,436,345	2,341,945	4.0%
建設服務	8,071,188	8,082,346	(0.1)%
項目監理服務	585,474	516,884	13.3%
	11,093,007	10,941,175	1.4%
務流程外判服務			
網路維護	1,572,953	722,646	117.7%
電信服務及產品分銷	6,097,148	4,017,846	51.8%
設施管理	1,695,051	1,426,905	18.8%
	9,365,152	6,167,397	51.8%
應用、內容及其他服務			
IT應用	1,546,478	1,009,513	53.2%
互聯網服務	478,022	343,769	39.1%
語音增值服務	325,661	286,990	13.5%
其他	730,061	563,888	29.5%
	3,080,222	2,204,160	39.7%
總計	23,538,381	19,312,732	21.9%

電信基建服務

二零零七年，本公司來自電信基建服務的收入為人民幣11,093.01百萬元，電信基建服務仍然是公司的第一大業務收入來源。由於本公司的業務流程外判服務和應用、內容及其他服務業務的發展較快，此項業務佔公司經營收入的比重，從二零零六年的56.7%下降至二零零七年的47.1%，減少了9.6個百分點。本業務的收入主要與電信運營商的資本支出相關，基於對固網運營商持續控制資本開支的前瞻性判斷，公司積極拓展來自其他客戶的業務，成功地保持了此項業務的持續平穩增長，二零零七年收入較二零零六年的人民幣10,941.18百萬元增長了1.4%。

業務流程外判服務

二零零七年，本公司業務流程外判服務的收入為人民幣9,365.15百萬元，較二零零六年的人民幣6,167.40百萬元增長了51.8%。業務流程外判服務佔公司經營收入的39.8%，較二零零六年的31.9%上升了7.9個百分點。其中，電信服務及產品分銷收入達到人民幣6,097.15百

萬元，較二零零六年增長了51.8%，主要是移動電話和電信終端等銷售持續強勁增長，以及二零零七年進一步拓展的物流配送服務所驅動。此外，二零零七年，主要電信運營商為提升服務質量，降低運營成本積極推行網絡維護業務外包，為本公司的網絡維護業務帶來良好的市場發展機遇，本公司二零零七年網絡維護業務收入為人民幣1,572.95百萬元，較二零零六年上升了117.7%。

應用、內容及其他服務

二零零七年，公司重點培育了應用、內容及其他業務，並帶來業務量增加，特別是以系統集成、通信網絡支撐服務及軟件開發服務為主的IT應用業務增幅較大，經營收入因此實現突破性增長，達到人民幣3,080.22百萬元，佔經營收入的13.1%，較二零零六年的人民幣2,204.16百萬元上升了39.7%。其中，IT應用收入為人民幣1,546.48百萬元，較二零零六年增長了53.2%。公司期望這些業務成為公司未來業務收入增長的驅動力量。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的討論與分析

經營成本

本公司二零零七年經營成本為人民幣19,473.63百萬元，較二零零六年增長23.7%，佔經營收入的82.7%。

下表列示了二零零六年和二零零七年本公司各項經營成本的金額和它們的變化率：

	2007年	2006年	變化率
	(除百分比數字外，單位皆為人民幣千元)		
直接員工成本	4,556,857	3,937,327	15.7%
折舊及攤銷	305,205	326,673	(6.6)%
購買材料及電信產品成本	7,632,433	5,712,317	33.6%
分包成本	4,577,237	3,582,311	27.8%
經營租賃支出及其他成本	2,401,900	2,187,169	9.8%
經營成本合計	19,473,632	15,745,797	23.7%

直接員工成本

二零零七年，直接員工成本為人民幣4,556.86百萬元，佔經營收入的19.4%，較二零零六年的人民幣3,937.33百萬元增長15.7%。本公司一方面通過嚴格控制用工總量有效控制人工成本，保證人工成本增長低於經營收入增長；另一方面通過建立績效考核體系、完善薪酬制度和分配結構對不同層級人員形成有效激勵。

折舊及攤銷

二零零七年，折舊及攤銷為人民幣305.21百萬元，佔經營收入的1.3%，較二零零六年的人民幣326.67百萬元減少6.6%。

購買材料及電信產品成本

二零零七年，本公司電信服務及產品分銷業務持續強勁增長，業務收入大幅度提升，導致購買材料及電信產品成本也相應大幅度提高，達到人民幣7,632.43百萬元，佔經營收入的32.4%，較二零零六年的人民幣5,712.32百萬元上升了33.6%。其中，工程材料成本為人民幣2,688.26百萬元，較二零零六年的人民幣3,000.25百萬元有所減少，購買電信產品成本為人民幣4,944.18百萬元，較二零零六年的人民幣2,712.07百萬元增長82.3%。

分包成本

二零零七年，分包成本為人民幣4,577.24百萬元，佔經營收入的19.4%，較二零零六年的人人民幣3,582.31百萬元增長27.8%。分包成本的增量主要來自建設業務和網絡維護業務，建設業務分包成本上升主要是由於公司繼續改進業務分包的模式，新的分包模式要求分包商承擔材料費用，此安排有助於公司節約運營資金和避免材料價格波動的風險；網絡維護業務在二零零七年業務量激增，本公司增加了低端維護業務的外包。

經營租賃支出及其他成本

二零零七年，經營租賃支出及其他成本為人民幣2,401.90百萬元，佔經營收入的10.2%，較二零零六年的人人民幣2,187.17百萬元增長9.8%。

毛利

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實現毛利人民幣4,064.75百萬元，較二零零六年的人人民幣3,566.94百萬元增長人民幣497.81百萬元，本公司二零零七年綜合毛利率為17.3%，較二零零六年的18.5%下降1.2個百分點。一方面，本公司二零零七年電信服務及產品分銷業務發展較好，收入大幅度提升，但該業務的毛利率低於公司綜合毛利率，因此導致公司綜合毛利率下降；另一方面，公司年內採用更具競爭力的價格策略，帶來業務量的上升，但同時毛利率也受到一定影響。

銷售、一般及管理費用

本公司二零零七年銷售、一般及管理費用為人民幣2,794.66百萬元，較二零零六年的人人民幣2,476.88百萬元增長了12.8%。公司通過加強全面預算管理，對銷售、一般及管理費用實施有效管控，本年銷售、一般及管理費用佔經營收入的11.9%，較二零零六年的12.8%下降0.9個百分點。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的討論與分析

淨財務收入

二零零七年，本公司淨財務收入為人民幣41.68百萬元，較二零零六年的財務收入淨額人民幣87.32百萬元減少人民幣45.64百萬元，下降了52.3%。本公司二零零六年的財務收入淨額中包含於二零零六年首次公開發行（「首次公開發行」）凍結資金產生的利息收入。

所得稅

本公司於中國高新科技園、經濟特區成立的子公司或於西部經營的部分子公司可按15%的優惠稅率繳納所得稅，除此類公司外，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子公司均須按33%的稅率繳納所得稅，本公司二零零七年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461.06百萬元，實際稅率為28.0%，本公司實際稅率與法定稅率間存在的差距主要是受上述享受優惠稅率公司存在的影響。

本公司股東/所有者應佔利潤

二零零七年，本公司股東/所有者應佔利潤為人民幣1,167.25百萬元，較二零零六年的人民幣816.75百萬元增長42.9%。若不考慮在二零零六年由於重組過程中所產生的資產重估減值人民幣135.63百萬元，本公司股東/所有者應佔利潤增長22.6%。

資本開支

本公司對資本開支實行嚴格預算管理，並根據市場變化情況對資本支出計劃做出相應調整。二零零七年已扣除二零零七年於收購過程中收購資產的相關支出後，本公司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719.54百萬元，較二零零六年已扣除二零零六年於重組過程中收購資產的相關支出後的資本開支人民幣971.60百萬元下降25.9%。二零零七年資本開支佔收比為3.1%，比二零零六年下降1.9個百分點。本公司的資本開支包括購買生產設備及工具、儀器儀錶、汽車、辦公室設備、生產及辦公樓宇及其他經營資產。

現金流及資本來源

現金流量

本公司二零零七年的淨現金流出為人民幣1,530.37百萬元，二零零六年為淨現金流入人

民幣3,207.89百萬元。截止二零零七年末本公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為人民幣6,632.25百萬元，其中人民幣資金佔99.7%。

下表列示本公司二零零六年和二零零七年的現金流情況：

	2007年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663,776	424,454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5,183,186)	(801,637)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989,038	3,585,0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530,372)	3,207,887

二零零七年，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663.78百萬元，較二零零六年的人民幣424.45百萬元增加了人民幣1,239.33百萬元。經營現金流的大幅增加主要得益於公司業務的快速發展及營運資金管理效率的提高。

二零零七年，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5,183.19百萬元，較二零零六年的人民幣801.6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381.55百萬元，主要是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以收購對價人民幣46億元成功收購了母公司於十三省(市、區)提供專門電信支撐服務的業務。

二零零七年，本公司融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989.04百萬元，而二零零六年融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585.07百萬元。公司本年融資活動所得的現金中包含公司為支付母公司目標業務的收購對價而發生的人民幣16億元債務融資；公司二零零六年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主要為公司首次公開發行募得的資金。

營運資金

二零零七年底，本公司的營運資金(即非現金流動資產－經營性流動負債)為人民幣414.10百萬元，比二零零六年人民幣387.4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6.66百萬元。本公司在經營收入大幅度增長的情況下，通過加強對預付賬款的管理及取得更有利的商業信用期保持了營運資金的平穩。

匯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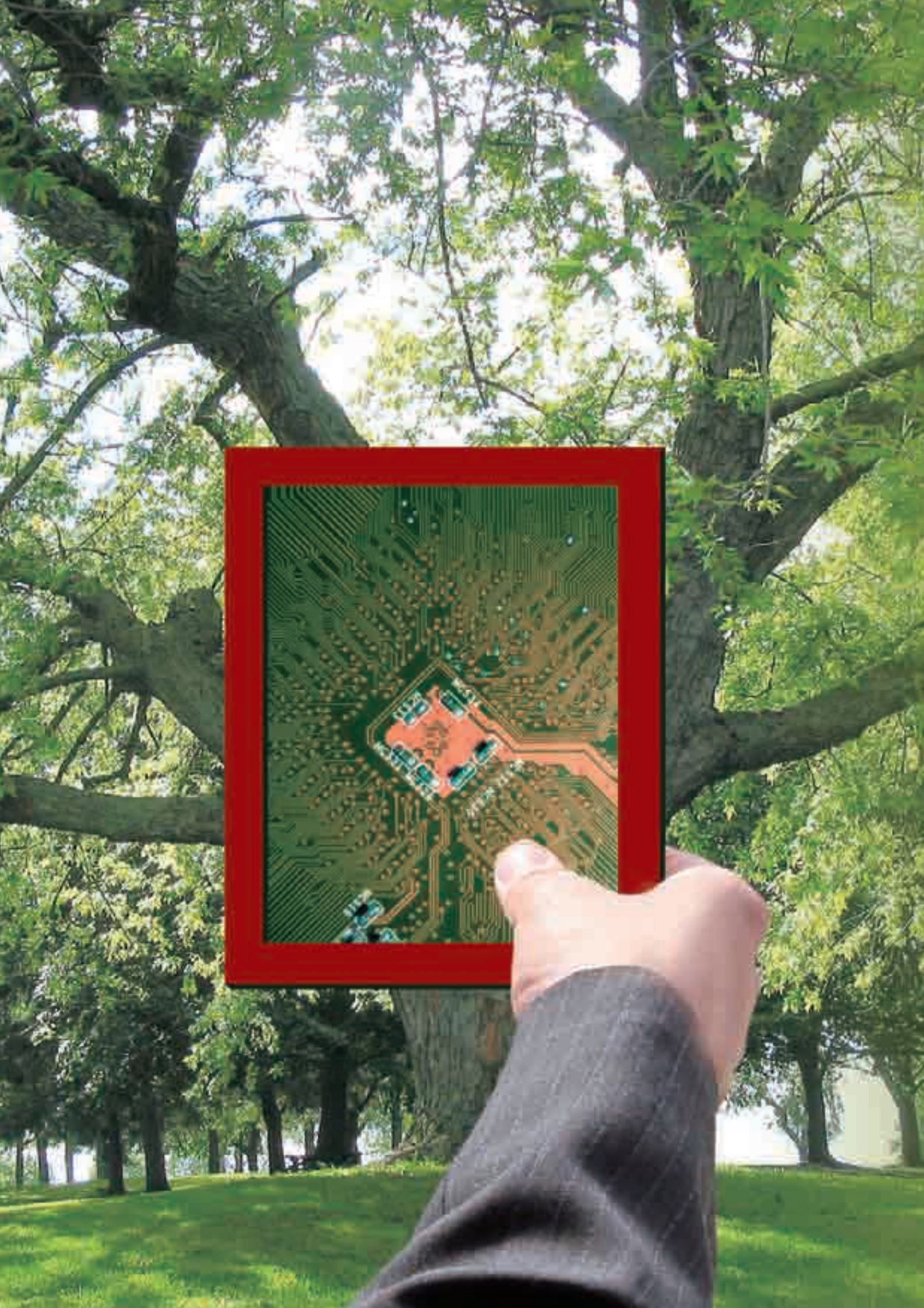
本公司絕大部分經營收入及開支以人民幣計算，因此外匯匯率風險對本公司的業務表現沒有重大影響。截止二零零七年底，本公司外幣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僅佔公司全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的0.3%。

收購與整合

二零零七年八月，本公司完成了對目標業務的收購，在收購完成後，本公司加強了對目標業務的整合，進一步提高了目標業務的管理水平和營運效率。至二零零七年底，目標業務業績全面達到了公司在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日刊登並寄發給股東的《收購通函》所載明的盈利預測目標。

二零零七年，目標業務經營收入達到人民幣**6,242.24**百萬元，較二零零六年增長**21.7%**；本公司股東/所有者應佔利潤人民幣**284.38**百萬元⁽²⁾，較二零零六年增長**135.7%**。同時，目標業務的營運效率也大幅度提高，目標業務二零零七年應收賬款周轉天數為**156**天，較二零零六年減少**19**天；銷售、一般及管理費用佔收比為**12.2%**，較二零零六年下降**4.6**個百分點。由於目標業務良好的業績表現，在二零零七年已對本公司每股盈利帶來明顯的增厚效應，隨著今後內部整合的進一步深入，相信本公司會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²⁾ 包括收購融資的相關費用。





應用、內容 及其他服務

本集團為電信運營商、企業客戶和大眾客戶提供一系列IT應用、互聯網服務、語音增值服務及其他服務。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董事

王曉初先生¹，50歲，本公司董事長、非執行董事。王先生亦為中國電信集團公司總經理及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王先生曾先後擔任浙江省杭州市電信局副局長、局長，天津市郵電管理局局長、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中國移動有限公司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以及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副總經理等職務。他曾主持開發中國電信電話網絡管理系統等信息科技項目，並因此獲得國家科學技術進步三等獎及原郵電部科學技術進步一等獎。王先生於1980年畢業於北京郵電學院，並於2005年獲得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王先生擁有超過27年電信行業管理經驗。

李平先生²，54歲，本公司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李先生亦為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副總經理及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截至2006年10月26日，李先生為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李先生於1976年畢業於北京郵電學院，主修無線電通信，是高級工程師，並於1989年獲得美國布法羅紐約州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李先生於2000年8月加入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前，曾任中國電信（香港）國際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中國移動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兼常務副總經理，以及中國郵電電信總局副局長等職。除擁有豐富上市公司管理經驗外，李先生在中國電信行業亦擁有32年經營及管理經驗。





張志勇先生³，43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副總裁兼首席運營官，負責公司運營、業務發展、合併及收購事宜。張先生為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實業管理部經理。張先生於1986年畢業於長春郵電學院，取得無線電工程學士學位，並於2002年取得燕山大學控制工程學碩士學位及於2005年取得挪威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張先生於2002年11月加入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前，曾任秦皇島市郵電局副局長、秦皇島市電信局局長，河北省電信公司秦皇島市電信分公司總經理以及中國電信集團北京市電信公司副總經理。張先生在中國電信行業擁有22年經營及管理經驗。

元建興先生，53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副總裁兼財務總監。元先生於2002年在烏克蘭烏美人文學院－美國威斯康星國際大學烏克蘭分校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元先生於2004年9月至2006年10月擔任湖南省電信有限公司副總裁及總會計師。此前，元先生曾任山西省郵電局財務處副處長、山西省郵電工業公司總經理、山西省忻州市郵電局局長、山西省太原市電信分公司總經理、山西省電信公司副總經理及中國電信集團實業管理部副經理。元先生擁有超過30年的電信行業經驗。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劉愛力先生，44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劉先生為中國移動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亦為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副總裁及巴基斯坦辛姆巴科公司董事長。劉先生畢業於黑龍江省郵電學校大學專科，山東大學經濟學研究生班，並獲得挪威管理學院管理學專業碩士學位及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劉先生曾先後任山東省移動通信局副局長，山東省移動通信局局長兼山東省移動通信總公司總經理，山東移動通信公司副總經理，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網絡部部長，山東移動董事長、總經理，浙江移動董事長、總經理。劉先生是一位教授級高級工程師，具有逾25年電信行業管理經驗。

張鈞安先生，51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先生為中國聯通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執行董事兼副總裁以及中國聯合通信有限公司（中國聯通）副總裁。張先生於1982年在南京郵電大學畢業，主修載波通訊，並於2002年於澳洲國立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2005年12月加入中國聯通前，張先生曾出任安徽省電信公司副總經理和總經理以及安徽省電信有限公司主席及總經理。張先生亦曾擔任安徽省蚌埠市郵電局局長及安徽省郵電局副局長。張先生擁有豐富的電信業管理經驗。





王軍先生，67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畢業於中國哈爾濱工程學院，曾擔任中國國際信托投資公司主席；於2006年7月退休後，擔任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中信21世紀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金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主席兼執行董事及香港建設（控股）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兼名譽主席。

陳茂波先生，53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為華德匡成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主席，亦為公眾上市公司華潤置地有限公司、信星鞋業集團有限公司、香港經濟日報集團有限公司及九龍倉集團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及碩士學位。陳先生為香港執業會計師，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澳洲會計師公會、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香港稅務學會及香港公司秘書公會資深會員。陳先生擁有逾30年的專業會計及商業實務方面的經驗，曾任香港會計師公會會長和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分會主席。陳先生於2006年獲特區政府授予榮譽勳章並在2007年委任為太平紳士。陳先生於2008年被委任為上海市政協委員。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趙純均先生，67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趙先生為中國上市公司大恒新紀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中國上市公司清華同方股份有限公司監事。趙先生畢業於中國清華大學。趙先生於2001年6月至2005年10月間擔任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院長，並於1987年1月至2001年6月間擔任學院第一副院長。

吳尚志先生，58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先生目前為鼎輝中國控股管理有限公司（「鼎輝」）的主席兼合夥人。於加入鼎輝前，吳先生曾為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直接投資部主任、董事總經理及管理委員會成員，亦曾出任在美國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分眾傳媒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吳先生於1984年至1993年間曾擔任世界銀行及國際金融公司主管。吳先生畢業於麻省理工學院，取得機械工程博士學位及技術管理碩士學位。





郝為民先生，73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郝先生於1953年和1963年分別在張家口解放軍通信工程學院和北京郵電學院畢業，是一名教授級高級工程師，具有50多年的通信業從業經歷。郝先生現為中國通信企業協會副會長，亦為信息產業部通信科技委常委、無線電頻率規劃專家諮詢委員會委員。1983年至1986年期間，郝先生獲派往美國，以訪問學者身份在美國GTE公司及斯坦福大學進行電信研究，而從美返國後，一直從事有關技術管理、數據通信、衛星通信、網絡規劃及國際通信等方面的管理和研究工作。2003年12月前，郝先生曾任原郵電部電信總局副局長兼總工程師、中國東方通信衛星有限責任公司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 1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八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王曉初先生辭任本公司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改任本公司名譽董事長。名譽董事長不屬於董事會成員，對於本公司董事會考慮的任何事宜均無投票權。
- 2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八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李平先生辭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改任本公司董事長。
- 3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八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張志勇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副總裁，改任本公司總裁。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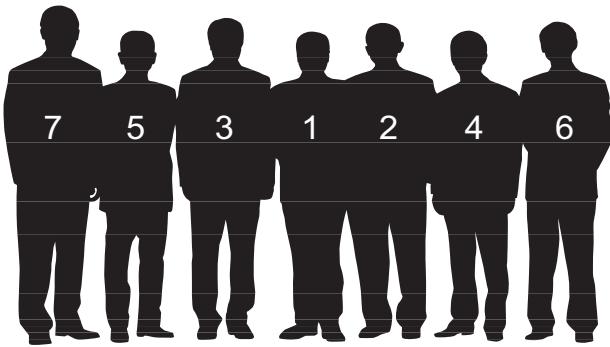
夏江華女士，49歲，本公司監事會主席。夏女士為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審計部副主任兼工程審計處處長，亦為中國電信集團北方電信有限公司監事。夏女士於2004年取得對外經濟貿易大學企業管理研究生文憑。夏女士於2000年加入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前，曾擔任郵電部審計局的副處長、電信總局審計處副處長（主持工作），並於2000年至2002年任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審計部處長。

海連成先生，63歲，本公司獨立監事。海先生曾就讀於中國民航大學及中央黨校，取得大學文憑。海先生曾擔任中國民航總局財務司財務處副處長及處長、中國民航總局財務司副司長及司長、中國航空油料總公司總經理以及中國航空油料集團公司副總經理。自2001年9月至2006年2月，擔任華南藍天航油有限公司董事長，中航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海先生自2006年1月起為中國總會計師協會民航分會會長及民航會計審計培訓中心董事長。2007年6月起被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聘為諮詢顧問。2007年10月起擔任中鵬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董事長。

閻棟先生，36歲，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閻先生為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風險管理部的處長。閻先生於2002年畢業於山東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2004年加入中國電信集團前，閻先生曾擔任山東國際信托投資公司的項目經理、山東魯信投資集團股份公司辦公室主任、投資部經理及董事會秘書以及山東魯信房地產投資開發有限公司總經理。閻先生亦曾擔任山東魯信房地產投資開發有限公司、山東國際投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煙台正海電子網板有限公司董事。



1. 王曉初先生
2. 李平先生
3. 張志勇先生
4. 元建興先生
5. 王琪先生
6. 李健先生
7. 劉曉毅先生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公司管理層

李平先生 (請參見董事簡歷)

張志勇先生 (請參見董事簡歷)

元建興先生 (請參見董事簡歷)

王琪先生，52歲，本公司執行副總裁。王先生亦為廣東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負責本公司廣東業務。王先生於1998年於中共廣東省委黨校畢業。王先生於2000年11月加入廣東省電信實業集團公司擔任總經理前，曾任廣東郵電建設開發公司總經理及廣東省電信有限公司電信工程管理中心主任。王先生曾主持廣東省電信有限公司多項重大通信網絡項目的建設，並曾獲得郵電部頒發的優秀工程項目獎。王先生在中國電信行業擁有34年管理經驗。

李健先生，46歲，本公司執行副總裁。李先生為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實業管理部副經理。李先生於1986年畢業於北京廣播電視大學，主修會計專業，曾就讀於澳大利亞國立大學並取得國際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李先生於2000年5月加入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前，曾任郵電部財務司資金處處長、其後轉任中國電信集團公司財務部資金資產處處長及綜合與資產處處長。李先生亦曾為中國電信(香港)國際有限公司主席兼總裁以及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投資者關係部總監及監事會監事。李先生為會計師，在中國電信行業擁有26年經營及管理經驗。

劉曉毅先生，40歲，本公司執行副總裁。劉先生於1989年獲得北京郵電學院通信工程專業學士學位，1994年於北京郵電大學獲得通信工程專業碩士研究生學位，2001年於清華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劉先生於2000年10月加入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先後任中國電信集團公司數據事業部處長和國際部高級業務經理，並於2002年6月至2006年9月任中國電信（美國）公司副總經理。劉先生擁有超過19年的電信行業經驗。

公司秘書

鍾偉祥先生，34歲，自2006年10月16日起一直擔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助理財務總監兼合資格會計師。鍾先生於1996年取得澳洲墨爾本大學商業學士學位，並於2005年取得澳大利亞工商管理學院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鍾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2001年3月至2006年10月期間，鍾先生曾分別出任中國移動有限公司及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的財務經理及高級財務經理。鍾先生擁有近12年在會計師事務所及上市公司擔任審核、財務管理及公司秘書職務的經驗。

董事會報告書

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列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本公司董事會報告書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經審核的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為中國一家具領導地位的綜合服務供應商，為電信運營商提供專門電信支撐服務。本集團提供包括設計、建設及項目監理在內的電信基建服務；包括網絡維護、設施管理及電信服務與產品分銷在內的業務流程外判服務；包括IT應用、互聯網服務、語音增值服務在內的內容應用及其他服務。本集團亦為中國電信設備供應商及大型企業提供服務。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當日的財務狀況列載於本年報的第91頁至第98頁經審核的財務報表。

股息

董事會建議於二零零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派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0682元。

本集團已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之售股章程所作之披露，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七日（即緊接本公司H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之前）期間向其當時之股東（即中國電信集團公司（「中國電信」）及其相關子公司）宣佈及支付特別股息合共人民幣535百萬元。

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日有關向中國電信收購位於十三省之專門電信支撐業務（「目標業務」）之通函所作之披露，已收購目標業務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一日期間之資產淨值之變動將以現金分派至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及其有關子公司合共人民幣197百萬元。

本公司股息及分派之進一步詳情已載於本年報第133頁之經審核財務報表附註15。

本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下表列載了有關本公司截至本報告書日期的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資料：

姓名	在本公司擔任職務	委任日期
王曉初	董事長、非執行董事	2006年8月3日
李平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2006年8月3日
張志勇	執行董事	2007年12月12日
	執行副總裁兼首席運營官	2006年10月16日
元建興	執行董事	2007年12月12日
	執行副總裁兼財務總監	2006年10月16日
劉愛力	非執行董事	2006年10月12日
張鈞安	非執行董事	2006年10月12日
王軍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06年9月26日
陳茂波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06年9月26日
趙純均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06年9月26日
吳尚志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06年9月26日
郝為民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06年10月27日
王琪	執行副總裁	2006年10月16日
李健	執行副總裁	2006年10月16日
劉曉毅	執行副總裁	2006年10月16日
鍾偉祥	公司秘書、助理財務總監兼合資格會計師	2006年10月16日

李志剛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七月辭任本公司執行副總裁。

董事會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八日批准王曉初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董事長、並委任王曉初先生為本公司名譽董事長、李平先生辭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張志勇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副總裁，擔任本公司總裁。

董事會報告書

下表列載了本公司省級子公司截至本報告書日期高級管理人員資料：

姓名	在本集團擔任職務	委任日期
王琪	本公司執行副總裁兼廣東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6年8月17日
袁金陵	上海市信產通信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6年8月17日
時永生	浙江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6年8月17日
楊永和	福建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7年3月13日
高良評	湖北省信產通信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6年8月17日
包鐵軍	海南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6年8月17日
程鴻雁	江蘇省通信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7年4月5日
顧平	安徽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7年4月5日
陳彪	江西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7年4月5日
肖亞凡	湖南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7年4月5日
齊岩	廣西壯族自治區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7年4月5日
李秀林	重慶市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7年4月5日
鄧昌	四川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7年4月5日
郭志豪	貴州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7年4月5日
卿德明	雲南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7年4月5日
楊長林	陝西省通信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7年4月5日

姓名	在本集團擔任職務	委任日期
李大志	甘肅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7年4月5日
鄧曉輝	青海省通信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7年4月5日
牛建功	新疆維吾爾自治區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2007年4月5日
楊帆	中國通信服務(香港)國際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2007年11月1日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許秋德先生不再擔任福建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由楊永和先生接任。

本公司監事

下表列載了有關本公司截至本報告書日期監事的資料：

姓名	在本公司擔任職務	委任日期
夏江華	監事會主席	2006年8月3日
海連成	獨立監事	2006年8月3日
閻棟	職工代表監事	2006年8月15日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載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中。

董事會報告書

股本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日註冊成立。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本公司全球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股票，本公司以每股港幣2.20元發行1,484,986,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同時本公司發起人將總共為148,498,600股每股人民幣1.00元的內資國有股轉讓給全國社保基金理事會（「社保理事會」）並以一對一比例轉為H股。二零零七年內，本公司總數共1,633,484,600股H股於聯交所上市交易。緊隨首次公開發售後，本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444,986,000元。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本為人民幣5,444,986,000元，分為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之5,444,986,000股，股本由以下構成：

股份	股份數目 (股)	佔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內資股(總數)	3,811,501,400	70%
由以下公司持有的內資股：		
中國電信集團公司 ⁽¹⁾	3,487,523,782	64.05%
廣東省電信實業集團公司	236,313,086	4.34%
浙江省電信實業集團公司	87,664,532	1.61%
H股(總數)	1,633,484,600	30%
總計	5,444,986,000 ⁽²⁾	100%

- (1) 根據中國電信集團公司（「中國電信」）與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中國移動」）及中國聯合通信有限公司（「中國聯通」）已訂立之股權轉讓安排，中國電信同意向中國移動及中國聯通分別轉讓506,880,000和236,300,000股內資股，而中國電信於股權轉讓之先決條件獲達成之日前繼續持有該等股份。該股權轉讓須待（其中包括）本公司上市至少一年、轉讓已獲國務院國有資產管理委員會批准及承讓人的名稱登記於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後，方可生效。股權轉讓安排的細節披露於公司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刊發的售股章程中。
- (2) 董事會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九日宣布完成配售總共359,365,600股H股（包括發行326,696,000股新H股和由劃撥給社保理事會的本公司現有內資股轉換並代其配售的32,669,600股H股）已經完成。因配售新股公司總發行股份從5,444,986,000股增加至5,771,682,000股。配售完成後，公司H股從1,633,484,600股增加至1,992,850,200股。公司配售詳情已分別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八日及二零零八年四月九日之公司公告中披露。

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重大權益與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香港法例571章）定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的記錄，有權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5%或以上投票權的人士（不包括董事、監事）在本公司之股份或股本衍生工具的相關股份中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股份數目	股份類別	佔類別發行 股份數 的比例(%)	佔發行股份 總數 的比例(%)	身份
中國電信集團公司 ⁽¹⁾	3,811,501,400	內資股	100.00	70.00	實益持有人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 ⁽²⁾	506,880,000	內資股	13.30	9.31	實益持有人
中國聯合通信有限公司 ⁽²⁾	236,300,000	內資股	6.20	4.34	實益持有人
廣東省電信實業集團公司 ⁽¹⁾	236,313,086	內資股	6.20	4.34	實益持有人
Cisco Systems International B.V.	176,676,000 (L)	H股	10.82	3.24	實益持有人
INVESCO Hong Kong Limited (previously known as INVESCO Asia Limited)	154,479,000 (L)	H股	9.45	2.84	投資經理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147,499,100 (L)	H股	9.03	2.71	大股東所 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JPMorgan Chase & Co.	99,714,500 (L)	H股	6.10	1.83	實益持有人，投資經理，
	13,986,000 (S)	H股	0.86	0.26	保管人—法團/
	50,032,000 (P)	H股	3.06	0.92	核准借出代理人
Fidelity International Limited	88,268,000 (L)	H股	5.40	1.62	投資經理
Atlantis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	83,000,000 (L)	H股	5.08	1.52	投資經理

*註： (L)—好倉，(S)—淡倉，(P)—可供借出的股份

- 鑒於中國電信間接持有廣東省電信實業集團公司和浙江省電信實業集團公司的全部股權，廣東省電信實業集團公司及浙江省電信實業集團公司分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權益236,313,086股及87,664,532股內資股應被視為並且被包含於中國電信持有之權益。
- 對於中國電信分別與中國移動和中國聯通的股權轉讓安排，以及股權轉讓的先決條件詳情，請參閱本章「股本」一段的附註。

董事會報告書

除上述披露之外，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並無任何其他人在本公司之股份或股本衍生工具的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持有淡創的任何紀錄。

董事和監事在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和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位董事、監事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的股份、股本衍生工具的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概無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在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記錄、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規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授予本公司董事、監事或其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的任何權利，且以上各人亦未行使認購上述股份或債權證的任何權利。

股票增值權

本公司提供的股票增值權計劃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股票增值權的詳情列載於經審核的財務報表附註37。

足夠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可公開查詢之數據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從上市日期至本報告日期為止一直維持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董事和監事服務合約

本公司各董事及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根據該服務合約條款，服務合約有效期為三年，但該合約期滿時，可根據本公司章程續約。該合約可由任何一方於三個月前發出書面通知或根據服務合約條款於合約期滿前終止。

董事和監事在合同中的權益

除服務合同以外，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和監事未在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之附屬公司訂立的任何重要合同中享有任何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

本公司按照總體薪酬政策，參考市場同類公司的支付標準，結合董事及監事的工作內容、工作的複雜程度，確定董事及監事的薪酬水平。所有董事及監事二零零七年薪酬之詳情列載於本年度經審核的財務報表附註12。

股份的買賣或贖回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在本報告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證券。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的經營業績、資產和負債之概要列載於本年報第187頁至第188頁。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之詳情列載於本年度經審核的財務報表附註3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固定資產變動列載於本年度經審核的財務報表附註17。

可供分配的儲備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列載於本年度經審核的財務報表附註44。

董事會報告書

捐款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作出慈善及其他捐款合共人民幣 1.12 百萬元。

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和本集團的聯營公司的詳情列載於本年度經審核的財務報表附註22和附註23。

股東權益變動

請參閱本年度經審核的財務報表所列載的合併權益變動表（年報第95頁）。

僱員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提供的退休福利的詳情列載於本年度經審核的財務報表附註36。

優先認股權

本公司之章程未就優先認股權作出規定，不要求本公司按股東的持股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向首五家最大客戶提供的銷售，佔當年總銷售的65.5%，而向最大客戶的銷售佔本公司當年總銷售的49.0%，本集團向首五家最大供貨商作出的採購不超過本集團總採購的8.7%。

據董事會瞭解，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前五家最大客戶中，如本章「股本」一段所述，中國電信持有本公司70%的股份權益，中國電信已與中國移動及中國聯通訂立股權轉讓安排，向中國移動及中國聯通分別轉讓506,880,000股和236,300,000股內資股，而中國電信於轉讓前將繼續持有該等股份。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劉愛力先生在前五家最大客戶之一的中國移動下屬中國移動有限公司持299,100股認股權；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鈞安先生在前五家最大客戶之一的中國聯通下屬中國聯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500,000股認股權。

除此之外，本集團有關董事及其聯繫人以及任何持有本公司5%以上發行股本的股東在上述供應商或客戶中均不持有任何權益。

持續關連交易

依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本集團與中國電信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稱「中國電信集團」，包括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但不包括本集團）間的交易構成本集團的關連交易。

下表列示了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金額：

交易	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 (人民幣百萬元)	年度限額 (人民幣百萬元)
向中國電信集團提供工程相關服務	6,179.59	8,000.00
向中國電信集團提供末梢電信服務	3,124.79	3,660.00
與中國電信集團相互提供後勤服務		
收入	1,528.44	1,750.00
支出	245.53	260.00
與中國電信集團相互提供IT應用服務		
收入	649.21	700.00
支出	181.75	210.00
與中國電信集團相互提供物業租賃		
收入	51.52	76.00
支出	94.33	106.50
向中國電信集團提供集中服務	139.25	350.00

董事會報告書

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協議

本公司與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六日訂立了六項持續關連交易協議，以管理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之間的關連交易。這些協議分別為工程服務框架協議、末梢電信服務框架協議、後勤服務框架協議、IT應用服務框架協議、物業租賃框架協議以及集中服務協議。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一日完成向中國電信收購位於十三省(市及自治區)之目標業務。故此，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五日與中國電信訂立了上述六項持續關連交易協議的補充協議(「補充協議」)，該補充協議將上述六項持續關連交易協議的有效期限延長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將其適用範圍擴展至本公司收購目標業務後的當前主要服務區的十九省範圍。上述經修訂後的六項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除物業租賃框架協議)如股東批准可自動續約每次最多不超過三年，除非其中一方以三個月書面通知提前終止。本公司於目標業務收購時亦就上述六項持續關連交易協議下的關連交易制定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的新年度上限(見上表所述)，並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七日舉行的特別股東大會上獲得公司獨立股東批准(除物業租賃協議下交易的新年度上限，該等上限在上市規則下無須獨立股東批准)新年度上限。

工程服務框架協議

根據工程服務框架協議，本公司同意向中國電信集團進行的電信基建項目提供包括工程設計、施工及監理服務。根據工程服務框架協議所提供的工程服務收費應參照市場價或投標價格釐定。在獨立第三方給予中國電信的條款及條件不優於本公司就相同服務所提供的條款及條件的情況下，中國電信集團將優先使用本公司提供的工程服務(進行投標則除外)，而本公司亦向中國電信集團承諾，本公司不會按遜於本公司給予獨立第三方的條款提供服務。

末梢電信服務框架協議

根據末梢電信服務框架協議，本公司同意向中國電信集團提供若干末梢電信服務，例如維護網絡設施（包括設備、管線與電纜、機房及基站等）；分銷電信產品及服務；提供應用、內容及固網增值服務、無線增值服務及互聯網增值服務，以及開發網上遊戲、電子認證及網吧增值業務平台等其他服務（「末梢電信服務」）。根據補充協議，本公司同意向中國電信集團提供綜合物流服務（包括提供採購代理、倉儲、運輸、付運、測試及檢測、物流資訊管理及分銷等綜合專業物流服務）。末梢電信服務框架協議規定按下述價格提供末梢電信服務：

- (1) 政府定價；
- (2) 如無政府定價但有政府指導價時，則按政府指導價；
- (3) 如無政府定價，又無政府指導價時，則採用市場價。市場價指獨立第三方在日常業務中提供同類服務的價格；或
- (4) 如以上皆不適用，則由提供以上服務的相關雙方協議價格，應是提供同類服務的合理成本加上合理利潤（就此而言，「合理成本」指雙方經過協商所確定的成本，而「合理利潤」指雙方經一般商業磋商，經考慮歷史價格、交易規模、有關行業的平均利潤率、供求、勞工成本、當地物價以及經濟發展水平等因素後確定的溢利比率）。

根據末梢電信服務框架協議，中國電信集團授予本公司優先提供末梢電信服務的權利，惟獨立第三方給予中國電信集團條款及條件不得優於本公司就相同服務所給予者，而本公司已向中國電信集團承諾不會按遜於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所提供的條款提供服務。

董事會報告書

後勤服務框架協議

根據後勤服務框架協議，本公司同意向中國電信集團提供後勤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設施管理及翻新、通信樓宇網絡設施管理、人力資源管理、設備維護、廣告、會議服務、汽車及若干設備維修與租賃。根據後勤服務框架協議，中國電信集團同意向本集團提供物流服務、貨倉、醫療保險、餐飲、教育、酒店與旅遊服務及勞務等後勤服務。倘獨立第三方向其中一方提供相同服務的條款及條件並不勝於另一方，則各方授予另一方優先提供後勤服務的權利，而各方向另一方承諾不會按遜於向獨立第三方所提供的條款提供服務。根據後勤服務框架協議，後勤服務價格應遵守與末梢電信服務框架協議相同的定價政策。

IT應用服務框架協議

根據IT應用服務框架協議，本公司同意為中國電信集團提供通信網絡支撐服務、軟硬件開發及其他IT相關服務。中國電信集團亦同意向本公司提供包括但不限於語音及數據、增值服務及以信息應用等若干IT應用服務。根據IT應用服務框架協議，有關IT應用服務應付費用會參照市場價格或通過投標（須有不少於三方參與投標）釐定。就同一服務而言，如果獨立第三方向接受服務的一方提出的條款和條件不優於另一方提出的條款和條件，接受服務的一方承諾優先使用另一方的服務（進行投標除外），而各方亦向另一方承諾不會按遜於給予獨立第三方的條款提供服務。

集中服務協議

根據集中服務協議，本公司向中國電信集團提供的集中服務包括：

1. 公司總部管理職能，管理由中國電信集團於中國（本公司於十九個省的現有主要服務區除外）保留的專門電信支撐業務的資產及本公司重組所產生位於本公司現有主要服務區的其餘資產，例如與專門電信支撐業務無關的酒店、廠房、學校及醫院等；及
2. 省級總部管理職能，管理本公司重組所產生位於上述本公司現有主要服務區的其他資產。

除根據雙方的協議外，本公司提供上述集中服務所產生的行政開支總額（所有與上述總部管理職能相關的開支，但不包括董事酬金、股票增值權及壞賬撥備等）將由本公司與中國電信集團根據相關方的資產淨值比例分擔。

物業租賃框架協議

根據物業租賃框架協議，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雙方互相租賃的每項物業的租金均按市場價格釐定。每月支付上期租金，惟雙方另行協議者除外，而雙方會每三年復查一次租金，經協商後確定是否調整租金及相關調整數額。

董事會報告書

本集團與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同級附屬公司)的持續 關連交易協議

戰略合作框架協議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日與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電信之子公司)·訂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協議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可經雙方協議續期及擴大適用地域。各方的戰略業務合作範圍包括有關工程設計、施工、項目監理服務、維護管理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網絡維護及設施管理)、業務流程外判服務(如綜合信息解決方案與呼叫中心)以及提供應用、內容和系統集成及增值服務等其他服務。

本公司就收購十三省目標業務與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了戰略合作框架協議的補充協議(「戰略補充協議」)·將本公司與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的合作範圍擴展至十九省範圍。

根據戰略合作框架協議(經戰略補充協議修訂)·就本公司所提供工程設計、施工、項目監理的服務而言·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已承諾其於十九省(市、自治區)的相關附屬公司每年花費之最低款額不少於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該等相關全資省級附屬公司全年資本開支總額的**10.6%**以購買本公司提供之該等服務。

就本公司所提供的維護管理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網絡維護及設施管理業務)而言·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已承諾·其於十九省(市、自治區)的相關附屬公司每年花費不少於合共人民幣**1,780**百萬元購買本公司提供的該等服務。

本公司須就向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有關全資省級附屬公司所提供的工程相關服務按適用價格標準給予5%折扣。該折扣屬一般商業條款，作為給予可承諾每年最低採購額的大企業客戶優惠，符合市場給予折扣的慣例。折扣率乃根據所承諾最低採購額、競爭等多項因素而定。

就本公司所提供業務流程外判服務、綜合信息解決方案、呼叫中心及系統集成和增值服務等其他服務而言，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已承諾盡全力讓本集團獲得業務機會，惟本公司提供業務流程外判服務的條款及條件不得遜於任何獨立第三方所給予者，而本公司將利用自身能力及資源支持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邁向綜合信息服務提供商的戰略性轉變。

提供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所涉有關服務的年度上限亦已分別包含於上文所述的工程服務框架協議、末梢電信服務框架協議、後勤服務框架協議及IT應用服務框架協議，因此並無獨立適用於戰略合作框架協議的年度上限。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本集團在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作為一方的所有持續關連交易均：

1. 由本集團在其一般及正常的業務過程中訂立，且規定該等交易的協議亦在其一般及正常的業務過程中訂立；
2. 在下列情況下訂立：
 - (i) 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或
 - (ii) 如沒有足夠的可比較的交易以確定此類交易是否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時，則優惠條件不應遜於提供給獨立第三方或（如適用）由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及

董事會報告書

3. 此類交易是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而且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進一步確認：

本集團與本集團的關連人士之間已設有交易年度限額的各類持續關連交易均未超過各自年度限額。

本公司的核數師對本集團的各項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商定程序並向董事會匯報：

1. 截止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已得到董事會批准；
2. 他們已對持續關連交易執行抽樣檢查並沒有發現截止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不是按該等交易的有關協議內所規定價格政策進行；
3. 他們已對持續關連交易執行抽樣檢查並沒有發現截止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不是按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的有關協議內所列的條款進行；
4. 他們發現該等持續關連交易未超過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日的股東通函中披露並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七日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的各類交易的二零零七年度限額。

公司員工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106,931**名員工。在不同部門工作的員工人數及比例如下：

	員工人數	百分比
管理人員	7,565	7%
技術及市場推廣人員	35,656	33%
營運人員	63,710	60%
總計	106,931	100%

本公司實行與員工業績相掛鈎的薪酬制度。員工的薪酬主要包括崗位工資、績效工資與福利。此外，本公司重視對員工的崗位技能培訓，運用多種培訓方式，提高核心員工隊伍的素質與能力。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有關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詳情列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中。

重大法律程序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且據本公司所知，亦無任何針對本公司的重大訴訟或索賠懸而未決、擬將進行或已進行。

期後重大非調整事項

有關本公司期後重大非調整事項的詳情列載於本年報第**186**頁。

董事會報告書

核數師

本公司已聘用了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和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分別為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國際和國內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對隨附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進行了審核。本公司自從上市之日起就一直聘用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和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有關繼續聘用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和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國際和國內核數師的決議將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

承董事會命

王曉初

董事長

中國北京

二零零八年四月八日

監事會報告書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報告期內，監事會全體成員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加強專業培訓，認真履行監督職責，切實維護股東權益和公司利益。

本報告期內，監事會共召開了兩次會議。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日召開第一屆監事會第二次會議，聽取了關於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二零零六年度經營業績和財務報告說明，審議通過了公司二零零六年財務報告、利潤分配及派息方案和外部審計師出具的審計報告等5個議案，並形成決議。同年八月三十一日召開第一屆監事會第三次會議，審閱了公司二零零七年中期財務報告和外部審計師審閱報告草稿。本報告期內，監事會成員通過列席公司股東大會和董事會會議，對公司重大決策過程及董事會成員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行為進行了監督。

二零零八年四月二日召開監事會，認真審核了董事會擬提交股東大會、分別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且外部審計師預計不出具保留意見審計報告的二零零七年財務報告等有關資料，認為該報告遵循了一貫性原則，真實、全面地反映了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監事會認為，本報告期內，面對更加嚴峻的市場形勢，公司加快市場拓展，生產經營狀態良好，完成了對母公司於十三省專門電信支撐服務業務的收購，公司運作已上軌道，基本實現了對投資者的各項承諾。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進一步完善，公司各項經營發展目標正在穩步推進。

監事會報告書

監事會認為，二零零七年度董事會全體成員及高級管理人員忠於職守，勤勉敬業。彼等遵守公司章程，認真貫徹股東大會和董事會的各项決議，真誠的以公司價值最大化和股東權益最大化為出發點行事，為公司的發展做出了不懈的努力。監事會於年內未發現有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等行為。

二零零八年，監事會將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有關規定，進一步拓展工作思路，認真履行監督職責，為維護全體股東及公司的利益而努力工作。

承監事會命

夏江華

監事會主席

中國北京

二零零八年四月二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及程序，確保資料披露的完整性、透明性和質量，努力使本公司運作更為規範，管理更為有效，經營更為理性，最大程度的維護股東的整體利益。

企業管治常規

作為一家於中國內地註冊成立，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本公司一方面遵循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另一方面以《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以及兩地適用的法律法規和監管要求作為公司企業管治的基本指引。於二零零七年，本公司已制定實施了《高級管理人員職業操守守則》以及《員工職業操守守則》，進一步完善管理層及普通員工的行為規範，致力維持公司高水平的商業操守及誠信。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內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除此以外，本公司也採納若干適用的建議最佳常規（「最佳常規」）。

本公司董事確認他們有編製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的責任，並確保財務報表是根據有關法律規定及公司適用的會計準則編製；董事亦保證會準時刊發本公司的財務報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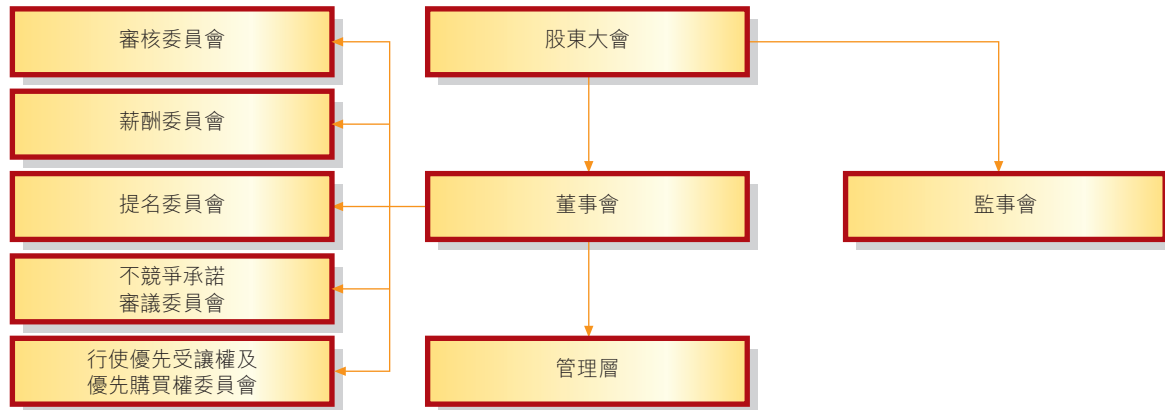
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本集團財務報表進行報告的責任聲明載於第89至90頁的核數師報告內。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以規範董事的證券交易。經書面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均確認於本年度內已就本公司證券之交易遵守該守則。

企業管治報告

公司的企業管治架構



股東大會

根據本公司章程，股東大會分為股東週年大會和特別股東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每年召開一次，並於上一會計年度完結後六個月內舉行。在二零零七年，除舉行了股東週年大會外，亦召開了兩次特別股東大會。有關投票程序以及股東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的權利的詳情按照公司章程以及上市規則的規定載於股東大會通知內。於二零零七年所舉行的股東大會，所有決議皆以投票方式表決。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一日召開的二零零六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審議及通過了主要有關二零零六年度財務報告、核數師聘任、董事會報告書以及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等決議。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七日召開的二零零七年度第一次特別股東大會上，獨立股東審議及通過了有關向控股股東中國電信集團公司收購十三省專門電信支撐業務（「目標業務」）等關連交易事項的議案。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及其聯繫人作為關連人士，已就該等決議案放棄投票權。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二日召開的二零零七年度第二次特別股東大會上，股東審議及通過了有關新委任董事的議案，每名董事候選人的提名皆以獨立決議案的方式進行。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領導和監控本公司，負責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監督本集團的業務和事務管理，批准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審核財務政策及其表現，審議批准本公司基本管理制度。董事會授予高級管理人員執行本集團日常管理和營運的權利和責任，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和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高級管理人員在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先獲得董事會批准。

當有需要時，所有董事均可全面及時地取得所有相關資料和取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和服務，在適當情況下，董事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和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均得到遵守，而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於二零零七年度，本公司為獲新委任的執行董事張志勇先生及元建興先生提供正式且特為其而設的就任須知，以確保他們對本身在法規下的職責有適當的理解。本公司亦已為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作適當的投保安排。

董事會組成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十一名董事組成，包括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王曉初先生，副董事長兼執行董事李平先生，執行董事張志勇先生和元建興先生，非執行董事劉愛力先生和張鈞安先生，以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軍先生、陳茂波先生、趙純均先生、吳尚志先生和郝為民先生。董事的履歷載於本年報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一節。

董事會有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的三分之一以上，有關人員比例滿足了最佳常規的要求，確保了董事會的獨立性。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有其所在行業及專業的資深背景。

就董事所深知，於二零零七年各董事會成員之間特別是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之間，概無任何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彼等均可自由作出獨立判斷。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收到各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確認書，且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會會議

根據本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董事會每年至少召開四次會議以檢討及核准財務及營運表現，並考慮及審批本公司整體策略及政策。

公司秘書協助董事長準備會議議程。除非董事會事先規定，會議時間和地點於會議舉行日期前至少十四天通知全體董事。會議議程及董事會文件於會議舉行日期前至少三天送呈全體董事，以便董事獲悉本公司之最新發展和財務狀況，得以作出知情決定。董事會及各董事於有需要時亦可各自獨立接觸高級管理人員。

所有董事會會議之會議記錄均載有考慮事項及已作決定之詳情，並由會議秘書保存及公開以供董事查閱。

在二零零七年，董事會分別召開了四次會議及通過了兩次書面決議。就關於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和有關向控股股東中國電信集團公司收購十三省目標業務等關連交易事項上，有利益衝突的董事均已就該等決議放棄投票權。

下表概述二零零七年各董事及委員會委員的出席會議（含書面委托出席）情況：

	二零零七年出席會議次數/應出席會議次數						行使優先 受讓權及 優先購買 權委員會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不競爭承 諾審議委 員會		
執行董事							
李平（副董事長）	4/4						
張志勇（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十二日獲委任）	1/1						
元建興（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十二日獲委任）	1/1						
非執行董事							
王曉初（董事長）	4/4						
劉愛力	4/4						
張鈞安	3/4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軍	4/4			1/1			
陳茂波	4/4	4/4	1/1		3/3		
趙純均	4/4		1/1	1/1	3/3	2/2	
吳尚志	4/4	4/4	1/1			2/2	
郝為民	4/4	4/4		1/1	3/3	2/2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

於二零零七年度，本公司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分別由王曉初先生及李平先生出任。王曉初先生負責監管董事會運作以及制定本公司整體戰略和政策。李平先生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日常業務和整體運營。

非執行董事

公司三名非執行董事和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均為三年，均可於任期屆滿時重選連任。

董事會下屬委員會

作為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重要組成部分，並為監察本公司各領域之整體事務及協助履行職責，董事會已設立五個下屬委員會，分別為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不競爭承諾審議委員會及行使優先受讓權及優先購買權委員會。各董事會下屬委員會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確保獨立、客觀之意見得到充分表達，並擔當審查及監控角色。

二零零七年，董事會已批准通過五個董事會下屬委員會各自的章程，以書面訂明委員會具體的職權範圍及委員會的運作和議事規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陳茂波先生擔任主席，其他成員為吳尚志先生及郝為民先生。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審核委任外聘核數師，審議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查公司關連交易執行情況，監督本公司中期及全年財務報表的真實性和完整性，在與外聘核數師進行討論溝通後對中期及全年業績進行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核委員會最少每年一次對本集團內部監控效能進行評估，以便董事會能夠瞭解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狀況及保護其資產。

於二零零七年度，審核委員會主要審議了公司二零零六年年度和二零零七年中期財務報告、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工作匯報、外部審計工作計劃、獨立核數師聘用、關連交易以及向控股股東中國電信收購目標業務等重大事項的議案。審核委員會亦曾與外部核數師進行獨立會面以討論核數產生的事宜及核數師擬提出的其他事項。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吳尚志先生擔任主席，其他成員為陳茂波先生及趙純均先生。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協助董事會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總體薪酬政策及架構提出建議。

於二零零七年度，薪酬委員會主要審議了《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並向董事會做出建議。各位薪酬委員會委員在審議時均表明會議議題與其無個人利益衝突。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趙純均先生擔任主席，其他成員為王軍先生及郝為民先生。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審核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董事會成員的技能、知識和經驗。委員會亦就填補董事會空缺以及增選董事的候選人向董事會做出推薦建議，挑選標準包括：有關人士的誠信、其在電信業的成就及經驗、其相關管理技能及專業背景、以及其能夠付出的時間及對相關事務的關注。

於二零零七年度，提名委員會主要審議了關於增選張志勇先生及元建興先生作為公司執行董事的議案，並向董事會做出建議。

不競爭承諾審議委員會

不競爭承諾審議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郝為民先生擔任主席，其他成員為陳茂波先生及趙純均先生。不競爭承諾審議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監察中國電信集團公司不競爭承諾的執行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於二零零七年度，不競爭承諾審議委員會主要審議有關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執行不競爭承諾的情況，以及因應向其收購目標業務後而作的補充協議。

本公司已收到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出具給本公司的《關於二零零七年度沒有違反不競爭承諾的函件》，此函件所載內容經不競爭承諾審議委員會審議並由董事會批准。

行使優先受讓權及優先購買權委員會

行使優先受讓權及優先購買權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吳尚志先生擔任主席，其他成員為趙純均先生及郝為民先生。行使優先受讓權及優先購買權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監察中國電信集團公司所授優先受讓權及優先購買權的執行情況，並於行使優先受讓權及優先購買權時保障獨立股東的權益。

於二零零七年度，行使優先受讓權及優先購買權委員會主要審議了關於行使向中國電信集團公司收購十三省業務的權利，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獨立董事委員會

根據《上市規則》有關規定，本公司董事會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二日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包括公司全部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向中國電信集團公司收購位於十三省之目標業務的交易及相關關連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推薦意見。

監事會

本公司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規定成立監事會。監事會由三名監事組成，其中包括監事會主席夏江華女士，外部獨立監事海連成先生，職工代表監事閻棟先生。監事的任期為三年，可於任期屆滿時重選連任。監事會作為本公司常設的監督性機構，向全體股東負責並報告工作。監事會通常每年至少舉行兩次會議。

監事會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活動，審閱董事會編製並建議提呈股東大會審議的財務報告及其他財務資料，監察董事、首席執行官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職權履行情況，防止其濫用職權，以及代表本公司與董事交涉或起訴董事。

於二零零七年度，監事會舉行了兩次會議，詳細內容載於本年報「監事會報告書」。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包括國際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及國內核數師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本年度內，外聘核數師為本公司提供核數及非核數服務所得酬金的分析如下：

項目	費用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核數工作	30,000
收購十三省目標業務審計	16,800
六省及十三省子公司特別股息和利潤分配審計	6,000
	52,800

內部監控

本公司董事會全權負責維持本集團健全和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程序，包括界定管理架構及其權限，確保有效率及有效果的使用集團資源以協助集團達至業務目標，保管資產以防止未經授權的使用或處理，確定適當的會計記錄得以保存並可提供可靠的財務資料供內部使用或對外發放，確保各項經營活動符合相關法律規則。上述監控系統旨在合理但並非絕對地保證並無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並管理但並非完全消除本集團運營系統的失誤及未能達至目標的風險。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加強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並擁有良好的內部監控基礎。本集團按照聯交所關於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的要求，著手建設內部監控系統並引入全面風險管理理念，對內部組織結構和管理架構進行了梳理，並完成十九個省公司風險管理負責人實行派駐制，省公司對重點專業子公司風險管理負責人實行派駐制。公司在月度及季度經營分析時，非常關注可能面臨的風險因素，及時採取應對措施，對一些重要風險，及時提出風險預警。

本公司努力將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與信息系統緊密結合，將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流程固化到IT系統中，使公司風險管理與營運管理充分融會，降低了營運風險，大大提高了公司的內部監控力度和風險管理水平。

所有以上措施的實行使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滿足守則條文內C.2有關內部監控的要求，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系統運行有效。董事會計劃在二零零八年就公司的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進行進一步的改進和完善，以促使此項工作的管控水平得到較大幅度的提升。

信息披露與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及時、公平與準確的信息披露是建立良好的投資者關係的基礎。因此，本公司制定實施了《信息披露管理規定（暫行）》，進一步完善公司對外的信息發布，特別是對股價敏感資料及年報、中報等重要信息，確保其真實、準確、完整和及時。

本公司還設立了網站<http://www.chinaccs.com.hk>，不單是作為上市條例要求的有關信息披露的發放渠道，更是讓投資者索取公司資料及新聞的重要平台，有助增加資本市場對公司的瞭解。

本公司重視與資本市場保持緊密聯繫。二零零七年，公司採用多種方式與投資者和分析師進行交流。其中，公司於香港共舉行了兩次業績發布會以及一次與收購有關的發布會，邀請媒體、投資者和分析師參加，並即場解答他們的提問。本公司更為上述的發布會安排於公司網站作網上錄像轉播，方便有關的信息能廣泛傳達。公司亦於香港及新加坡進行了共三次路演和參與了由國際主要投資銀行分別在北京和澳門舉辦的投資者大會。通過以上活動，以及日常與投資者和分析師的會面等雙向互動交流，一方面公司能向資本市場傳遞最新和最權威的公司信息，使他們更準確及全面瞭解公司的行業環境、公司發展策略，以及業務、財務及管理等多方面的工作情況，另一方面亦有助公司管理層掌握公眾對業務發展、戰略方針的意見，以改進公司的營運。



二零零六年全年業績發佈會



收購十三省目標業務分析員發佈會

於二零零七年，本公司分別被納入恒生中國國企指數和MSCI中國指數。此外，本公司的第一年年報一二零零六年年度報告，在具有國際權威性的《第二十一屆國際Mercury Awards》評選中，榮獲「年報一整體表現：電訊業類」銅獎。有關獎項是對公司在企業傳訊方面的出色表現，以及與資本市場積極溝通方面所付出努力的充分肯定。

人力資源發展

二零零七年，本公司人力資源工作堅持「以人為本」理念，全力打造「一個中國通信服務」的人力資源管理，以客戶和市場為導向，以「控制總量、優化結構、提升能力、增強活力」為目標，倡導乙方文化，整合人力資源，優化組織架構，強化激勵和約束機制，培育卓越人才，為公司戰略目標實現提供了堅實的人力資源支撐和人才保障。

- **員工基本情況**

二零零七年，本公司成功收購中國電信集團公司位於江蘇、安徽、湖南、江西、四川、重慶、貴州、雲南、廣西、陝西、甘肅、青海、新疆十三省（市、自治區）的主要通信服務業務，增加僱員35,671人。截至2007年底，公司共有僱員106,931人，其中管理人員7,565人，技術和市場推廣人員35,656人，營運人員63,710人。

- **加大組織和人力資源整合力度，提升企業整體效率**

根據公司總體戰略目標，開展深度業務重組，壓縮法人鏈條，專業子公司數量進一步減少；嚴格控制用工總量，對收購並入人員進行了有效整合；聚焦客戶，建立了三級客戶服務與營銷團隊；拓展海外市場，組建「海外軍團」；完善業務和管理流程，公司化運作效率進一步提高，核心競爭力進一步加強。

- **嚴控用工總量，優化人員結構**

全年分省實行定員編製，減員比例達到2.5%；加大引進急需、特需專業人才的力度，引進市場拓展、客戶服務人員以及碩士及以上畢業生約300人，充實了高素質人才隊伍；通過加強業績考核和用工機制創新，退出冗員，人力資源結構進一步優化。

- **強化績效考核，建立健全薪酬分配激勵機制**

公司緊緊圍繞戰略重點，健全考核激勵機制。篩選關鍵業績考核指標，建立了不同層級的績效考核體系；完善薪酬制度和分配結構，「以貢獻定收入」，健全了不同層級人員的薪酬激勵辦法，對高層管理人員實施年度激勵和股票增值權的中長期激勵，將高級管理人員的經營業績和股票增值權緊密結合，使公司和股東利益共享。

- **加大培訓力度，提升員工隊伍整體素質**

公司建立了總部、省公司和專業公司三級培訓體系，大力開展員工培訓工作，提升了員工素質，提高了公司的管理水平和服務能力。對各省高級管理人員分兩批到香港進行了以上市財務和管理為主要內容的培訓；各省公司結合實際需要分別舉辦了多期經營管理、3G知識和技術培訓；充分利用母公司網上大學，為員工提供自助的培訓，促進公司和員工的共同成長。

- **關懷員工，構建和諧企業**

二零零七年本公司高度重視員工的安全生產情況，員工健康和 safety 得到有效保障。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三日上午十時於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十九號舉行二零零七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以下事項：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書、監事會報告書及國際核數師報告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制訂公司二零零八年度預算；
2. 審議及批准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利潤分配及股息宣派方案；
3. 審議及批准聘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及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分別作為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國際核數師及國內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確定該等核數師之酬金；

及審議及批准其他事項（如有）。

而作為特別事項，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特別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4. 審議及批准《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議事規則》；
5. 審議修改本公司章程

(1) 將本公司章程第1.4條重新表述為：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是公司董事長。」

- (2) 將本公司章程第8.25條重新表述為：

「股東大會由董事長召集並擔任會議主席；董事長因故不能出席會議的，應當由董事會指定一名公司董事代其召集會議並且擔任會議主席；未指定會議主席的，出席會議的股東可以選舉一人擔任主席；如果因任何理由，股東無法選舉主席，應當由出席會議的持有最多表決權股份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擔任會議主席。」

- (3) 將本公司章程第10.1條重新表述為：

「公司設董事會，向股東大會負責並報告工作，董事會由十一名董事組成，設董事長一名，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五名。

公司根據需要可設名譽董事長一名，由業內知名並具有較高威望人士擔任，名譽董事長不屬於董事會成員，對董事會考慮的任何事項均無投票權。」

- (4) 將本公司章程第10.3條第（九）項重新表述為：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總經理和財務總監，根據總經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總經理、財務負責人，決定其報酬事項。」

- (5) 將本公司章程第13.1條重新表述為：

「公司設總經理（即總裁）一名，財務總監一名，由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

- (6) 授權本公司董事採取他們認為必要或適當的一切行動，以完成上述本公司章程修改的審批及/或登記或備案事宜。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6. 動議：

- (a) 在下文(c)段之規限下，一般性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會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行使本公司之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置本公司的額外股份，並作出或授予可能須行使該等權力之要約、協議及購股權；
- (b) 上文(a)段之批准將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於有關期間作出或授予可能須於有關期間完結後行使該等權力之要約、協議及購股權；
- (c) 本公司董事會依據上文(a)段之批准單獨或同時配發、發行及處置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發行及處置之額外內資股或海外上市外資股（「H股」）（視情況而定）股份，除依據(i)供股（定義見下文）；或(ii)按照本公司章程規定就股份作出之以股代息計劃，或規定配發股份以代替全部或部分股息的其他類似安排，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特別決議通過之日已發行之現有內資股和H股（視情況而定）的20%；及
- (d) 就本第6項特別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指本第6項特別決議案獲通過之日起至下列三者中最早日期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本特別決議案通過之日後十二個月屆滿之日；及
 -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根據本決議案賦予本公司董事會授權之日。

「供股」指在本公司董事會確定的期間，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份持有人，按彼等於該日之持股比例提呈發售股份（惟本公司董事會可就零碎股權或考慮本公司相關之任何區域的認可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的法律或要求規定下的法定或實際限制或義務，作出董事會認為必要或權宜之取消行動或其他安排），而通過供股進行的要約、配發或股份發行應按此解釋。

7. **動議**：授權本公司董事會增加本公司的註冊資本，以反映本公司根據第6項特別決議而獲授權發行股份，並對本公司章程作出其認為適當及必要的修改，以反映本公司註冊資本的增資，以及採取其他所需的行動和辦理其他所需的手續以實現本公司註冊資本的增資。

承董事會命
鍾偉祥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註：

- (1) 本次股東大會的第四項議案《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議事規則》已列載於本通告附錄當中。由於該議事規則僅有中文本，有關動議中英文本有分歧，一概以中文本為準。
- (2) 關於上述第五項議案，鑒於本公司治理結構發生變化，本公司需對本公司章程第1.4條、第8.25條、第10.1條、第10.3條第（九）項及第13.1條作出重新表述。根據本公司章程和有關法例及規則，該等建議修訂需以特別決議案的形式提交股東大會由股東審議及批准。由於公司章程細則僅有中文本，有關動議中英文本有分歧，一概以中文本為準。
- (3) 凡在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向本公司股份過戶處遞交有關的股份過戶登記表，並於其後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中登記為股東的買家，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 (4)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可委派一位或多位代表出席，並代其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如欲委任代表，應先審閱預定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五日（星期五）左右寄發予各股東之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年報。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5)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須在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送達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如為內資股股東)或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如為H股股東)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如希望仍可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處地址如下: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8樓1806-1807室

- (6) 受委任代表可以舉手或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但委任超過一名代表人的股東,受委任代表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
- (7)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登記程序:
- (a) 股東或其代表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應出示身份證明。如果出席會議的股東為法人,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會、其他決策機構授權的人士應出示其法人之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委任該人士出席會議的決議的複印件始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 (b) 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應當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五)或以前須擬出席會議的回條以專人遞送、郵寄或傳真方式交回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
- (8) 截止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三)至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截止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 (9) 本次股東週年大會預計需時半天,股東(親自或委派的代表)出席本次股東週年大會的交通和食宿費用自理。
- (10) 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地址如下:
中國北京東城區
朝陽門北大街19號
郵編:100010

聯繫人:鍾偉祥

電話:(8610) 5850 2290

傳真:(8610) 5850 1534

附錄：

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議事規則（草案）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為維護公司及公司股東的合法權益，規範公司監事會的組織和行為，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以下簡稱《公司法》）及相關法律法規和《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簡稱《公司章程》），制定本規則。

第二條 監事會向全體股東負責，依法對公司財務以及公司董事、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職責履行情況進行監督，維護公司及股東的合法權益。

第三條 監事應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忠實履行監督職責。

第四條 公司應保障監事的知情權，及時為監事正常履行職責提供必要的信息和資料。監事應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獨立履行職責。監事會工作經費及履行職責所發生的合理費用由公司承擔。

第二章 監事

第五條 監事應具有法律、管理、會計、審計等方面的專業知識、工作經驗。

第六條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擔任公司的監事：

- （一） 無民事行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為能力；
- （二） 因犯有貪污、賄賂、侵佔財產、挪用財產罪或者破壞社會經濟秩序罪，被判處刑罰，執行期滿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剝奪政治權利，執行期滿未逾五年；
- （三） 擔任因經營管理不善破產清算的公司、企業的董事或者廠長、經理，並對該公司、企業的破產負有個人責任的，自該公司、企業破產清算完結之日起未逾三年；
- （四） 擔任因違法被吊銷營業執照的公司、企業的法定代表人，並負有個人責任的，自該公司、企業被吊銷營業執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 （五） 個人所負數額較大的債務到期未清償；
- （六） 因觸犯刑法被司法機關立案調查，尚未結案；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七) 法律、行政法規規定不能擔任企業領導；

(八) 非自然人；

(九) 被有關主管機構裁定違反有關證券法規的規定，且涉及有欺詐或者不誠實的行為，自該裁定之日起未逾五年。

第七條 監事應當遵守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履行誠信和勤勉的義務。

第八條 監事應當保守公司秘密，但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另有規定者除外。

第九條 監事不得利用在公司的地位和職權為自己謀取私利，不得利用職權收受賄賂或其他非法收入，不得侵佔公司的財產。

第十條 監事每屆任期三年。監事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

第十一條 監事執行公司職務時，因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給公司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第十二條 監事可以在任期屆滿前提出辭職。股東大會選舉產生的監事辭職須經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方為有效，職工民主選舉產生的監事辭職須履行公司職工民主程序通過方為有效。監事未獲批准擅自離職，給公司造成損失的，監事應負相應責任。

第十三條 監事連續兩次未能親自出席監事會會議的，視為不能履行職責，監事會應當建議股東大會或職工代表大會予以撤換。

第三章 監事會的組成和職權

第十四條 監事會由三名監事組成，其中外部獨立監事1名。股東代表擔任的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和更換；職工代表擔任的監事由公司職工民主選舉和更換。

第十五條 監事會設主席一名。監事會主席組織執行監事會的職責。監事會主席的任免，應當經三分之二以上監事表決通過。

第十六條 監事會設立辦事機構，負責承辦監事會日常具體事務。

第十七條 監事會依法行使下列職權：

(一) 檢查公司的財務情況，有權要求公司有關部門和人員提供相關資料，有權查詢公司所屬單位的財務數據及相關資料；

- (二) 對公司董事、經理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時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的行為進行監督；
- (三) 當公司董事、經理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行為違反法律、行政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或損害公司的利益時，要求前述人員予以糾正；必要時可以向公司董事會、股東大會和證券監管機構及其他有關部門報告；
- (四) 核對董事會擬提交股東大會的報告、營業報告和利潤分配方案等財務資料，發現疑問的可以公司名義委托註冊會計師、執業審計師幫助復審；
- (五) 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 (六) 代表公司與董事交涉或對董事起訴；
- (七) 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職權；

監事列席董事會會議。

第十八條 監事會對董事、經理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監督記錄，以及進行財務或專項檢查的結果應成為績效評價的重要依據。

第四章 監事會會議的召集與出席

第十九條 監事會會議每年至少召開二次，由監事會主席負責召集。

第二十條 如有特殊情形，監事會主席不能履行召集監事會的職責時，應當指定一名監事代其召集監事會會議。

第二十一條 監事會會議通知應當於會議召開十日前以書面方式送達全體監事，內容包括：

- (一) 召開會議的日期；
- (二) 會議地點；
- (三) 事由及議題；
- (四) 發出通知的日期。

第二十二條 召開監事會會議，監事會應按規定的時間事先通知所有監事，並提供足夠的資料，包括會議議題的相關背景資料和有助於監事理解公司業務進展的信息和數據。

第二十三條 監事會會議應由三分之二以上的監事出席方為有效。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第二十四條 監事有親自出席監事會會議的義務。監事因故不能出席，可以書面委托其他監事代為出席監事會。委托書應當載明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項、權限和有效期限，並由委托人簽名或蓋章。代為出席會議的監事應當在授權範圍內行使監事的權利。監事未出席監事會會議，亦未委托代表出席的，視為放棄在該次會議上的投票權。

第五章 監事會會議的議程與議案

第二十五條 監事會的議案應符合以下要求：

- (一) 議案內容與國家的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不相抵觸，並且屬於公司經營活動範圍和監事會的職責範圍；
- (二) 議案必須符合公司和股東的利益；
- (三) 議案有明確的議題和具體事項；
- (四) 議案必須以書面方式提交。

第二十六條 監事會會議的議程由監事會主席確定。除事先確定的議案以外，監事會可視具體情況在會議舉行期間確定新的議案。監事會確定新的議案，應當提供足夠的資料，包括相關背景資料和有助於監事理解相關信息和數據。

第二十七條 監事如有議案或議題需交監事會會議討論，應預先書面遞交監事會辦事機構，並由監事會主席決定是否列入議程。如決定不予列入議程的，應在會議上說明理由。如決定列入議程的，應當參照前條第二款的規定。

第六章 監事會會議的表決與決議

第二十八條 監事會決議表決方式為舉手表決，每名監事有一票表決權。

第二十九條 監事會對所有列入議事日程的議案應當進行逐項表決。

第三十條 監事會的決議，必須經三分之二以上監事會成員表決通過，並形成書面決議。

第三十一條 監事會可作出決議並向董事會、股東大會提出建議或議案，由董事會組織有關部門執行。監事會主席或監事會指定的監事負責監督該決議的執行。監事會主席或被指定的監事應將決議的執行情況予以記錄，並將最終結果報告監事會。

第三十二條 監事會會議決議由與會監事簽署。

第三十三條 監事應當對監事會會議決議承擔責任。

第三十四條 監事會應在股東大會年會上向股東大會報告期內監事會的工作情況，包括報告期內召開會議的次數，各次會議的議題，監事會對以下事項所發表的獨立意見：

- (一) 公司依法運作情況，包括公司決策程序是否合法，是否建立完善的內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經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時有無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或損害公司利益的行為；
- (二) 檢查公司財務情況，包括對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的審計意見及所涉及事項的評價，及就財務報告是否真實反映公司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的評價；
- (三) 公司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包括公司募集資金實際投入項目是否和承諾投入項目一致，變更投資項目的程序是否合法；
- (四) 重大收購、資產重組情況，包括交易價格是否合理，有無發現內幕交易，有無損害部分股東的權益或造成公司資產流失的情況；
- (五) 關聯交易情況，包括價格是否公平，有無損害公司利益的情況。

第七章 監事會會議記錄

第三十五條 監事會會議應當作記錄，出席會議的監事和記錄人，應當在會議記錄上簽名。出席會議的監事有權要求在記錄上對其在會議上的發言作出說明性記載。

第三十六條 監事會會議記錄包括以下內容：

- (一) 會議召開的日期、地點和召集人姓名；
- (二) 出席會議的監事姓名以及受他人委托出席監事會的監事（代理人）姓名；
- (三) 會議議程；
- (四) 監事發言要點；
- (五) 每一決議事項的表決方式和結果（表決結果應載明贊成、反對或棄權的票數）。

第三十七條 監事會會議記錄應當真實、完整。監事會會議記錄應作為公司重要檔案妥善保存，以作為日後明確監事責任的重要依據。

第三十八條 監事會會議記錄由監事會辦事機構保存。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第八章 附則

第三十九條 本規則未盡事宜，按國家有關法律、行政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執行。

第四十條 本規則與《公司法》及相關法律、法規、其他有關規範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規定有衝突的，按法律、行政法規、其他相關規範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執行。

第四十一條 本規則經股東大會審議批准生效，修改時亦同。

第四十二條 本規則由公司監事會負責解釋。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91頁至第186頁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2007年12月31日的合併及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貴公司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本報告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貴集團於2007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和現金流量，並已按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遮打道10號太子大廈8樓

2008年4月8日

合併損益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經營收入	4	23,538,381	19,312,732
經營成本	5	(19,473,632)	(15,745,797)
毛利		4,064,749	3,566,935
其他經營收入	6	341,485	196,681
銷售、一般及管理費用		(2,794,662)	(2,476,881)
其他經營費用	7	(12,579)	(28,350)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估減值	17(b)	—	(135,629)
財務收入淨額	8	41,682	87,315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減(虧損)		3,575	(14)
負商譽	9	—	4,039
除稅前利潤	10	1,644,250	1,214,096
所得稅	11	(461,056)	(374,614)
本年利潤		1,183,194	839,482
可分配給：			
本公司股東/所有者		1,167,247	816,754
少數股東權益		15,947	22,728
本年利潤		1,183,194	839,482
末期股息	15(a)	371,348	—
每股基本盈利及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16	0.214	0.201

第99頁至第186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 2007 年 12 月 31 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 1c)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17	3,371,755	2,997,587
投資物業	18	644,722	445,518
在建工程	19	228,174	292,043
預付土地租賃費	20	371,799	155,411
無形資產	21	80,094	45,31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3	11,064	9,367
其他投資	24	307,971	173,553
遞延稅項資產	25	96,371	107,180
非流動資產合計		5,111,950	4,225,971
流動資產			
存貨	26	1,035,761	980,230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淨額	27	6,627,607	5,804,769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29	2,181,571	2,116,936
受限制存款	30	251,128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	6,632,252	8,163,755
流動資產合計		16,728,319	17,065,690
資產合計		21,840,269	21,291,661
流動負債			
計息貸款	32	2,560,256	157,700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33	4,686,643	4,182,105
預收工程款		520,725	680,048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34	4,223,476	3,652,347
應付所得稅		198,360	224,166
流動負債合計		12,189,460	8,896,366
流動資產淨額		4,538,859	8,169,32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650,809	12,395,295

	附註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非流動負債			
長期貸款·扣除一年內到期的部分	32	960	13,000
遞延稅項負債	25	11,641	18,473
非流動負債合計		12,601	31,473
負債合計			
		12,202,061	8,927,839
權益			
股本	35	5,444,986	5,444,986
儲備		4,115,792	6,772,127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9,560,778	12,217,113
少數股東權益		77,430	146,709
股東權益合計		9,638,208	12,363,822
負債及股東權益合計		21,840,269	21,291,661

經由董事會於2008年4月8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李平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
首席執行官

元建興
執行董事、執行副總裁
財務總監

第99頁至第186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資產負債表

於 2007 年 12 月 31 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17	108	9
於子公司的投資	22	9,479,781	5,373,776
非流動資產合計		9,479,889	5,373,785
流動資產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29	641,481	2,36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	156,924	3,150,555
流動資產合計		798,405	3,152,915
資產合計		10,278,294	8,526,700
流動負債			
計息貸款	32	1,600,000	—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34	76,942	54,780
流動負債合計		1,676,942	54,780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878,537)	3,098,13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601,352	8,471,920
負債合計		1,676,942	54,780
權益			
股本	35	5,444,986	5,444,986
儲備		3,156,366	3,026,934
權益合計		8,601,352	8,471,920
負債及權益合計		10,278,294	8,526,700

經由董事會於 2008 年 4 月 8 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李平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
首席執行官

元建興
執行董事、執行副總裁
財務總監

第 99 頁至第 186 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少數股東權益	權益合計
		股本	股本溢價	資本公積	重估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	公允價值儲備	匯兌儲備	其他儲備	留存收益/所有者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人民幣千元 (附註k)	人民幣千元 (附註l)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 2006 年 1 月 1 日		-	-	-	-	-	-	-	6,772,775	6,772,775	520,421	7,293,196
購入目標業務 — (見附註 1c)	1(c)	-	-	-	-	-	-	-	2,515,137	2,515,137	141,219	2,656,356
於 2006 年 1 月 1 日, 重報		-	-	-	-	-	-	2,515,137	6,772,775	9,287,912	661,640	9,949,552
於 2006 年 1 月 1 日		-	-	-	-	-	-	2,515,137	6,772,775	9,287,912	661,640	9,949,552
資本投入	(a)	-	-	-	-	-	-	-	906,013	906,013	388	906,401
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向少數股東 購入權益 — (見附註 1b)		-	-	-	-	-	-	-	413,980	413,980	(413,980)	-
利潤分配	(b)	-	-	-	-	-	-	-	(896,720)	(896,720)	(122,873)	(1,019,593)
分配予股東	(c)	-	-	-	-	-	-	-	(1,123,087)	(1,123,087)	(1,194)	(1,124,281)
按重組分配予中國電信集團 公司的淨資產 (見附註 1)	(e)	-	-	-	-	-	-	-	(1,660,674)	(1,660,674)	-	(1,660,674)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25	-	-	-	-	-	-	-	25,824	25,824	-	25,824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估	17(b)	-	-	-	415,557	-	-	-	-	415,557	-	415,557
公司依法成立時結算股本	1	3,960,000	-	1,413,776	-	-	-	-	(4,384,991)	988,785	-	988,785
公司招股時發行新股	(h)	1,484,986	1,807,727	-	-	-	-	-	-	3,292,713	-	3,292,713
上市費用	(h)	-	(249,944)	-	-	-	-	-	-	(249,944)	-	(249,944)
由留存收益轉入其他儲備		-	-	-	-	-	-	116,235	(116,235)	-	-	-
本年淨利潤		-	-	-	-	-	-	-	816,754	816,754	22,728	839,482
分配	(i)	-	-	-	-	5,538	-	-	(5,538)	-	-	-
於 2006 年 12 月 31 日		5,444,986	1,557,783	1,413,776	415,557	5,538	-	2,657,196	722,277	12,217,113	146,709	12,363,822
於 2007 年 1 月 1 日		5,444,986	1,557,783	1,413,776	415,557	5,538	-	2,657,196	722,277	12,217,113	146,709	12,363,822
收購目標業務支付的對價款 (見附註 1c)	(1c)	-	-	-	-	-	-	(3,656,774)	-	(3,656,774)	-	(3,656,774)
資本投入	(a)	-	-	-	-	-	-	709,540	-	709,540	-	709,540
向少數股東購入權益		-	-	-	-	-	-	67,723	-	67,723	(67,723)	-
利潤分配	(b)	-	-	-	-	-	-	-	(62,680)	(62,680)	(5,911)	(68,591)
分配予股東	(d)	-	-	-	-	-	-	(260,084)	-	(260,084)	-	(260,084)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25	-	-	-	-	-	-	22,454	-	22,454	-	22,454
由留存收益轉至其他儲備	(f)	-	-	-	-	-	-	12,113	(12,113)	-	-	-
由其他儲備轉至資本公積	(g)	-	-	(496,110)	-	-	-	496,110	-	-	-	-
分配特別股息	15(b)及(c)	-	-	-	-	-	-	-	(720,247)	(720,247)	(11,592)	(731,839)
(確認)/沖回遞延稅項負債	25	-	-	-	-	(11,641)	-	18,473	-	6,832	-	6,832
確認公允價值變動	(k)	-	-	-	-	72,716	-	-	-	72,716	-	72,716
換算香港子公司財務報表 的匯兌差額	(l)	-	-	-	-	-	-	(3,062)	-	(3,062)	-	(3,062)
本年淨利潤		-	-	-	-	-	-	-	1,167,247	1,167,247	15,947	1,183,194
分配	(i)	-	-	-	-	92,288	-	-	(92,288)	-	-	-
於 2007 年 12 月 31 日		5,444,986	1,557,783	917,666	415,557	97,826	61,075	(3,062)	66,751	1,002,196	77,430	9,638,208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 (a) 於截至2006及2007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內的資本投入是指注入本集團的現金及其他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增加對子公司的股權投資。
- (b) 利潤分配是指本集團的若干子公司於本公司成立前及收購目標業務時的利潤分配及股息分派。
- (c) 於截至2006年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內的分配予股東是指本集團的若干子公司的股本減少和若干子公司於轉制為有限責任公司時分配予股東的現金及其他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
- (d) 分配予股東是指於完成收購目標業務前，目標業務內的若干實體的股本減少和分配予股東的現金及其他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
- (e) 根據重組（見附註1(b)），原有業務的若干資產及負債沒有轉入本集團，並於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權益變動表內列為分配予所有者。
- (f) 由留存收益轉至其他儲備是指目標業務於2007年1月1日起至2007年1月31日止的經營業績。目標業務於2007年2月1日起至2007年8月31日止的經營業績分配予中國電信集團及其子公司（見附註15(b)）。
- (g) 由其他儲備轉至資本公積是指收購目標業務的對價款與目標業務的淨資產價值之間的差異。
- (h) 股本溢價
股本溢價乃首次公開發售股票時所發行股票面值總額和已收發行所得淨額的差額。
- (i)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本公司需要提取按中國會計準則及規定所編製的淨利潤最少10%作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該盈餘公積金的結餘達到註冊股本的50%為止。此項公積須在向股東分派股息前提取。

法定盈餘公積可以用作彌補以往年度的虧損（如有），或擴大公司生產經營，及可按股東現時的持有股權百分比分配新股或提高現時持有股票的面值，惟於有關轉股後的餘額不得少於註冊資本的25%。

本公司於2007年結轉人民幣92,288,000元，即按中國會計準則及制度計算的淨利潤的10%，至此盈餘公積金。
- (j)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乃本公司於公司成立時發行的股本總面值與由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廣東省電信實業集團公司及浙江省電信實業集團公司轉入的淨資產價值的差異。其後，資本公積與收購目標業務的對價款與目標業務的淨資產價值之間的差異沖減（見附註(g)）。
- (k) 公允價值儲備
公允價值儲備是指於資產負債表日可供出售其他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 (l)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是指因換算位於香港的子公司的財務報表而產生之所有匯兌差額。

第99頁至第186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經營活動			
除稅前利潤		1,644,250	1,214,096
調整：			
— 折舊及攤銷		508,249	532,155
— (撥回)/提取應收及其他 應收賬款的減值損失		(11,274)	28,710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損失		—	4,800
— 存貨減值損失		1,456	4,795
— 利息收入		(119,396)	(123,201)
— 財務成本		52,792	27,869
—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減虧損		(3,575)	14
— 負商譽		—	(4,039)
— 股息收入		(39,629)	(28,816)
— 出售投資及持有至到期投資的收益		(53,237)	(31,100)
— 其他投資的減值損失		—	24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其他資產的收益		(129)	(3,732)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估減值		—	135,629
—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		9,461	—
— 匯兌損失		15,461	—
— 沖銷不用支付的債項		(11,623)	(6,920)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利潤		1,992,806	1,750,500
存貨增加		(59,500)	(368,445)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增加		(815,941)	(880,536)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332,625)	(307,789)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增加		508,569	1,289,255
預收工程款減少		(159,286)	(387,653)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911,699	(134,210)
經營產生的現金		2,045,722	961,122
已付利息		(50,258)	(26,655)
已收利息		120,337	69,704
已付所得稅		(452,025)	(579,717)
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1,663,776	424,454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投資活動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及 其他資產所支付款項		(623,564)	(1,399,08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 其他資產所得款項		73,549	301,684
收購子公司權益收到的現金淨額	38(a)	—	16,139
購入投資所支付款項		(193,188)	(13,784)
購入目標業務及資產所支付款項		(4,600,200)	—
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102,232	263,441
已收股息		57,985	29,970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5,183,186)	(801,637)
融資活動			
來自銀行及其他貸款的款項		4,142,839	711,100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1,752,720)	(694,445)
已付股息		(643,830)	(780,366)
所有者投入所得		514,312	1,602,420
分配予所有者的款項		(53,353)	(851,547)
收回所有者及其同系子公司的款項		—	3,142,142
上市發行股票收入淨額和申請股款 的利息收入		—	455,766
受限制存款的增加		(218,210)	—
融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1,989,038	3,585,0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530,372)	3,207,887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163,755	4,955,868
匯率變動的影響		(1,131)	—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	6,632,252	8,163,755

重大非現金交易載於附註38(b)。

第99頁至第186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1 主要業務及組織結構

(a) 主要業務

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一家在電信營運行業具領導地位的綜合電信專門服務供應商。本集團在中國為電信運營商提供全面的電信相關支撐服務,包括(i)電信網絡基建之設計、建設及監督及管理;(ii)業務流程外判包括網絡維修維護、設施管理及電信服務與產品分銷;及(iii)應用、內容及其他服務。

(b) 組織結構

本公司是根據中國電信集團公司(「中國電信集團」)的重組(詳見下文),於2006年8月30日在中國按中國公司法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電信集團是由中國國務院直接監管的國有企業。根據重組安排(詳見下文),本集團從中國電信集團承接以前年度由中國電信集團全資擁有或受控制的子公司於中國六省市分別為廣東省、浙江省、上海市、福建省、湖北省及海南省的其電信相關支撐業務(統稱「原有業務」)。本公司是由中國電信集團、廣東省電信實業集團公司及浙江省電信實業集團公司以經營原有業務的子公司及資金注資成立。

根據重組安排(詳見下文),原有業務包括其相關資產及負債自2006年3月31日起從中國電信集團剝離並轉入本集團(「重組」)。重組如下:

- (i) 中國電信集團進行重組的全面的電信相關支撐服務包括(1)電信網絡基建設計、建設及監督及管理;(2)業務流程外判服務包括網絡維護、設施管理及電信服務和產能品分銷等;及(3)應用、內容及其他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業務及組織結構 (續)

(b) 組織結構 (續)

- (ii) 本公司以大約**3,623.4**百萬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普通股作為以資產注入形式向本公司注入經營原有業務的子公司的淨資產作價款(「資產注入」)。
- (iii) 於重組完成後,本集團即持有大部分原有業務的相關經營資產及負債,其業務包括**(1)**電信網絡基建設計、建設及監督及管理;**(2)**業務流程外判服務,包括網絡維護、設施管理及電信服務和產品分銷等;及**(3)**應用、內容及其他服務。
- (iv) 重組過程中,若干以往與原有業務相關的資產及負債並沒有注入本公司,仍由中國電信集團保留。

以上重組程序的結果基本等同將重組前由中國電信集團擁有或控制原有業務的相關電信服務的經營資產及負債由中國電信集團注入本公司。

於**2006**年**12**月,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股票,以每股港幣**2.20**元發**1,291,293,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售予香港和海外投資者。此外,因首次公開發售股票,中國電信集團及其子公司亦將**129,129,300**股每股人民幣**1.00**元的內資國有股轉為**H**股,並轉讓於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社保基金會」)。於**2006**年**12**月,本公司亦行使超額配售權,以每股港幣**2.20**元發行**193,693,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此外,因行使超額配售權,中國電信集團及其子公司亦將**19,369,300**股每股人民幣**1.00**元的內資國有股轉為**H**股,並轉讓於社保基金會。總數共**1,633,484,600**股的**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掛牌上市。

1 主要業務及組織結構 (續)

(c) 呈報基準

根據於2007年6月15日簽訂的收購協議，本公司向中國電信集團收購位於中國江蘇省、安徽省、江西省、湖南省、廣西壯族自治區、重慶市、四川省、貴州省、雲南省、陝西省、甘肅省、青海省及新疆維吾爾自治區的電信基建服務、業務流程外判服務及應用、內容及其他服務和廣東南方通信全球通智能卡系統有限公司及寧波公眾信息產業有限公司的股權（「目標業務」）。收購於2007年8月31日完成。

由於目標業務同在中國電信集團的共同控制下，此收購目標業務在權益結合法相似的基準下、作為共同控制下企業的合併反映在合併財務報表中。作為共同控制下企業的合併反映在合併財務報表中。相應地，目標業務的資產和負債按歷史金額計算，而本公司於收購前的合併財務報表已因合併目標業務的經營成果和資產與負債而重新編製。收購目標公司的購買價在合併權益變動表被視為一項權益交易反映。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業務及組織結構 (續)

(c) 呈報基準 (續)

以下為本集團及目標業務分別列報的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成果和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的財務狀況和股東權益和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現金流影響於本合併財務報表所列示的合併金額如下：

	本集團 (按上年表述) 人民幣千元	目標業務 (按上年表述) 人民幣千元	合併調整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合併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06年12月31日 的經營業績				
經營收入	14,182,800	5,129,932	—	19,312,732
毛利	2,759,204	1,105,547	(297,816)	3,566,935
本年利潤	719,260	122,211	(1,989)	839,482
每股基本盈利	0.172	—	—	0.201
於2006年12月31日 的財務狀況				
流動資產	12,189,055	4,876,635	—	17,065,690
資產合計	15,331,380	5,975,081	(14,800)	21,291,661
流動負債	5,748,290	3,148,076	—	8,896,366
負債合計	5,748,290	3,179,549	—	8,927,839
於2006年12月31日 本公司股東 應佔權益				
	9,583,090	2,795,532	(14,800)	12,363,822
於2006年1月1日 本公司股東 應佔權益				
	7,293,196	2,675,189	(18,833)	9,949,552
截至2006年12月31日 的現金流影響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 的現金淨額	499,471	(75,017)	—	424,454
投資活動所用的 現金淨額	(631,582)	(170,055)	—	(801,637)
融資活動所得的 現金淨額	3,517,224	67,846	—	3,585,070

1 主要業務及組織結構 (續)

(c) 呈報基準 (續)

附註i：

按照目標業務的收購，本集團收購了一家由目標業務持有的非全資子公司的剩餘的股本權益。該公司按聯營公司包含在目標業務內呈報。因此，目標業務在損益表中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及在資產負債表中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已就此作出調整剔除。

另外，為與本年度的表述保持一致，人民幣297,816,000元的部分員工成本由銷售、一般及其他管理費用重分類至經營成本。

2 主要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本公司和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是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了《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相關闡釋。本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適用於本財務報表的披露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部分新訂或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這些準則在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本會計期間開始生效或可以提早採用準則。

採用這些新訂或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不會對本集團和本公司在呈報年度的財務報表中採用的會計政策造成重大影響。附註3提供了會計政策變更的資料，對因初始採用及對本集團及本公司本期及以前會計期間的相關影響已反映於本財務報表。

以下為本集團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b)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本財務報表是以歷史成本作為編製基準。除以下項目：

- 物業、廠房及設備(見附註17)是按下述會計政策所述的重估價值入賬(見附註2(g))。
- 衍生金融工具是以公允價值入賬。
- 於活躍市場中的其他投資是以公允價值入賬。
- 以股本為基礎的現金支付負債是以公允價值入賬。

以下主要會計政策已被本集團貫徹採用於以前年度的財務報表的編製。

管理層需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在編製財務報表時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應用和影響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列報金額。這些估計和相關的假設是以歷史經驗和以往在具體情況下確信為合理的其他因素為基礎。這些估計和相關假設是用作判斷那些顯然無法直接通過其他渠道獲得其賬面值的資產和負債項目的賬面值的依據。實際結果可能跟這些估計有所不同。

這些估計及其背後的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如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修訂年度產生影響，則其影響只會在當年確認；如會計估計的修訂對修訂年度及未來年度均產生影響，則相關影響會在當年和日後年度進行確認。

管理層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對財務資料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隨後期間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之估計在附註41內論述。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合併基準

(i) 子公司及少數股東權益

子公司是指由本集團控制的企業。當本集團有權直接或間接支配企業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並藉此從其活動中取得利益，則該企業將被視為受本集團控制。在評估控制權時，目前可行使或可轉換的潛在投票權將被考慮在內。合併財務報表包括子公司由控制開始日起至控制結束日止的業績及財務狀況。

集團內部往來的結餘和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實現利潤，會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全數抵銷。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的未實現虧損的抵銷方法與未實現利潤相同，但抵銷額只限於沒有證據顯示已出現減值的部分。

於資產負債表日的少數股東權益是指並非由本集團直接或通過子公司間接擁有的股權所佔子公司淨資產的部份，本集團未有對少數股東權益持有人同意任何符合負債定義的法定義務的額外條款。少數股東權益在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權益變動表的權益項目內區別於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所有者權益而單獨列示。少數股東應佔利潤作為本年度利潤或虧損在少數股東及本公司股東/所有者之間的分配，於合併損益表內列示。

如果少數股東應佔的虧損超過其所佔子公司淨資產的權益，超過部分和任何歸屬於少數股東的進一步虧損便會沖減本集團所佔權益，但如少數股東須承擔具有約束力的義務並有能力增加投資彌補虧損則除外。子公司的所有其後利潤均會分配予本集團，直至本集團收回以往承擔的少數股東應佔虧損為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合併基準 (續)

(i) 子公司及少數股東權益 (續)

從少數股東權益持有人獲得的借款及對這些持有人的其他法定義務已按其性質根據附註2(p)或(q)列示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的財務負債項目內。

在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中，子公司的投資以成本減減值損失（見附註2(l)）列示。

(ii)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可以對其發揮重大影響力，但不是控制其管理層的實體；所謂發揮重大影響力包括參與其財務及經營政策。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是按權益法記入合併財務報表，並且先以成本列賬，然後就本集團佔該聯營公司淨資產在收購後的變動作出調整。合併損益表包括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於收購後的稅後業績，並已確認聯營公司投資的商譽減值損失（見附註2(d)及2(l)）。

當本集團對聯營公司虧損的承擔額超出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的權益時，本集團的權益將會減至零，並且不再確認其他虧損；但如本集團須向該聯營公司承擔法定或推定義務，或代該聯營公司付款則除外。因此，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是按權益法核算投資的賬面金額及本集團的長期權益，等同本集團實質上於聯營公司的淨投資。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之間交易所產生的未實現損益，均按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所佔的權益抵銷為限；但假如未實現虧損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這些未實現虧損會即時在合併損益表內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d) 商譽

商譽指企業合併或收購聯營公司權益所產生的成本超過本集團於被收購方的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淨公允價值的差額。

商譽按成本減減值損失列賬。商譽乃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並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見附註2(l)）。對於聯營公司，商譽的賬面金額包括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的賬面金額。

任何企業合併成本或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少於本集團佔被收購方的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淨公允價值會即時在合併損益表中確認。

如在年內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或聯營公司，任何應佔購入商譽的金額均應包含在計算出售的損益內。

(e) 其他債券及證券投資

本集團有關債券及證券投資（於子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除外）的政策如下：

債券及證券投資是以初始成本列示，初始成本一般是指其成交價，除非該等投資的公允價值能純粹以可見的市場數據而作出的評估更可靠地估計。除以下說明外，該成本包括所有可歸屬的交易成本。債券及證券投資將根據下述分類於財務報表列示：

本集團有能力並有意持有至到期的有期債務證券，歸類為持有至到期證券。這些證券是以攤銷成本減減值損失（見附註2(l)）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列示。

證券投資如在活躍市場沒有市場報價，而該公允價值不能可靠地計算，則該證券投資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以成本減減值損失（見附註2(l)）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e) 其他債券及證券投資 (續)

不屬於上述類別的證券投資將歸類於可供出售的證券。公允價值會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重計，任何衍生的收益或虧損會確認於權益，唯貨幣性項目的匯兌損益如債務證券的匯兌損益則直接確認於損益。該投資的股息收入按照附註2(w)(v)中列示的政策確認在損益。如該投資是帶息的，計算的利息按照有效利息方法並按照附註2(w)(vi)中列示的政策並確認在損益。當該投資已停止確認或已減值（見附註2(l)），以前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累積損益會確認為損益。

投資會於本集團正式購買/出售該投資或投資到期當日確認/停止確認。

(f)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是指為長期獲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的土地及/或物業。

投資物業是以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減值損失（見附註2(l)）後的價值在合併資產負債表列示。折舊是以成本減去其估計殘值（如適用）並在預計可使用年限20至30年內以直線法攤銷，並計入合併損益表內。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按附註2(w)(iv)所示計量。

若物業、廠房及設備因其用途改變而成為投資物業或投資物業變成業主自用而被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其於重新分類日期的成本，就會計目的而言變為其成本。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g)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下述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是初始以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減值損失(見附註2(l))後的價值列示。

- 位於租賃土地上的自用建築物,其公允價值由租賃起始日起可以從租賃土地的公允價值中分開計算(見附註2(i));和
- 其他廠房及設備。

自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包括物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拆卸及搬遷項目以及恢復項目所在地原貌的成本的初步估計(倘有關)和適當比例的生產經常費用及借貸成本(見附註2(z))。

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的損益以出售所得淨額與資產的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釐定,並在出售或報廢當日於合併損益表內確認。

折舊是根據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計可使用年限,在扣除估計殘值(如適用)後以直線法沖銷其成本。估計可使用年限如下:

建築物	20-30年
建築物改良支出	5年
運輸設備	5-10年
傢俱、固定裝置及其他設備	5-10年

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和殘值(如適用)每年被檢閱。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g)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根據中國有關重組的準則及規定，按折舊重置成本法作出重估後（見附註17），物業、廠房及設備均以重估價值減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列賬。重估價值為重估日的公允價值。當某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被重估時，屬於該類別的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亦須同時間地被重估。重估引起的資產賬面值的增加直接貸記股東權益中的重估儲備項目。但是，如果該資產以前因重估減值而確認為費用，則該增值中相當於轉回以前重估減值的部分，應確認為收益。重估引起的資產賬面值的減少應在合併損益表內確認為費用。但是，就同一資產而言，重估減值沒有超過重估儲備的部分，應直接借記相關的重估儲備項目。重估會定期進行，以確保其賬面值不會與資產負債表日的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

(h)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是以成本減減值損失（見附註2(l)）入賬。成本包括建築工程的直接成本及在建期間作為利息支出調整的相關貸款的借貸成本。

當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所需的準備工作大致完成時，這些成本便會停止資本化，而在建工程也會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內。除非在建工程已經完成，並可隨時投入擬定用途，否則在建工程不計提任何折舊。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i) 預付土地租賃費

預付土地租賃費是指向中國政府機構繳付的土地使用權款項。土地使用權以成本列賬，按相關使用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計入合併損益表。

(j) 無形資產 (不包括商譽)

本集團購入的無形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損失 (見附註2(l)) 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列示 (若非具無限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

除了具無限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按直線法在預計使用年限內攤銷計入合併損益表。具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有系統地進行減值測試。無形資產由可供使用日起於5至10年內攤銷。

(k) 租賃資產

若本集團能確定某項安排賦予有關人士權利，可透過付款或支付一系列款項而於協定期間內使用特定資產，有關安排 (包括一項交易或一系列交易) 全屬或包含租賃。本集團之結論乃基於有關安排之細節評估而作出，並不論有關安排是否具備租賃之法律形式。

出租人並未轉讓所有權的全部相關風險及利益的資產租賃，歸類為經營租賃。

凡本集團通過經營租賃使用資產，則根據租賃期作出的付款會在相關租賃期所涵蓋的會計期間內，以等額在合併損益表扣除；但如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地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模式則除外。租賃獎勵措施均在合併損益表中確認為租賃淨付款總額的組成部分。或然租金於發生時在當期合併損益表中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I) 資產減值

(i) 債券及證券投資及其他應收款的減值損失

債券及證券投資及其他流動及非流動應收款若以成本或攤銷成本列示，或歸類為可供出售證券，將會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被審閱以確定是否有減值的客觀跡象。如該跡象存在，任何確定的減值損失會被確認如下：

- 非報價證券及流動應收賬款以成本列賬，減值損失是以財務資產的賬面金額及估計的未來現金流（如貼現的影響重大，以類似的財務資產於現行市場回報率貼現）的差異計算。如以後期間的減值減少，流動應收賬款的減值損失會被轉回。證券的減值損失不會被轉回。
- 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財務資產以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減值損失是以資產的賬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的現值（以財務資產的原有有效利率貼現，即初始確認該資產計算的有效利率）的差異計算。

假若減值損失在以後期間減少及其減少可以客觀地聯繫到該事項是在減值損失確認後才發生，減值損失會被轉回至合併損益表。所轉回的減值損失不應讓資產的賬面金額超出在以往年度沒有確認減值損失的金額。

- 已直接確認在權益中的可供出售證券的累計虧損應從權益調整到損益。在損益確認累計虧損的金額是收購成本（減去任何本金還款及攤銷）和現行公允價值的差異，減去任何以前該資產在合併損益表確認的減值損失。

可供出售證券的減值損失如已在合併損益表內確認，則不會在合併損益表中沖回。任何在期後增加該資產的公允價值會直接在權益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I) 資產減值 (續)

(i) 債券及證券投資及其他應收款的減值損失 (續)

假若期後增加的公允價值可以客觀地聯繫到該事項是在減值損失被確認後才發生，可供出售的債券的減值損失便可被沖回。減值損失在該情況下沖回會確認在合併損益表內。

(ii) 其他資產的減值損失

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參考內部和外來的資訊，以確定下列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或是以往確認的減值損失不再存在或已經減少（商譽除外）：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投資物業；
- 在建工程；
- 預付土地租賃費；
- 無形資產；
- 於子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
- 按成本列賬的其他投資；及
- 商譽。

如果出現減值跡象，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便會作出估計。此外，對於商譽及尚未可供使用或擁有無限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每年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以確定有否減值跡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l) 資產減值 (續)

(ii) 其他資產的減值損失 (續)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其淨售價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會按可以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如果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產生獨立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來釐定可收回金額。

— 確認減值損失

當資產或其屬於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金額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便會在合併損益表中確認減值損失。確認的減值損失會首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單位）商譽的賬面金額，然後按比例減少該單位（或一組單位）中其他資產的賬面金額，但減值不會使個別資產的賬面金額減至低於其可計量的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

— 轉回減值損失

就商譽以外的資產而言，如果用作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數字出現正面的變化，有關的減值損失便會轉回。商譽的減值損失不會被轉回。

所轉回的減值損失以假設在以往年度沒有確認減值損失而應釐定的資產賬面金額為限。所轉回的減值損失在確認轉回的年度內計入合併損益表。

(m) 存貨

存貨是以成本和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

成本按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其中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及將存貨送達至目前地點及現狀的其他成本。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m) 存貨 (續)

可變現淨值是以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後所得數額。

存貨出售時，存貨的賬面值在相關收入獲確認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存貨數額撇減至可變現淨值及存貨的所有虧損均在出現撇減或虧損期間內確認為開支。存貨的任何撇減撥回，在撥回期間沖減列作開支的存貨額。

(n) 建設工程合約

建設工程合約收入之會計政策載列於附註2(w)(i)。如果能夠可靠地估計建設工程合約之結果，合約成本會參照資產負債表日之合約完成程度確認為支出。如果合約總成本超過合約總收入，便會即時將預期虧損確認為支出。如果不能可靠地估計工程合約之結果，則合約成本於產生時確認為支出。

於資產負債表日在建的建設工程合約所產生之成本淨額加上已確認利潤，再減去已確認虧損及按進度開列之賬單數額，記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應收合約客戶未開票的款項」（作為資產）或「預收工程款」（作為負債）（如適用）。客戶尚未償付之進度付款則記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內。已在進行相關工程前收取之款項，作為負債記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預收工程款」內。

(o)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以初始公允價值列賬，其後以攤銷成本減呆壞賬的減值損失（見附註2(l)）列賬。如應收款為給關聯方的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的貸款或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則以成本減呆壞賬的減值損失（見附註2(l)）列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p) 計息貸款

計息貸款按初始公允價值減應佔交易成本確認。於初始確認後，計息貸款是以攤銷成本入賬，而成本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按實際利息基準在借貸期間計入合併損益表內。

(q)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以初始公允價值列賬，其後以攤銷成本列賬。如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則以成本列賬。

(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現金、存放於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短期及高流動性的投資。此等投資可以隨時換算為已知的現金額，而價值變動方面的風險不大，並在購入後3個月內到期。

(s)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初始公允價值列賬。公允價值會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重計。由於重計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化而產生的盈虧會即時記入合併損益表內，唯衍生工具符合現金流套期會計政策或於國外營運淨投資套期除外。

(t)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和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薪金、年終花紅、受薪年假、定額退休計劃供款和非貨幣性福利的成本會於僱員提供服務的年度內計提。如延遲付款或清償會構成重大的影響，則這些數額會以現值列賬。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t) 僱員福利 (續)

(ii) 股票增值權

根據本集團的股票增值權計劃支付的報酬以行使的股票增值權數量乘以其行使價與行使當時本公司H股市價之差額計算。股票增值權產生相關的費用根據股票增值權的公允價值在歸屬期間在損益表確認。相關負債在每一個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並把相關負債公允價值變更的影響在合併損益表中反映。本集團股票增值權計劃的詳情列載於附註37。

(iii) 合約終止利益補償

合約終止利益補償只會在本集團有詳盡及正式的計劃(該計劃沒有任何實際撤銷的可能),並且明確表示會終止合約或由於自願遣散而提供福利時予以確認。

(u) 所得稅

本年度所得稅包括本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本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均在合併損益表內確認,但與直接確認為股東權益項目相關的,則確認為股東權益。

所得稅是按本年度應課稅收入根據已執行或在資產負債表日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稅項,加上以往年度應付稅項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分別由可抵扣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產生。暫時性差異是指資產和負債在財務報表上的賬面金額與這些資產和負債的計稅基礎的差異。遞延稅項資產也可以由未使用稅務虧損和未使用稅款抵減產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u) 所得稅 (續)

除了某些有限的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和遞延稅項資產只限於很可能獲得未來應課稅利潤以使該遞延稅項資產得以使用的情況下才會被確認。由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因有未來應課稅利潤的支持而使之確認，包括因轉回目前存在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產生的金額；但這些轉回的差異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抵扣暫時性差異預計轉回的同一年間或於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時稅務虧損可向後期或向前期結轉的期間內轉回。在決定目前存在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是否足以支援確認由未使用的稅務虧損和稅款抵減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即差異是否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是否預期能在使用稅務虧損和稅款抵減的同一年間內轉回。

不能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暫時性差異的有限例外情況包括不可在稅務方面獲得扣減的商譽；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利潤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如屬企業合併的一部分則除外）。

遞延稅項金額是按照資產和負債賬面金額的預期實現或償還方式，根據已執行或在資產負債表日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均不貼現計算。

本集團會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金額。如果本集團預期不再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以抵扣相關的稅務利益，該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金額便會調低；但是如果日後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有關減額便會轉回。

因分派股息而額外產生的所得稅是在支付相關股息的責任確立時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u) 所得稅 (續)

本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額會分開列示，並且不予抵銷。倘本集團有法定行使權以本期稅項資產抵銷本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抵銷遞延稅項負債，並且符合以下附帶條件的情況下，本期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資產始會分別與本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負債抵銷：

- 倘為本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本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或
- 倘為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此等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的應課稅實體。此等實體計劃在日後每個預計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要清償或大額遞延稅項資產可以收回的期間內，按淨額基準變現本期稅項資產及清償本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

(v) 準備及或有負債

如果本集團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法定或推定義務，在合理的估計時預期會導致含有經濟效益的資源外流，本集團便會就該時間或金額不定的負債計提準備。如果貨幣時間值重大，則按預計所需支出的現值計入準備。

如果含有經濟效益的資源外流的可能性較低，或是無法對有關金額作出可靠的估計，便會將該義務披露為或有負債，但資源外流的可能性極低的情況則除外。如果本集團的義務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亦會披露為或有負債，但資源外流的可能性極低的情況則除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w) 收入確認

如果與交易相關的經濟效益可能會流入本集團，而收入和成本，如適用，亦能夠可靠地計算時，便會根據下列基準在合併損益表內確認收入：

(i) 合同收入

當能可靠地估計建設工程合約的成果，來自定額合約之收入按完工百分比法確認，完工百分比參照當時已產生之合約成本所佔工程完工時的估計合約成本總額之比例計算。

當不能可靠地估計建設工程合約的成果，則僅將所產生而有可能收回的合約成本確認為收入。

(ii) 服務收入

來自設計服務的收入按資產負債表日時交易的竣工程度在合併損益表內確認。竣工程度是參照對已完工工作的部分估計而定。

來自提供其他服務的收入於交付或提供相關服務時確認。

(iii) 商品銷售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在客戶接受商品及商品所有權的有關風險及回報時予以確認。客戶對商品的接受基於貨品運付到客戶建築物時的確認。收入為扣除增值稅、其他銷售稅及銷售折扣後的金額。

(iv)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在相關租賃期所涵蓋的期間內，以等額於合併損益表確認；但如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地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模式則除外。租賃獎勵措施均在合併損益表中確認為租賃淨付款總額的組成部分。或然租金收入在賺取時確認為收入。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w) 收入確認 (續)

(v) 股息收入

- 未上市投資所得的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該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 上市投資所得的股息收入於投資股價成為除息後股價時確認。

(v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於應計時採用實際利息法確認。

(x) 政府補助金

當可確定能夠收取政府補助金，而本集團將符合所附帶的條件，則政府補助金將初步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為遞延收入。補償本集團招致的開支的補助金於產生開支的同一期間有系統地於合併損益表確認為收入。補償本集團招致的資產成本的補助金於資產可使用年期內有系統地於合併損益表確認為收入。

(y) 外幣折算

本集團的功能及列報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外幣業務按業務發生當日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外匯牌價折合為人民幣。年末各項貨幣性外幣資產及負債賬戶按資產負債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外匯牌價折合為人民幣。除資本化為在建工程的匯兌差額外（見附註2(h)），因外幣折算而產生的差異作為損益計入合併損益表。

海外業務的業績按交易日的匯率折算為人民幣。資產負債表項目按結算日的匯率折算為人民幣。產生的匯率差異直接在股東權益內以一獨立組成部分確認。計算出售海外企業的損益包括截至出售日因該企業產生的累計兌換差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z) 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於發生期間於合併損益表中確認為費用，但與收購、建設或生產需要等長時間才可以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直接相關的借貸成本則會資本化。

屬於合資格資產成本一部分的借貸成本在用於資產的開支產生、借貸成本產生及使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準備工作進行期間開始資本化。當使合資格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絕大部分準備工作中止或完成時，借貸成本便會暫停或停止資本化。

(aa) 研究及開發費用

研究及開發成本在產生時確認為當期費用。

(bb) 分部報告

分部是指本集團內可明顯區分的組成部分，負責提供有別於其他分部的產品或服務（業務分部），或負責提供有別於其他經濟環境的產品或服務（地區分部），分部之間的風險和回報水準也不一樣。

由於本集團只有一個業務分部，因此並無提供分部資料（見附註43）。

(cc) 股息或利潤分配

股息或利潤分配在宣佈分派期間確認為負債。

(dd) 關聯方

就本財務報表而言，符合以下條件之一的人士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i) 該人士有能力直接或間接地透過一個或多個中介人士控制本集團或對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決策發揮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dd) 關聯方 (續)

- (ii) 本集團與該人士同時受到第三方的共同控制；
- (iii) 該人士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或本集團為合資人的合營公司；
- (iv) 該人士為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或該等主要管理人員的直系家庭成員，或由該等主要管理人員直接控制、共同控制、或可發揮重大影響力的實體；
- (v) 該人士為上述(i)項人士的直系家庭成員，或由(i)項人士直接控制、共同控制或可發揮重大影響力的實體；或
- (vi) 該人士為一僱員退休福利計劃，且該福利計劃的受益人為本集團的僱員或本集團任何關聯方。

主要管理人員是指該人士有權力及責任制定本集團的計劃、直接或間接指引及控制本集團的業務，包括本集團的任何董事（無論是否執行董事）。

直系家庭成員是指可影響或受影響於該人士與企業進行交易的人士。

3 新增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若干新增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這些新增及經修訂的準則及詮釋於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

本年度於財務報表中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並無因該等新增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而產生重大變動。然而，由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報》，因而於本財務報表中作出以下若干額外披露：

由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財務報表包括有關本集團金融工具重要性及該等工具的性質和風險程度的披露，較過往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報》規定披露的資料更為詳盡。本財務報表內多個章節均提供該等新披露事項，尤以附註40為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3 新增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規定提供額外披露，新增有關資本水平及本集團和本公司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及程序的資料。此等披露事項載於附註35。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並無對金融工具所確認的金額分類、確認及計量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沒有採用任何尚未於本會計年度內生效的新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 (見附註45)。

4 經營收入

本集團的經營收入來自提供各項綜合電信相關支撐服務，扣除銷售稅及銷售折扣。本集團按業務性質分類的經營收入列示如下：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電信基建服務收入	11,093,007	10,941,175
業務流程外判服務收入	9,365,152	6,167,397
應用、內容及其他服務收入	3,080,222	2,204,160
	23,538,381	19,312,732

5 經營成本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折舊及攤銷	305,205	326,673
直接員工成本	4,556,857	3,937,327
經營租賃支出	359,896	235,161
購買物料及電信產品成本	7,632,433	5,712,317
分包成本	4,577,237	3,582,311
其他	2,042,004	1,952,008
	19,473,632	15,745,797

6 其他經營收入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非上市證券投資股息收入	39,629	28,816
政府補助金	66,914	50,660
出售投資淨收益	52,250	31,1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淨收益	129	6,163
出售持有至到期投資的淨收益	987	—
罰款收入	3,122	3,362
管理費收入	139,245	45,104
沖銷不用支付的債項	11,623	6,920
其他	27,586	24,556
	341,485	196,68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7 其他經營費用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其他投資的減值損失	—	240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損失	—	4,8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	2,431
捐贈支出	1,122	2,008
罰款支出	4,399	5,009
其他	7,058	13,862
	12,579	28,350

8 財務收入淨額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利息收入	119,396	123,201
匯兌淨虧損	(15,461)	(8,017)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	(9,461)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及其他貸款利息	(52,792)	(27,869)
	41,682	87,315

截至2006年及2007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內，沒有資本化借貸成本記入在建工程。

9 負商譽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購入少數股東權益產生的負商譽	—	4,039

負商譽是由議價購入子公司及少數股東權益所產生的收益。

10 除稅前利潤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a) 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5,522,727	4,812,438
定額供款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09,294	443,793
	6,032,021	5,256,231
(b) 其他項目：		
折舊及攤銷	508,249	532,155
核數師酬金	30,000	10,800
存貨成本	7,632,433	5,712,31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減值損失	28,048	36,179
撥回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減值損失	(39,322)	(7,469)
經營租賃支出	452,882	305,689
研究及開發成本	22,136	19,802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	615	48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11 所得稅

(a) 合併損益表所示的所得稅為：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本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準備金額	427,793	394,439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及撥回(附註25)	33,263	(19,825)
所得稅總額	461,056	374,614

(b) 實際稅項開支與會計利潤按適用稅率計算的調節：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除稅前利潤	1,644,250	1,214,096
按法定稅率33%計算的預計中國所得稅支出 (附註i)	542,603	400,652
子公司利潤的稅率差別(附註i)	(163,010)	(129,433)
不可抵扣的支出(附註ii)	44,734	130,412
非應課稅收入(附註iii)	(32,328)	(48,575)
未確認的稅務虧損(附註iv)	41,830	21,558
撥回已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稅務虧損(附註v)	18,146	—
中國法定稅率減少對期初遞延稅項的影響(附註vi)	9,081	—
所得稅	461,056	374,614

11 所得稅 (續)

(b) 實際稅項開支與會計利潤按適用稅率計算的調節 (續) :

附註:

- (i) 除本集團部份子公司是按15%的優惠稅率計算所得稅外，本集團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準則和規定按應課稅企業所得的33%法定稅率計算截至2006年及2007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中國所得稅準備金額。
- (ii) 不可抵扣的支出包括超出法定可抵稅限額的員工及其他費用。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數字亦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估減值。
- (iii) 非應課稅收入主要是股息收入及負商譽。
- (iv) 涉及按重組分配予前所有者的公司的稅務虧損，本公司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為零 (2006年：人民幣4.8百萬元)
- (v) 本集團重新評估後認為未來應課稅收入不足以抵扣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的有關稅務虧損，故將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撥回。
- (vi) 此為中國法定稅率減少對期初遞延稅項的影響。於2007年3月16日，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五次會議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 (「新稅法」)，並將於2008年1月1日生效。根據新稅法規定，除本公司部份享受優惠稅率的子公司外，本集團目前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率33%將自2008年1月1日起變更為2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12 董事及監事酬金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各董事及監事及其個別的酬金如下：

	薪金、津貼 及其他				2007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實物利益	任意獎金	退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董事及監事					
王曉初	—	—	—	—	—
李平	—	—	—	—	—
張志勇(於2007年 12月12日被委任)	—	—	—	—	—
元建興(於2007年 12月12日被委任)	—	—	—	—	—
劉愛力	—	—	—	—	—
張鈞安	—	—	—	—	—
王軍	200	—	—	—	200
陳茂波	232	—	—	—	232
趙純均	150	—	—	—	150
吳尚志	150	—	—	—	150
郝為民	150	—	—	—	150
夏江華	—	—	—	—	—
閻棟	—	98	237	36	371
海連成	75	—	—	—	75
	957	98	237	36	1,328

12 董事及監事酬金 (續)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各董事及監事及其個別的酬金如下：

	薪金、津貼及其他				2006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實物利益	任意獎金	退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董事及監事					
王曉初	—	—	—	—	—
李平	—	—	—	—	—
劉愛力	—	—	—	—	—
張鈞安	—	—	—	—	—
王軍	53	—	—	—	53
陳茂波	63	—	—	—	63
趙純均	40	—	—	—	40
吳尚志	40	—	—	—	40
郝為民	27	—	—	—	27
夏江華	—	—	—	—	—
閻棟	—	98	192	34	324
海連成	31	—	—	—	31
	254	98	192	34	578

酬金在以下範圍內的董事及監事人數如下：

	2007	2006
相等於港幣 零至1,000,000	14	1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13 最高薪酬人士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如下：

	2007	2006
董事及監事	—	—
非董事及非監事員工	5	5
	5	5

上述非董事、非監事的最高酬金人士的酬金如下：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其他實物利益	755	756
花紅	2,703	1,955
退休計劃供款	249	413
	3,707	3,124

酬金在以下範圍內的非董事、非監事的最高薪酬人士人數如下：

	2007	2006
相等於港幣 零至1,000,000	5	5

14 本公司股東應佔的利潤

本公司股東應佔的合併利潤中包括一筆已列入本公司財務報表人民幣450,688,000元(2006: 人民幣55,375,000元)的利潤。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已計入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可歸屬於集團股東的合併利潤	450,688	55,375
來自往年度附屬公司的末期股息,並在年度內核准及派發	98,944	—
來自往年度附屬公司的特別股息,並在年度內核准及派發	418,460	—
	968,092	55,375

15 股息

(a) 末期股息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提議分派的末期股息每股 普通股人民幣0.0682元(2006年:無)	371,348	—

以上2007年擬派之末期股息乃根據2007年12月31日之5,444,986,0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有關於期後重大非調整事項所披露的配售事項(見附註47),提議分派的末期股息將增加人民幣22百萬元,當該新股全部成功配售,總提議分派的末期股息將為人民幣394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15 股息 (續)

(b) 特別股息

按本公司2006年11月27日的售股章程的披露，根據中國財政部所頒布的《企業公司制改建有關國有資本管理與財務處理的暫行規定》及於2006年11月1日通過的決議，董事建議及本公司股東同意分派本集團自2006年4月1日至2006年8月29日（公司成立日的前一天）止期間的可供分配利潤。於同一決議，董事建議及本公司股東同意分派本集團自2006年8月30日（公司成立日）至於聯交所上市日的前一天（即2006年12月7日）止期間的可供分配利潤（合稱「2006年特別股息」）。

根據於2007年4月17日董事會通過的決議，董事決議向中國電信集團及其子公司分派合共人民幣535百萬元（即本集團自2006年4月1日至2006年12月7日止期間的可供分配利潤）的2006年特別股息，其中人民幣117百萬元於子公司層面直接分派。

(c) 目標業務的利潤分配

按本公司2007年6月20日的公告的披露，與中國國務院辦公廳發出的《國務院辦公廳轉發國資委關於進一步規範國有企業改制工作實施意見的通知》所載原則一致，由2007年2月1日起至2007年8月31日止目標業務的淨資產變動以現金方式分派給中國電信集團及其子公司合共人民幣197百萬元。

16 每股盈利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是以當年本公司股東應佔的淨利潤人民幣1,167百萬元(2006年:人民幣817百萬元)除以本公司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股數5,444,986,000股(2006年:4,057,643,000股)計算。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加權平均股數為本公司於2006年8月30日依法成立時發行的股份數量,並假設這些股份在整個年度內均已發行。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加權平均股數已反映有關本公司於2006年進行首次公開發售的1,484,986,000股(見附註35)。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股數的計算如下:

	2007 千股	2006 千股
於1月1日已發行的普通股	5,444,986	—
本公司於2006年依法成立時結算股本並假設這些股份在2006年整個年度內均已發行(見附註35)	—	3,960,000
於2006年股票發行的影響	—	97,643
	5,444,986	4,057,643

本公司在所列示的兩個年度內均沒有潛在攤薄股份,因此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沒有差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本集團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建築物 改良支出 人民幣千元	運輸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俱、固定 裝置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成本或估值：					
於2006年1月1日	2,608,215	211,143	964,476	1,447,036	5,230,870
通過收購子公司	35,536	2,160	8,111	22,214	68,021
從在建工程轉入(附註19)	164,095	35,110	3,425	55,265	257,895
轉入物業投資(附註18)	(45,244)	—	—	—	(45,244)
增加	326,671	14,268	159,753	314,145	814,837
出售	(275,115)	(34,321)	(149,820)	(186,609)	(645,865)
由於重組及收購目標業務 分配予所有者(見附註1)	(937,864)	(12,423)	(180,744)	(185,965)	(1,316,996)
估值	(19,735)	(11,472)	(169,219)	(369,267)	(569,693)
於2006年12月31日	1,856,559	204,465	635,982	1,096,819	3,793,825
代表：					
成本	282,636	31,766	99,668	215,675	629,745
估值—2006(附註(b))	1,573,923	172,699	536,314	881,144	3,164,080
	1,856,559	204,465	635,982	1,096,819	3,793,825
累計折舊及減值準備：					
於2006年1月1日	481,277	113,392	586,159	728,237	1,909,065
通過收購子公司	6,522	1,284	4,563	13,704	26,073
本年計提折舊	82,240	32,498	145,890	228,303	488,931
轉入物業投資(附註18)	(1,695)	—	—	—	(1,695)
出售撥回	(98,622)	(23,101)	(118,025)	(144,409)	(384,157)
減值損失	—	—	18	4,782	4,800
由於重組及收購目標業務 分配予所有者(見附註1)	(192,501)	(8,811)	(109,886)	(84,829)	(396,027)
估值	(187,444)	(17,196)	(290,853)	(355,259)	(850,752)
於2006年12月31日	89,777	98,066	217,866	390,529	796,238
賬面淨值：					
於2006年12月31日	1,766,782	106,399	418,116	706,290	2,997,587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續)

本集團 (續)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建築物 改良支出 人民幣千元	運輸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俱、固定 裝置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或估值：					
於2007年1月1日	1,856,559	204,465	635,982	1,096,819	3,793,825
轉出投資物業 (見附註18)	(102,936)	—	—	—	(102,936)
從投資物業轉入 (附註18)	87,767	—	—	—	87,767
從在建工程轉入 (見附註19)	229,225	11,538	2,002	26,541	269,306
增加	343,193	12,637	119,341	288,969	764,140
出售	(105,949)	(17,377)	(64,135)	(73,284)	(260,745)
由於收購目標業務 分配予所有者 (見附註1)	(57,681)	(222)	(12,594)	(31,875)	(102,372)
於2007年12月31日	2,250,178	211,041	680,596	1,307,170	4,448,985
代表：					
成本	769,055	55,905	203,212	473,520	1,501,692
估值 - 2006 (附註(b))	1,481,123	155,136	477,384	833,650	2,947,293
	2,250,178	211,041	680,596	1,307,170	4,448,985
累計折舊及減值準備：					
於2007年1月1日	89,777	98,066	217,866	390,529	796,238
轉出投資物業 (見附註18)	(9,075)	—	—	—	(9,075)
從投資物業轉入 (見附註18)	6,370	—	—	—	6,370
本年計提折舊	63,375	35,306	113,487	241,710	453,878
出售撥回	(30,123)	(6,680)	(34,916)	(55,550)	(127,269)
由於收購目標業務 分配予所有者 (見附註1)	(12,222)	(105)	(9,121)	(21,464)	(42,912)
	108,102	126,587	287,316	555,225	1,077,230
賬面淨值：					
於2007年12月31日	2,142,076	84,454	393,280	751,945	3,371,75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續) 本公司

	傢俱、固定 裝置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成本：	
增加	9
於2006年12月31日	9
累計折舊：	
於2006年12月31日	—
賬面淨值：	
於2006年12月31日	9
成本：	
於2007年1月1日	9
增加	110
於2007年12月31日	119
累計折舊：	
於2007年1月1日	—
本年計提折舊	11
於2007年12月31日	11
賬面淨值：	
於2007年12月31日	108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續)

(a) 本集團所有建築物均位於中國。

(b) 根據重組進行重估

根據中國有關重組的準則及規定，本集團的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已由中國註冊的獨立評估師－中聯資產評估有限公司（「中國評估師」）按照折舊重置成本法作出重估。

於2006年3月31日，這些資產的重估增值分別以人民幣294百萬元和人民幣1百萬元貸記在所有者權益及少數股東權益。這些資產的重估減值以人民幣105百萬元記入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費用。

上述建築物也由香港獨立合資格評估師－第一太平戴維斯估值及專業顧問有限公司於2006年9月30日進行重估。其重估結果與經調整2006年4月1日至2006年9月30日期間的折舊影響的中國評估師的重估結果大致相同。

由於收購，目標業務於2006年12月31日的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已由管理層按照折舊重置成本法作出重估，並參考中國評估師出具的評估報告。

於2006年12月31日。這些資產的重估增值以人民幣121百萬元貸記在所有者權益。這些資產的重估減值以人民幣30百萬元記入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費用。

與收購目標業務相關的建築物也由香港獨立合資格評估師－第一太平戴維斯估值及專業顧問有限公司於2007年3月31日進行重估。其重估結果與經調整相關期間的折舊影響的中國評估師的重估結果大致相同。

(c) 根據附註32，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貸款以若干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續)

- (d) 截至本報告日，本集團正申請辦理或更改若干物業的業權證書。於2007年12月31日，該等物業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58百萬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及有效地佔用或使用上述物業。
- (e) 假設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成本模型下是以初始成本減累計折舊記賬，於2007年12月31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類別的賬面金額如下：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建築物	1,978,818	1,600,457
建築物改良支出	84,016	101,027
運輸設備	303,329	300,968
傢俱、固定裝置及其他設備	771,307	719,867
	3,137,470	2,722,319

18 投資物業

	本集團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成本：		
於1月1日	501,647	1,006,398
通過收購子公司	—	10,323
從物業、廠房及設備轉入(見附註17)	102,936	45,244
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見附註17)	(87,767)	—
從預付土地租賃費轉入(見附註20)	17,790	—
從在建工程轉入(見附註19)	7,530	2,109
增加	245,106	207,635
出售	(52,463)	(103,599)
由於重組及收購目標業務分配予所有者(見附註1)	(21,494)	(666,463)
於12月31日	713,285	501,647
累計折舊：		
於1月1日	56,129	180,642
從物業、廠房及設備轉入(見附註17)	9,075	1,695
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見附註17)	(6,370)	—
從預付土地租賃費轉入(見附註20)	1,139	—
本年計提折舊	26,073	25,203
出售撥回	(13,109)	(33,044)
由於重組及收購目標業務分配予所有者(見附註1)	(4,374)	(118,367)
於12月31日	68,563	56,129
賬面淨值：		
於12月31日	644,722	445,518
公允價值	738,366	463,66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18 投資物業 (續)

本集團所有投資物業均位於中國及均為中期租賃。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出物業。該等租賃一般為期一年至十年不等，並且有權選擇於所有條款均可重新商定時續約。各項租賃均不包括或然租金。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的應收最低租賃款額列示如下：

	本集團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1年以內	34,334	18,512
1年至5年	60,313	39,391
5年以上	3,964	20,352
	98,611	78,255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合併損益表確認的租金收入為人民幣95百萬元(2006年：人民幣64百萬元)及有關投資物業所產生之直接經營開支為人民幣11百萬元(2006年：人民幣7百萬元)於合併損益表確認為費用。

截至本報告日，本集團正申請辦理或更改若干物業的業權證書，於2007年12月31日，該等物業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54百萬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及有效地佔用或使用上述物業。

19 在建工程

	本集團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成本：		
於1月1日	292,043	402,508
增加	212,967	257,262
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見附註17)	(269,306)	(257,895)
轉入投資物業(見附註18)	(7,530)	(2,109)
由於重組及收購目標業務 分配予所有者(見附註1)	—	(107,723)
於12月31日	228,174	292,043

20 預付土地租賃費

	本集團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附註1c)
成本：		
於1月1日	165,042	216,084
通過收購子公司	—	10,192
增加	254,787	62,553
出售	(14,126)	(25,514)
轉入投資物業(附註18)	(17,790)	—
由於重組及收購目標業務 分配予所有者(見附註1)	(4,017)	(98,273)
於12月31日	383,896	165,042
累計折舊：		
於1月1日	9,631	12,957
通過收購子公司	—	1,501
本年攤銷	4,488	5,098
出售撥回	(793)	(1,919)
轉入投資物業(附註18)	(1,139)	—
由於重組及收購目標業務 分配予所有者(見附註1)	(90)	(8,006)
於12月31日	12,097	9,631
賬面淨值：		
於12月31日	371,799	155,411

預付土地租賃費指支付予有關中國機構的土地使用權款項。本集團所有的土地使用權均位於中國及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餘下的租賃期為18至56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21 無形資產

	本集團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附註1c)
成本：		
於1月1日	75,868	60,269
通過收購子公司	—	2,609
增加	59,246	28,641
出售	(3,350)	(5,683)
由於重組及收購目標業務 分配予所有者(見附註1)	—	(9,968)
於12月31日	131,764	75,868
累計折舊：		
於1月1日	30,556	26,532
通過收購子公司	—	1,382
本年攤銷	23,810	12,923
出售撥回	(2,696)	(3,913)
由於重組及收購目標業務 分配予所有者(見附註1)	—	(6,368)
於12月31日	51,670	30,556
賬面淨值：		
於12月31日	80,094	45,312

無形資產主要包括於電信基建項目所使用的電腦軟件。

22 於子公司的投資

	本公司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9,479,781	5,373,776

於2007年12月31日，主要影響本集團的經營、資產及負債的若干子公司列示如下：

公司名稱	法律性質	註冊/ 成立地點	本集團持有的		已發行及 繳足/ 註冊股本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廣東省通信產業 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 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 857百萬元	於廣東省透過 子公司提供綜合 電信支撐業務
浙江省通信產業 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 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 1,098百萬元	於浙江省透過 子公司提供綜合 電信支撐業務
上海市信產通信 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 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 976百萬元	於上海市透過 子公司提供綜合 電信支撐業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22 於子公司的投資 (續)

公司名稱	法律性質	註冊/ 成立地點	本集團持有的 應佔股權		已發行及 繳足/ 註冊股本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福建省通信產業 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 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 311百萬元	於福建省透過 子公司提供綜合 電信支撐業務
湖北省信產通信 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 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 317百萬元	於湖北省透過 子公司提供綜合 電信支撐業務
海南省通信產業 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 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 79百萬元	於海南省透過 子公司提供綜合 電信支撐業務
江蘇省通信服務 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 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 678百萬元	於江蘇省透過 子公司提供綜合 電信支撐業務

22 於子公司的投資 (續)

公司名稱	法律性質	註冊/ 成立地點	本集團持有的 應佔股權		已發行及 繳足/ 註冊股本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安徽省通信產業 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 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 420百萬元	於安徽省透過 子公司提供綜合 電信支撐業務
江西省通信產業 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 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 200百萬元	於江西省透過 子公司提供綜合 電信支撐業務
湖南省通信產業 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 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 896百萬元	於湖南省透過 子公司提供綜合 電信支撐業務
廣西壯族自治區通信 產業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 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 192百萬元	於廣西壯族自治區 透過子公司提供 綜合電信支撐 業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22 於子公司的投資(續)

公司名稱	法律性質	註冊/ 成立地點	本集團持有的 應佔股權		已發行及 繳足/ 註冊股本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重慶市通信產業 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 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 209百萬元	於重慶市透過 子公司提供綜合 電信支撐業務
四川省通信產業 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 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 798百萬元	於四川省透過 子公司提供綜合 電信支撐業務
貴州省通信產業 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 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 139百萬元	於貴州省透過 子公司提供綜合 電信支撐業務
雲南省通信產業 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 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 238百萬元	於雲南省透過 子公司提供綜合 電信支撐業務

22 於子公司的投資 (續)

公司名稱	法律性質	註冊/ 成立地點	本集團持有的 應佔股權		已發行及 繳足/ 註冊股本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陝西省通信服務 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 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 145百萬元	於陝西省透過 子公司提供綜合 電信支撐業務
甘肅省通信產業 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 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 129百萬元	於甘肅省透過 子公司提供綜合 電信支撐業務
青海省通信服務 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 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 68百萬元	於青海省透過 子公司提供綜合 電信支撐業務
新疆維吾爾自治區通 信產業服務 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 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 179百萬元	於新疆維吾爾自治 區透過子公司提 供綜合電信支撐 業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23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本集團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應佔淨資產	11,064	9,367

於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均為於中國成立及經營的非上市公司。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權益無論個別或合計均不會對本集團本年度的財政狀況或經營業績構成重大影響。

24 其他投資

	本集團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按成本／公允價值：		
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按成本	206,303	136,775
上市股本證券投資，按市場價值	76,895	—
持有至到期非上市債券，按攤銷成本	24,773	36,778
	307,971	173,553

以上投資無論個別或合計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沒有造成重大的影響。

25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來自以下各項：

	資產		負債		淨額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附註1c)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附註1c)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附註1c)
減值損失(主要就 應收賬款和存貨計提)	13,089	21,739	—	—	13,089	21,739
開辦費	—	1,562	—	—	—	1,562
物業、廠房及設備重估	—	—	—	(18,473)	—	(18,473)
預付土地租賃費重估 (附註(iii))	63,966	43,124	—	—	63,966	43,124
公允價值變動(附註(ii))	2,365	—	(11,641)	—	(9,276)	—
未使用的稅務虧損額 (附註(i))	3,372	26,837	—	—	3,372	26,837
未支付的費用	13,579	13,918	—	—	13,579	13,918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96,371	107,180	(11,641)	(18,473)	84,730	88,707

截至2006年及2007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內的暫時性差異變動如下：

	於2007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於合併 損益表確認 人民幣千元	於所有者 權益確認 人民幣千元	於200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減值損失(主要就應收 賬款和存貨計提)	21,739	(8,650)	—	13,089
開辦費	1,562	(1,562)	—	—
物業、廠房及設備重估	(18,473)	—	18,473	—
預付土地租賃費 重估(附註(iii))	43,124	(1,612)	22,454	63,966
公允價值 變動(附註(ii))	—	2,365	(11,641)	(9,276)
未使用的稅務 虧損額(附註(i))	26,837	(23,465)	—	3,372
未支付的費用	13,918	(339)	—	13,579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88,707	(33,263)	29,286	84,730

(附註11(a))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25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續)

本集團 (續)

	於2006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附註1c)	於合併 損益表確認 人民幣千元	於所有者 權益確認 人民幣千元	於200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附註1c)
減值損失 (主要就應收 賬款和存貨計提)	18,911	2,828	—	21,739
開辦費	2,231	(669)	—	1,562
物業、廠房及設備重估	—	—	(18,473)	(18,473)
預付土地租賃費 重估 (附註(iii))	—	(1,173)	44,297	43,124
未使用的稅務 虧損額 (附註(i))	9,387	17,450	—	26,837
未支付的費用	12,529	1,389	—	13,918
遞延稅項資產及 (負債)	43,058	19,825	25,824	88,707

(附註11(a))

附註：

(i) 已確認的稅務虧損額到期日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附註1c)
到期年份		
2008	—	2,336
2009	—	8,968
2010	—	16,978
2011	7,916	53,042
2012	5,436	—
	13,352	81,324

25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續)

本集團 (續)

附註：(續)

- (ii) 於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衍生金融工具和可供出售的投資是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按公允價值確認。這些資產的納稅基數按公允價值調整，因此與已確認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金額為人民幣2百萬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與已確認的可供出售的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金額為人民幣12百萬的遞延稅項負債便由此產生並分別確認於損益和股東權益。
- (iii) 根據重組及收購目標業務，本集團和目標業務的土地使用權已重估。該重估值將作為以後年度的納稅基數。由於土地使用權的重估並沒有在財務報表中反映，因此，一項金額為人民幣66.8百萬元之遞延稅項資產便由此產生並同時增加股東權益。根據歷史應課稅利潤水平和預計的未來應課稅利潤水平，管理層相信本集團有可能實現該遞延稅項資產的利益。
- (iv) 於2007年12月31日，由於不可能獲得未來應課稅利潤以抵扣稅務虧損，本集團未就稅務虧損共人民幣289.2百萬元（2006年：人民幣91.6百萬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該稅務虧損由發生當年起5年內有效，因此將於2008年至2012年之間到期。

26 存貨

	本集團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工程物料	407,635	401,168
產成品	563,125	517,772
輔助材料及備件	65,001	61,290
	1,035,761	980,23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26 存貨 (續)

確認為成本及費用的存貨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已使用及銷售的存貨的賬面值	7,632,433	5,712,317
撥回存貨減值損失	(156)	—
存貨減值損失	1,612	4,795
	7,633,889	5,717,112

2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淨額

	本集團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應收票據	39,228	96,655
應收合約客戶未開票的款項(附註28)	1,050,796	1,133,045
應收賬款	5,611,097	4,663,398
	6,701,121	5,893,098
減：減值損失	(73,514)	(88,329)
	6,627,607	5,804,769

- (a) 於2007年12月31日，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中包括人民幣3,344百萬元(2006年：人民幣3,334百萬元)的應收同系子公司款項。應收同系子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

2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淨額（續）

- (b) 一般而言，應收賬款於開票日到期。根據相議，本集團一般向若干交易及還款記錄良好之客戶提供介乎一個月至三個月不等的信貸期。
- (c)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扣除減值損失）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即期	3,616,471	3,925,762
1年以內	2,649,994	1,522,487
超過1年但少於2年	309,942	304,554
超過2年但少於3年	40,623	44,657
3年以上	10,577	7,309
逾期金額	3,011,136	1,879,007
	6,627,607	5,804,769

(d)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減值準備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減值損失以撥備賬記錄，惟倘本集團相信收回該賬款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減值損失直接從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中撇銷（見附註2(l)(i)）。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2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淨額 (續)

(d)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減值準備 (續)

年內減值損失的變動 (包括個別及合計損失部分) 如下:

	本集團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附註1c)
於1月1日	88,329	72,998
已確認減值損失	19,467	25,576
已撥回之減值損失	(30,695)	(7,469)
已撇銷不可收回款額	(3,587)	(2,776)
於12月31日	73,514	88,329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人民幣14.4百萬元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按其個別情況評定為出現減值。個別被評定為出現減值之應收賬款與面對財務困難之客戶相關，而按管理層估計，預期僅有部分應收賬款可予收回。因此，本集團就金額為人民幣12.5百萬元的呆賬確認特定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2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淨額（續）

(e) 並無減值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未被個別或合計視為已減值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如下：

	本集團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
尚未到期或並無減值	3,487,520	3,633,117
1年以內	2,555,504	1,408,994
超過1年但少於2年	298,891	281,851
超過2年但少於3年	39,175	41,328
超過3年	10,200	6,764
於12月31日	6,391,290	5,372,054

尚未到期或並無減值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乃與主要電信運營商有關，這些客戶近期並無拖欠款項之記錄。

已逾期但未出現減值損失的應收賬款是來自若干獨立客戶有關，該等客戶在本集團內有良好的往績記錄。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由於信貸質量並無重大改變，結餘依然被視為可以全數收回。本集團並對於這些應收賬款沒有持有抵押品。

28 建設工程合約

於2007年12月31日，累計已發生成本加上已確認利潤，減去已確認虧損總額，包括於應收/應付工程合約客戶款項中為人民幣1,925百萬元（2006年（重報）：人民幣2,987百萬元）。

就於資產負債表日的在建建設工程合約，已記錄於「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內的應收客戶保留款項於2007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22百萬元（2006年（重報）：人民幣34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29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本集團		本公司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預付職工款項	219,232	182,111	9	—
應收同系子公司款項	791,551	955,688	8,334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15,000	—	—
與工程施工及 設備採購相關的 預付款項	732,890	407,388	—	—
預付賬款及按金	203,187	222,987	606	—
應收股利	234	18,590	632,532	—
其他	234,477	315,172	—	2,360
	2,181,571	2,116,936	641,481	2,360

應收同系子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

30 受限制存款

受限制存款已抵押作為若干銀行貸款和工程項目的擔保。

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		本公司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及現金	6,161,208	7,991,994	76,924	3,150,555
高流動性的投資	80,000	—	80,000	—
存放於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的 定期存款	391,044	171,761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632,252	8,163,755	156,924	3,150,555

人民幣是不可以自由兌換的貨幣，將人民幣款項匯出中國境外受中國政府的外匯限制。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人民幣、港幣和美元為單位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帶有年利率為0.72%至4.14%（2006年：0.72%至2.52%）、1.0%至3.5%（2006年：2.75%至4.3%）和1.15%（2006年：0.8%至1.15%）的利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32 計息貸款

本集團的短期貸款包括：

	本集團		本公司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貸款				
銀行貸款				
－擔保	5,000	13,000	—	—
－抵押	8,000	72,600	—	—
－無抵押	—	45,500	—	—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無抵押	1,600,000	—	1,600,000	—
同系子公司貸款				
－無抵押	734,000	20,600	—	—
一年內到期的 長期貸款				
－擔保	—	4,000	—	—
－抵押	2,020	2,000	—	—
美元貸款				
銀行貸款				
－抵押	211,236	—	—	—
	2,560,256	157,700	1,600,000	—

32 計息貸款 (續)

本集團短期貸款的年利率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2007	2006 (重報— 附註1c)	2007	2006
人民幣貸款				
銀行貸款				
— 擔保	5.26%	5.25%-7.25%	—	—
— 抵押	7.29%-8.16%	4.65%-7.34%	—	—
— 無抵押	—	4.65%-5.86%	—	—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 無抵押	5.18%	—	5.18%	—
同系子公司貸款				
— 無抵押	3.00%-6.84%	5.02%-5.85%	—	—
美元貸款				
銀行貸款				
— 抵押	5.38%-5.64%	—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32 計息貸款 (續)

本集團的長期貸款均為人民幣借款，包括：

		本集團	
		2007	200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附註1c)
銀行貸款：			
— 擔保	年利率為6.42%-6.59%， 於2007年2月16日 或以前到期	—	4,000
— 抵押	浮動年利率為7.32%-8.16% 於2009年6月3日或以前到期	2,980	5,000
同系子公司貸款：			
— 無抵押	年利率為5.02%， 於2008年11月7日或以前到期	—	10,000
		2,980	19,000
減：一年內到期的長期貸款		(2,020)	(6,000)
		960	13,000

32 計息貸款 (續)

長期貸款的還款期如下：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須於接獲要求時或1年內償還	2,020	6,000
超過1年但2年內	960	2,000
超過2年但5年內	—	11,000
	2,980	19,000

於2007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人民幣5百萬元由中國電信(根據以下定義)提供擔保。(2006年：人民幣17百萬元)

於2007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人民幣11百萬元(2006年：人民幣78百萬元)和人民幣211百萬元(2006年：零)由本集團賬面淨值人民幣80百萬元(2006年：人民幣124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受限制存款人民幣218百萬元(2006年：零)為抵押。

最終控股公司的貸款為無抵押貸款，並將於2008年6月20日償還。

33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包括：

	本集團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應付賬款	4,060,211	4,002,570
應付票據	626,432	179,535
	4,686,643	4,182,10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33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續)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一年以內	4,225,513	3,985,454
超過1年但少於2年	368,011	140,398
超過2年但少於3年	55,060	33,121
3年以上	38,059	23,132
	4,686,643	4,182,105

於2007年12月31日，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已包括應付同系子公司款項人民幣205百萬元（2006年：人民幣170百萬元）。應付同系子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預期於一年內支付。

34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應付工資及福利	641,716	897,791	3,600	—
應付同系子公司款項 (註i)	1,156,402	908,786	13,837	1,150
預收賬款	338,598	199,590	—	—
應付所得稅以外的 其他稅項	272,405	216,628	411	3,335
應付前股東股息(註ii)	535,008	356,846	—	—
與固定資產建造和購置 相關的應付款項	95,022	222,530	—	—
遠期外匯合約	9,461	—	—	—
其他	1,174,864	850,176	59,094	50,295
	4,223,476	3,652,347	76,942	54,780

註：

- (i) 應付同系子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預期一年內支付。
- (ii) 2007年的結餘包括特別股息（見附註15(b)）和目標業務的利潤分配（見附註15(c)）。2006年的結餘包括由組成本集團的部分子公司宣告分派給前股東的股息。

35 股本

	本集團及本公司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註冊·已發行及實收股本：		
3,811,501,400股(2006年：3,811,501,400股) 內資國有普通股·每股人民幣1.00元	3,811,501	3,811,501
1,633,484,600股(2006年：1,633,484,600股) H股·每股人民幣1.00元	1,633,485	1,633,485
	5,444,986	5,444,986

	本集團及本公司	
	2007 千股	2006 千股
於1月1日	5,444,986	—
發行內資國有普通股	—	3,960,000
內資國有普通股轉為H股	—	(148,499)
發行及發售H股	—	1,633,485
於12月31日	5,444,986	5,444,986

本公司於2006年8月30日成立，註冊資本為3,960,000,000股內資國有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該股份為本公司發給中國電信集團，廣東省電信實業集團公司及浙江省電信實業集團公司就其注入相關資產和負債及注入現金的價款（附註1）。於2006年12月，有關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股票，本公司以每股港幣2.20元發行1,484,986,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及中國電信集團將148,498,600股每股人民幣1.00元的內資國有普通股轉為H股。詳情請參閱附註1(b)。

除附註15(b)中所述的特別股息外，所有股東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且有權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按照每持有一股股份獲得一票的比例參與投票。所有普通股在分攤本公司剩餘資產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35 股本 (續)

(a)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通過加強其電信營運行業提供綜合電信專門服務的領導地位和達到規模經濟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能力，並持續為股東和其他權益持有人帶來回報。

本集團定期檢討其資本架構，在提高借貸水平以提升股東回報與良好的資本狀況帶來的好處及保障之間取得平衡，並因應經濟環境可能出現的變化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本集團的策略是將資本充足率維持在合理水平，通過使用債務資本比監控其資本架構。債務資本比按照年末付息債除以總權益與年末付息債之和計算。於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債務資本率為21% (2006年:1%)。為確保實現目標水平，本集團通過採用股息分配、發行新股、股本回購、增加貸款及處置資產的方法以降低債務資本率。

36 僱員福利計劃

根據中國勞動法的法規規定，本集團為其僱員參加了市政府和省政府制定的不同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按僱員工資、獎金和若干津貼的16.5%至20%的比例繳納退休金計劃供款。參加該計劃的僱員可按退休時適用的工資水準的固定比例領取退休金。

除上述退休金供款責任外，本集團沒有其他重大與該退休計劃相關的任何其他費用的責任。

37 股票增值權計劃

為給予管理人員更大激勵，本集團為這些員工實行股票增值權計劃。在此計劃下，股票增值權分為單位授出，每單位對應1股本公司H股。在股票增值權計劃下本公司無須發行股份。當行使股票增值權時，獲授予者將獲得在扣除適用代扣代繳所得稅後以人民幣計算的現金款。這款項相當於行使的股票增值權單位數量乘以其行使價與行使時本公司H股市價之差額，並根據當時人民幣與港元的適用匯率轉換成人民幣。本公司就股票增值權在適用的歸屬期確認相關的費用。

在二零零七年四月，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批准了授予**38.35**百萬股票增值權單位給合資格的員工。根據此計劃，由授予之日開始，所有股票增值權的行使合約年期為七年，行使價格為每單位港幣**5.25**元。獲授予者於獲得股票增值權後首**24**個月內不得行使。截至獲得股票增值權日期起計第二、三及四週年之日，任何人士可行使的股票增值權之數目分別不得超過該人士所獲股票增值權總額的三份之一、三份之二及**100%**。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在適用的歸屬期予以確認的費用為人民幣**23**百萬元。由於該股票增值權在首**24**個月內不得行使，該股票增值權尚未授予給合資格員工，因此在歸屬期間確認的股票增值權的費用尚未落實到每個合資格員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38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a) 收購子公司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收購了若干子公司如下：

	2006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41,948
投資物業	10,323
預付土地租賃費	8,691
無形資產	1,227
存貨	14,068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淨額	46,623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31,1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139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39,104)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5,598)
應付所得稅	(26)
	<hr/>
可辨認的淨資產與負債	105,424
所有者投入(附註)	(105,424)
	<hr/>
總收購代價·以現金支付	—
減：被收購子公司的現金	(16,139)
	<hr/>
因收購子公司而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16,139)
	<hr/>

附註：這是指所有者收購的子公司，以資本投入方式轉入本集團。

38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續)

(b) 重大非現金交易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以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賃費及其他 資產作為資本投入	195,228	487,293
以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賃費及其他 資產作為分配	206,731	502,446
按重組分配予所有者的淨資產	—	1,430,962

39 承擔及或有負債

(a) 資本承擔

於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購入及建設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已授權及訂約	9,714	93,966
已授權但未訂約	37,654	36,96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39 承擔及或有負債 (續)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的應付最低租賃付款額列示如下：

	本集團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1年以內	119,888	69,084
超過1年但少於5年	161,355	124,324
5年以上	5,118	9,200
	286,361	202,608

本集團通過經營租賃租用若干物業。該等租賃一般為期一年至六年，並且有權選擇於所有條款均可重新商定時續約。各項租賃均不包括或然租金。

(c) 或有負債

本集團沒有重大或有負債或提供任何擔保。

40 金融工具

本集團所承擔的信貸、利率及流動性風險來自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這些風險受到本集團下述的財務管理政策及措施所限制。

(a) 信貸風險

管理層已備有一套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所承受的信貸風險。本集團會對所有信貸額超過一定金額的客戶進行信貸評估。本集團一般不會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為中國電信集團及其子公司（統稱「中國電信」）和中國移動有限公司。由於本集團的最大客戶於2007年12月31日佔有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總額的50%（2006年：57%），本集團有一定的集中信貸風險。由於本集團與上述主要電信運營商維持著長期穩定的業務關係，本集團不存在重大信貸風險。

因為該集團的信貸銀行擁有較高信用評級，因此受限制存款的信貸風險較低。

各財務資產的賬面金額相當於本集團所面臨與財務資產相關的最大信貸風險。

(b) 利率風險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的貸款利率及還款期和存款的年利率分別載於附註30、31和32。本集團的計息貸款主要為固定利率貸款，因此計息貸款的利率風險較低。

(c)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內的單獨營運個體負責各自的現金管理，包括就剩餘的現金進行短期投資和貸款集資以應付現金需求，但當借貸的金額超過事前釐定的授權金額則需經本公司的董事會批准。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管當期和預測流動資金的要求及符合借貸條款，以確保足夠的現金儲備和來自各大財務機構充足的承諾信貸以應付短期和長期的流動資金要求。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40 金融工具 (續)

(c) 流動性風險 (續)

下表將本集團和本公司的非衍生和衍生的財務負債之合約到期日組別詳細劃分。下表顯示本集團和本公司可能在最早的日期被要求支付的未經折現之財務負債現金流量 (包括按照合同利率或, 如浮動, 則根據資產負債表日的利率計算的利息)。

本集團

	2007						2006					
	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總合約	1年以內或	1年以上但	2年以上但	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總合約 非貼現 現金流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或	1年以上但	2年以上但	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總合約 非貼現 現金流 人民幣千元
		非貼現 現金流 人民幣千元	在要求時 償還 人民幣千元	少於2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在要求時 償還 人民幣千元	少於2年 人民幣千元		
計息貸款	2,560,256	2,629,508	2,629,508	—	—	—	157,700	160,056	160,056	—	—	—
應付賬款及應付 票據	4,686,643	4,686,643	4,686,643	—	—	—	4,182,105	4,182,105	4,182,105	—	—	—
預收工程款	520,725	520,725	520,725	—	—	—	680,048	680,048	680,048	—	—	—
預提費用及其他 應付款	4,223,476	4,223,476	4,223,476	—	—	—	3,652,347	3,652,347	3,652,347	—	—	—
長期借款, 扣除一年 內到期的部分	960	1,013	—	1,013	—	—	13,000	14,177	—	13,164	1,013	—
	11,992,060	12,061,365	12,060,352	1,013	—	—	8,685,200	8,688,733	8,674,556	13,164	1,013	—

本公司

	2007						2006					
	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總合約	1年以內或	1年以上但	2年以上但	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總合約 非貼現 現金流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或	1年以上但	2年以上但	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總合約 非貼現 現金流 人民幣千元
		非貼現 現金流 人民幣千元	在要求時 償還 人民幣千元	少於2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在要求時 償還 人民幣千元	少於2年 人民幣千元		
計息貸款	1,600,000	1,639,086	1,639,086	—	—	—	—	—	—	—	—	—
預提費用及其他 應付款	76,942	76,942	76,942	—	—	—	54,780	54,780	54,780	—	—	—
	1,676,942	1,716,028	1,716,028	—	—	—	54,780	54,780	54,780	—	—	—

40 金融工具 (續)

(d) 公允價值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和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的公允價值與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基於計息貸款的性質或期限較短，故其公允價值與賬面值估計相若。

對於存在活躍市場的其他投資，其公允價值即為資產負債表日的市場報價。適用於本集團的市場報價即為即時標價。

對於沒有在中國境內上市的其他投資，由於沒有可參考之市場價值，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地估計（除非發生額外開支）。

股票增值權的公允價值是以布萊克肖爾斯期權定價模式計算。計量所需資料包括計量日的股價、工具的行使價、預期波動日、工具的加權平均預期期限、預期股息及無風險利息。在釐定公允價值時、有關的服務和非市場表現狀況的表現沒有被考慮。

(e) 匯兌風險

(i) 確認的資產及負債

除美元借款外，本集團所有的借款皆以人民幣，即本集團的功能性貨幣進行。因此，管理層並不認為本集團的借款存在重大的外幣風險。

(ii) 外幣風險

下表列示本集團及本公司於結算日各組成實體除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引致的匯兌風險的詳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40 金融工具 (續)

(e) 匯兌風險 (續)

(ii) 外幣風險 (續)

本集團

	2007 美元千元	2006 港幣千元	2007 美元千元	2006 港幣千元
其他投資	—	25,220	—	25,2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90	4,404	561	3,139,190
計息貸款	(28,924)	—	—	—
資產負債表風險	(26,734)	29,624	561	3,164,410
遠期外匯合約	30,586	—	—	—
整體風險淨值	3,852	29,624	561	3,164,410

本公司

	2007 美元千元	2006 港幣千元	2007 美元千元	2006 港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	3,134,926

40 金融工具 (續)

(e) 匯兌風險 (續)

(ii) 外幣風險 (續)

主要外幣匯率如下：

	平均利率		即期利率	
	2007	2006	2007	2006
美元	7.60	7.97	7.30	7.81
港幣	0.97	1.03	0.94	1.00

敏感性分析

本集團於結算日須承受因外匯匯率變動而產生的重大的風險。下表列示因外匯匯率可能出現的合理變動而導致本集團稅後利潤(及保留利潤)及合併權益其他組成部分的概約變動。

本集團

	2007			2006		
	匯率的 增加/(減少)	對稅後利潤 及保留利潤 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對合併權益 的其他組成 部分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匯率的 增加/(減少)	對稅後利潤 及保留利潤 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對合併權益 的其他組成 部分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美元	5%	942	—	5%	147	—
	(5)%	(942)	—	(5)%	(147)	—
港幣	5%	—	1,392	5%	105,020	1,474
	(5)%	—	(1,392)	(5)%	(105,020)	(1,474)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基於假設在其他變數(特別是利率)維持不變以及資產負債表日匯率發生變動,且此變動通過於本集團所有的衍生及非衍生金融工具變動。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40 金融工具 (續)

(e) 匯兌風險 (續)

(ii) 外幣風險 (續)

敏感性分析 (續)

上述的變動是基於管理層自本資產負債表日至下一個資產負債表日期間匯率變動的合理預測。二零零六年的分析同樣基於該假設。

(f) 股權價格風險

本集團須承受因本集團於上海聯交所及深圳聯交所掛牌的股權投資的股票價格變動而產生的股權價格風險。就相關投資，估計權益價格增加/減少5%，將導致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權益增加/減少約人民幣3,844,745元。

41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在釐定部分資產和負債的賬面金額時，本集團就不確定的未來事件對於資產負債表日該等資產和負債的影響作出了假設。這些估計涉及對現金流量風險調整或貼現率、未來薪金變動和影響其他成本的未來價格變動的假設。本集團根據過去的經驗和對未來事件的預計作出估計和假設，並定期審閱。除對未來事件的假設和估計外，本集團採用會計政策時還有需要作出判斷。

(a) 建設工程合約

如會計政策附註2(n)和附註2(w)(i)中解釋，未完成工程的收入和利潤是依靠對建設工程合約總成果和對當時完工程度的估計。基於本集團的近期經驗和本集團從事的建設活動的性質，本集團於認為合約工作量足以可靠地估計完工成本和收入時作出估計。因此，直到這一時點為止，附註28中所披露的應收合約客戶款項將不會包括本集團最終可能從當時完工程度確認的利潤。另外，實際的總成本或總收入可能高於或低於於資產負債表日時作出的預測，而有關差異將對當時的記錄作出調整並影響未來年度的收入和利潤。

41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b) 呆壞賬減值損失

本集團於客戶沒有能力支付要求款項時預測呆壞賬減值損失。本集團根據應收賬款結餘的賬齡、客戶信貸價值和歷史沖銷經驗作出估計。當客戶的經濟情況惡化，實際沖銷將比估計為高。

(c) 長期資產的減值

若有情況顯示長期資產的賬面價值不可能收回，這些資產可能被視為「減值」，並可能須要根據附註2(l)中列示的長期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確認減值損失。長期資產的賬面價值會被定期檢閱，以確定可收回金額是否低於賬面價值。當因事項或情況改變顯示資產的賬面值有跡象可能不能收回時，這些資產便需進行減值測試。若減值情況發生，賬面價值須減至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是淨銷售金額和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在估計使用價值時，由資產使用帶來的預計未來現金流貼現至其現時價值，需要對收入水平和經營成本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利用所有現有的資料對可收回金額作合理的估算，包括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設以及收入和經營成本的推算。估計金額的變動可能對資產的賬面值產生重大的影響，並可能導致在未來期間計提額外的減值損失或沖回已計提的減值損失。

42 關聯方

本集團為中國電信集團的成員公司，與中國電信集團的其他成員公司有重大的交易和業務關係。除以上已於財務報表中披露的交易及餘額外，本公司有以下關聯交易：

(a) 與中國電信的交易

由於本集團、中國電信集團及中國電信集團的成員公司的關係，我們交易的條款有可能與和無關聯的企業進行的交易條款有所不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42 關聯方 (續)

(a) 與中國電信的交易 (續)

與中國電信在正常營運中進行的主要交易如下：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來自關聯方的收入：		
電信基建服務 (附註(i))	6,179,588	6,379,788
IT應用服務 (附註(ii))	649,214	251,909
末梢電信服務 (附註(iii))	3,124,789	2,466,206
後勤服務 (附註(iv))	1,528,435	1,301,255
物業租賃服務 (附註(v))	51,515	50,165
管理費收入 (附註(vi))	139,245	45,104
支付予關聯方的開支：		
物業租賃開支 (附註(vii))	94,326	55,665
IT應用服務開支 (附註(viii))	181,752	182,532
後勤服務支出 (附註(ix))	245,526	190,038
利息支出 (附註(x))	12,262	2,636

附註：

- (i) 指本集團為中國電信提供的電信基建之設計、施工及監理服務。
- (ii) 指本集團為中國電信提供的電信網路支撐服務、軟體硬體開發以及其他科技相關服務。
- (iii) 指本集團為中國電信提供的配套電信服務 (如網路設備維護包括管線維護、機房維護及基站維護)、經營分銷管道、固網及無線增值服務、互聯網內容及信息服務等。
- (iv) 指本集團為中國電信提供的設施管理服務、廣告服務、會議服務、特約維修及設備租賃等服務。

42 關聯方 (續)

(a) 與中國電信的交易 (續)

附註：(續)

- (v) 指本集團為中國電信提供的物業租賃服務所得租金收入。
- (vi) 指本集團為中國電信提供的行政管理服務所得管理費用收入。
- (vii) 指本集團已付及應付中國電信的業務場地租賃費。
- (viii) 指本集團支付中國電信的基礎電信服務、增值服務及資訊應用服務費用。
- (ix) 指本集團就提供物流、人才、文化、教育、衛生和其他後勤服務已付及應付中國電信的費用。
- (x) 指本集團從同系子公司取得貸款已付及應付中國電信的利息。

包含在有關餘額內的應收/應付中國電信款項列示如下：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淨額	3,344,339	3,334,835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791,550	955,688
應收中國電信款項總額	4,135,889	4,290,523
計息貸款	2,334,000	30,600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05,137	170,371
預收工程款	61,039	93,642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678,088	1,183,033
應付中國電信款項總額	4,278,264	1,477,646

於2006年及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為應收中國電信款項計提的呆壞賬減值損失。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42 關聯方 (續)

(a) 與中國電信的交易 (續)

董事認為以上關聯方交易是在正常營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而且就本公司股東而言有關交易條款為公平和合理。

根據重組安排，本公司與中國電信集團簽訂了多份於2006年11月16日生效的協定，該等協定取替了現行由原有業務與中國電信集團簽訂的協定，如附註(1)、(2)及(3)。此外，本公司並與中國電信集團簽訂了一份有關行政管理的新協議刊載於附註(4)內。將影響本集團的經營業績的主要協議條款概述如下：

- (1) 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就向中國電信提供電信基建的建設、設計和監督及管理服務簽訂協定。另外，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簽訂資訊科技服務協定，向中國電信提供電信網路支撐服務、軟體硬體開發及其他科技相關服務。有關服務的價格參照以招標取得的市場價格。
- (2) 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互相簽訂了設施租賃協定。根據協定，本集團與中國電信互相租用部分場地及其他設施。租金乃參照市場價格確定，並參考由地方物價局制定的金額。
- (3) 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為設施管理、廣告、會議、物流、文化、教育、衛生及其他社區服務簽訂提供經營支援服務協定。另外，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簽訂配套電信服務協定。提供予中國電信的配套電信服務包括電信器材及設施的維修和保養以及其他客戶服務。根據這些協定，本集團及中國電信將按照下列的定價政策互相提供或接受這些服務：

— 國家政府規定的價格；

— 若無國家規定的價格但有國家指導價格，則採用國家指導價格；

42 關聯方 (續)

(a) 與中國電信的交易 (續)

- 若無國家規定的價格亦無國家指導價格，則採用市場價格；
 - 若以上無一適用，則有關各方協商的價格應為提供該產品或服務所產生的成本，加上合理利潤。
- (4) 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簽訂了一份行政管理協定。根據協定，本集團作為總機構管理各省份、直轄市及自治區的電信支撐業務資產，包括寧夏、西藏及重組後由中國電信集團保留的任何資產。本集團為提供集中服務所產生的總管理費用根據各有關單位的淨資產比例由中國電信及本集團分配。
- (5) 本集團於2007年及2006年向中國電信分別收購價值共人民幣119百萬元和295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b) 與其他中國國有企業的交易

本集團是國有企業並在以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的企業、以及眾多的政府機關和機構（統稱為「國有企業」）為主的經濟體制運營。除了上述的交易外，本集團大多數的交易是與國有企業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這些交易執行時所遵照的條款跟與非國有企業訂立的交易條款相若。與其他國有實體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買賣商品、物業及其他資產
- 提供及接受服務
- 存款及貸款
- 運用公用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42 關聯方 (續)

(b) 與其他中國國有企業的交易 (續)

本集團根據有關政府部門指導的最高價格(如適用)或商業談判制定其服務及產品的定價策略,本集團亦就購入產品及服務制定其採購政策及審批程式。該等採購政策及審批程式與客戶是否國有企業無關。

經考慮該等交易有潛在可能性地受關聯方關係所影響,管理層認為需就與其他中國國有企業的應收/應付款項作出以下披露,以便瞭解關聯方關係在本集團之定價策略、採購政策及審批程式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潛在影響。

存放在中國國有銀行的存款及其利息收入列示如下: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603,444	4,996,975
利息收入	86,089	51,726

42 關聯方 (續)

(c) 與主要管理人員的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收取的酬金，包括在附註12披露已支付給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酬金及在附註13披露已支付給部分最高酬金人士的酬金如下：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重報－ 附註1c)
薪金及其他酬金	2,340	2,171
退休福利	1,114	1,330
花紅	6,041	4,906
	9,495	8,407

總薪酬包括在附註10(a)中披露的「員工成本」。

(d)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本集團為其僱員參加了市政府和省政府制定的各種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僱員福利計劃詳情列示於附註36中。於2006年及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未付之離職後福利計劃供款。

(e) 與十大國有企業客戶及供應商的交易

董事認為須於財務資料披露之與國有企業的交易已載於上文。以下為本集團與十大國有企業客戶及供應商的交易的額外披露：

本集團向十大國有企業客戶提供服務的經營收入於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15,704百萬元（2006年：人民幣13,764百萬元）。

本集團向十大國有企業供應商支付的成本於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867百萬元（2006年：人民幣544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43 分部報告

截至2006年及2007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內，本集團只有一個業務分部—為中國電信業提供綜合電信專門服務。本集團的經營活動主要在中國境內進行。故此，並沒有披露任何業務分部及地區分部資料。

44 可供分配的儲備

於2007年，本公司的股東權益變動如下：

	股本	股本溢價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 儲備	留存收益/ (虧損)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公司依法成立時						
結轉股本(附註1)	3,960,000	—	1,413,776	—	—	5,373,776
公司招股時發行新股	1,484,986	1,807,727	—	—	—	3,292,713
上市費用	—	(249,944)	—	—	—	(249,944)
本期利潤	—	—	—	—	55,375	55,375
分配	—	—	—	5,538	(5,538)	—
於2006年12月31日	5,444,986	1,557,783	1,413,776	5,538	49,837	8,471,920
於2007年1月1日	5,444,986	1,557,783	1,413,776	5,538	49,837	8,471,920
本期利潤	—	—	—	—	968,092	968,092
收購目標業務	—	—	(374,995)	—	—	(374,995)
收購目標業務的費用	—	—	(45,205)	—	—	(45,205)
分配特別股息(附註15(b))	—	—	—	—	(418,460)	(418,460)
分配	—	—	—	92,288	(92,288)	—
於2007年12月31日	5,444,986	1,557,783	993,576	97,826	507,181	8,601,352

44 可供分配的儲備 (續)

根據公司章程規定，可供本公司股東分配的留存利潤為在計提各項儲備後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及規定可供分配的金額和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可供分配的金額兩者中的較低者。這些儲備已詳述於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附註(i)。

於2007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

45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會計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會計準則修訂、新會計準則和闡釋可能帶來的影響

截至本財務報表發出日，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了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準則。本集團並未於本財務報表中採用此等並未對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生效的會計準則修訂、新會計準則和闡釋。下列準則可能與本集團的營運表現和財務資料事項有關：

		生效的會計期間 起始日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2009年1月1日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業務合併	2009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200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	借款成本	2009年1月1日
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告	2009年7月1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以上修訂及新會計準則和闡釋於首次採用時的預期影響。至目前為止，修訂及新會計準則和闡釋的採用可能造成新的披露或修訂披露，但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的營運表現和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46 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

董事認為本集團於2007年12月31日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在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中國電信集團。該公司並沒有編制公開發佈的財務報表。

47 期後重大非調整事項

(a) 本公司於2008年3月28日訂立配售與包銷本公司股本中合共359,365,600股的新境外上市外資股的協議，每股配售股份的認購價為港幣5.25元。配售股份由下述兩項構成：(1)本公司就配售事項將配發和發行的326,696,000股新H股；和(2)由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持有的32,669,600股本公司現有內資法人股轉換時，本公司將配發和發行的32,669,600H股。配售的完成在配售與承銷協議註明的若干先決條件及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配售股份上市及買賣的條件達到後方可作實。

配售事項預期於2008年4月9日或前後或本公司及配售代理可能同意之其他時間或日期完成。

(b) 根據本公司與中國郵電器材集團公司(「賣方」)於2008年4月3日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本公司以現金對價人民幣505百萬元收購中國通信建設集團有限公司100%股權。上述交易的完成取決於股權轉讓協議註明的若干先決條件。

財務概要

(除每股數字外，以千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年度

	2007 人民幣	2006 人民幣 (註)	2005 人民幣 (註)	2004 人民幣 (註)	2003 人民幣 (註)
業績					
電信基建服務收入	11,093,007	10,941,175	10,450,989	10,171,724	6,693,087
業務流程外判服務收入	9,365,152	6,167,397	5,328,100	4,493,214	3,157,619
應用、內容及其他服務收入	3,080,222	2,204,160	2,229,839	1,790,748	1,066,558
經營收入	23,538,381	19,312,732	18,008,928	16,455,686	10,917,264
折舊及攤銷	(305,205)	(326,673)	(304,441)	(264,240)	(168,268)
直接員工成本	(4,556,857)	(3,937,327)	(3,448,097)	(2,227,276)	(1,268,439)
購買物料及電信產品成本	(7,632,433)	(5,712,317)	(5,746,430)	(5,597,860)	(3,889,030)
分包成本	(4,577,237)	(3,582,311)	(2,782,283)	(3,298,311)	(2,210,650)
經營租賃支出及其他	(2,401,900)	(2,187,169)	(2,011,648)	(1,737,022)	(1,102,517)
經營成本	(19,473,632)	(15,745,797)	(14,292,899)	(13,124,709)	(8,638,904)
毛利	4,064,749	3,566,935	3,716,029	3,330,977	2,278,360
其他經營收入	341,485	196,681	140,864	226,395	94,260
銷售、一般及管理費用	(2,794,662)	(2,476,881)	(2,724,744)	(2,485,734)	(1,619,517)
其他經營費用	(12,579)	(28,350)	(33,794)	(43,419)	(24,7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估減值	—	(135,629)	—	—	—
財務收入淨額	41,682	87,315	39,641	44,104	39,311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利潤	3,575	(14)	14,676	7,386	6,508
負商譽	—	4,039	159,499	43,299	62,526
除稅前利潤	1,644,250	1,214,096	1,312,171	1,123,008	836,733
所得稅	(461,056)	(374,614)	(348,431)	(347,928)	(262,793)
本年利潤	1,183,194	839,482	963,740	775,080	573,940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所有者	1,167,247	816,754	755,496	679,948	458,436
少數股東	15,947	22,728	208,244	95,132	115,504
本年利潤	1,183,194	839,482	963,740	775,080	573,940
每股基本盈利及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0.214	0.201	0.191	0.172	0.116

財務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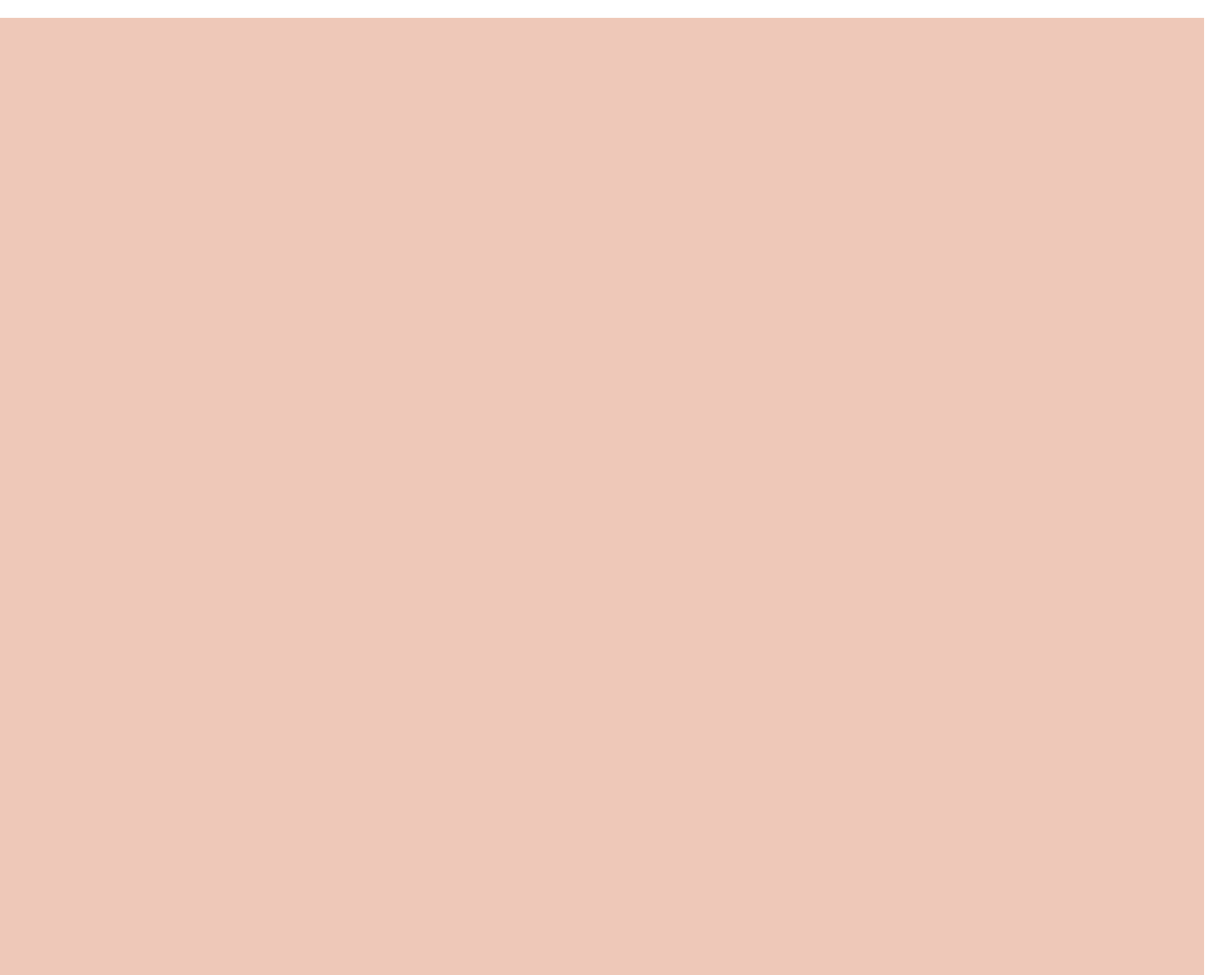
(除每股數字外，以千元列示)

於12月31日

	2007 人民幣	2006 人民幣 (註)	2005 人民幣 (註)	2004 人民幣 (註)	2003 人民幣 (註)
財務狀況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3,371,755	2,997,587	3,321,805	3,249,959	2,518,81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740,195	1,228,384	1,965,800	1,864,567	1,583,686
存貨	1,035,761	980,230	646,692	772,598	402,110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淨額	6,627,607	5,804,769	5,113,091	4,315,334	2,250,221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2,181,571	2,116,936	2,879,928	2,471,735	1,341,10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632,252	8,163,755	4,955,868	5,648,870	5,347,013
受限制存款	251,128	—	—	—	—
資產合計	21,840,269	21,291,661	18,883,184	18,323,063	13,442,952
計息貸款	2,560,256	157,700	302,045	289,583	250,116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4,686,643	4,182,105	3,092,209	3,093,906	1,833,419
預收工程款	520,725	680,048	1,067,701	1,381,222	1,418,884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4,223,476	3,652,347	3,945,826	3,828,160	3,252,620
應付所得稅	198,360	224,166	495,018	482,605	304,913
長期負債	12,601	31,473	12,000	22,000	—
負債合計	12,202,061	8,927,839	8,914,799	9,097,476	7,059,942
本公司股東/所有者應佔權益	9,560,778	12,217,113	9,287,912	8,275,614	5,380,526
少數股東權益	77,430	146,709	680,473	949,973	1,002,484
權益合計	9,638,208	12,363,822	9,968,385	9,225,587	6,383,010
負債及權益合計	21,840,269	21,291,661	18,883,184	18,323,063	13,442,952

註：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完成了中國電信集團公司目標業務的收購，由於本公司及目標業務同在中國電信集團的共同控制下，本公司收購的目標業務被視作共同控制下企業合併，並以聯合經營法（例設「聯合經營法」）的基準計算，相應地，目標業務的資產和負債按歷史金額計算，本公司2004、2005、2006年財務概要已因目標業務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而重新編制。由於目標業務2003年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沒有披露，本公司2003年的財務概要只包括2006年11月27日招股章程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南大街
2號及乙5層
郵編：100032

網址：www.chinaccs.com.hk

 本報告以環保紙印製

設計與製作：快捷財經印刷有限公司 網址：www.snpvite.com